

世界文学名著

嘉尔曼
高龙巴

【法】梅里美 著 杨松河 译

译林出版社

译 序

根据中国和法国的文化交流协定，一九八二年新年伊始，中央歌剧院首次把法国著名歌剧《卡门》搬上中国舞台，轰动了北京。法国《世界报》发表文章说：“中国人用毛泽东的语言演唱的《卡门》，一月一日在北京首演获得了罕见的成功。”《费加罗报》评论称：“《卡门》在紫禁城获得了凯旋般的胜利。”此后，歌剧《卡门》不时在中国舞台上演，在电台、电视台播出，有关唱片、录像带和激光盘在中国音像市场畅销不衰。

乔治·比才作曲的歌剧《卡门》，是由剧作家亨利·麦牙克和吕多维克·阿来维根据法国著名作家梅里美的同名小说改编而成四幕歌剧的。歌剧《卡门》与小说原著在艺术上可谓珠联璧合，交相辉映，都是世界文化瑰宝，一部是不朽的音乐名著，一部是不朽的文学名著。

凡是世界名著，大都给读者、观众或听众留有无限开放的欣赏时空，也就是说，不同国度、不同时代的读者、观众和听众，都可以超越时间和空间的限制，得到艺术的熏陶和享受。

中国读者对卡门这个艺术形象并不陌生。梅里美的小说在中国早就有译本。现在观众和听众熟悉的吉卜赛女郎卡门，就是读者早就熟悉的嘉尔曼。卡门就是嘉尔曼，都译自法语“CARMEN”。为了把小说与歌剧加以区别，我们还是主张保持小说原来的译名嘉尔曼。

梅里美小说创作的一个重要特点是“少而精”，他的作品虽然不多，但大都是精雕细刻之作。《嘉尔曼》就是作家经过十五年长期生活、知识和艺术积累精心构思的结晶。

梅里美年轻时不仅爱好文学创作，而且热衷于学术研究，对考古、社会调查有浓厚的兴趣。一八三一年，梅里美到西班牙旅行，结识了蒙蒂若女伯爵，并成了她的终身朋友。女伯爵向她讲述了西班牙北部山区一个纳瓦人爱上一个波希米亚女郎，结果为爱情杀了情敌又杀了情人的故事。梅里美曾到西班牙古战场进行考古调查，听到大量关于强盗何塞·玛丽亚的侠义与罪恶活动的故事。有一次，他在穆尔维德罗附近住进一个乡村野店，受到一个叫嘉尔曼西塔美丽姑娘的接待，目睹了她的巫术表演。他观赏过西班牙斗牛的壮烈，也领略过刑场行刑的悲惨。作家在西班牙的所见所闻，大都通过书信形式在法国文学刊物发表。嘉尔曼的艺术形象一直在他心头萦绕，多次呼之欲出，但迟迟不肯进入小说角色。直到一八四四年，梅里美完成了对波希米亚流浪民族广泛的社会调查，收集了大量有关波希米亚的风俗习惯和生动谚语，并且写成了学术论著。最后，他在研究唐佩德罗国王历史时，发现玛丽亚·帕迪利亚女王是“波希米亚人的伟大女王”，即波希米亚巫术的老鼻祖。于是，梅里美终于给嘉尔曼找到了“灯街”这个富有传奇色彩的活动基点。一个在世界文坛、乐坛、影坛大放异彩的波希米亚女郎形象终于脱颖而出，倾倒了无数的隔世读者、听众和观众。作家掌握的原始素材，本来足可以写出洋洋百万言的鸿篇巨制，但梅里美硬是把长篇小说的题材高度浓缩成短篇小说，可见作家苦心孤诣、精益求精的创作态度和惜墨如金、刻意求工的语言风格。古人云，山不在高在于仙，水不在深在于龙，读过梅里美的小说，我顿时想添一句：文不在多在于精。《嘉尔曼》正是

梅里美细针密缕的艺术精品。

嘉尔曼是一个普通的西班牙波希米亚女郎。她聪明伶俐，能歌善舞，机灵泼辣，野性十足而又妩媚动人。从表面上看，她卖弄风骚，打架斗殴，走私行骗，甚至卖弄色相，鸡鸣狗盗的营生几乎无所不为；但实际上，她不过是罪恶土地上开出的一朵“恶之花”。

嘉尔曼生活的时代，正是资产阶级战胜封建阶级，最终确立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时代，资产阶级的革命热情已经熄火，取而代之的是赤裸裸的财富占有欲，就连女人和爱情也沦为商品，成了占有的对象。统治阶级总爱标榜为自己服务的法律、道德和自由。但他们的法律、道德和自由，都是以财富占有为前提的。也就是说，谁占有财富，谁便有了自由，也就因此可以侈谈道德，也就因此理所当然受到法律的保护。谁被剥夺了财富，谁就被剥夺了自由，自然谈不上道德，也就理所当然得不到法律的保护。资产阶级法律、道德和自由的虚伪面目已经暴露无遗。对资产阶级革命曾经抱有强烈幻想的一些知识分子感到大失所望，便从反封建的立场转入对社会现实的不满和批判，在文学领域出现了批判现实主义浪潮。梅里美加入了这个行列。他虽然不像雨果、司汤达和巴尔扎克那样锋芒毕露，波涛汹涌，但其艺术功力却也木入三分，可以滴水穿石。

梅里美对现实的不满和批判，是通过嘉尔曼这个艺术形象来表现的。嘉尔曼天生爱好自由，过惯了无拘无束的生活，根本无视国家法律的存在，也不受社会道德规范的约束，向来我行我素，后来发展到无法无天的地步。她为自由而生，为自由而死。她追求爱情，但一旦发现爱情使她沦为奴隶，便断然牺牲爱情；她热爱生命，但一旦发现生命失去了自由，便断然选择了死亡。嘉尔曼不干涉别人的自由，但也绝不允许别人干涉她的自由，包括她的情人唐何塞在内。唐何塞爱嘉尔曼，为了占有她，不惜执法犯法，杀害了自己的上司，继而又杀害了嘉尔曼的丈夫。嘉尔曼发现唐何塞为了占有她，处处干涉甚至剥夺她的人身自由，便明确对他表示不再爱他了。唐何塞得不到嘉尔曼的爱，竟举刀毁灭了自己的所爱，向现存的法律投降，向社会道德忏悔，心甘情愿走上了绞刑架。唐何塞追求爱情不惜剥夺爱人的自由和生命，而嘉尔曼追求自由宁可牺牲自己的爱情和生命，两种人生哲学水火不相容，爱情悲剧不可避免。

评论家用“恶之花”形容嘉尔曼的确十分精当。我由此联想到美丽而有毒的罂粟花。罂粟花俗称鸦片花，如果人们不去招惹她，让她在野外的天然环境里自由生长，她该是多么天真烂漫，可亲可爱。但社会如果强迫她到灯红酒绿的世界里卖弄，她便不得不强化花果诱人的妖艳和毒性，以暴露和对付既要吸毒又要禁毒的法律和道德的虚伪。

梅里美创作《嘉尔曼》表现出“十年磨一剑”的非凡“慢功”，不惜花费十五年的构思培育出一朵“恶之花”；那么，他创作《高龙巴》，则表现出神奇的“快功”，一气呵成一朵“善之花”。一八三九年，梅里美作为历史文物总监，到科西嘉岛检查历史文物状况，顺便对科西嘉民情风俗进行了考察，听到不少血亲复仇的动人故事。梅里美创作灵感一触即发，而且一发不可收拾，于一八四〇年就完成了中篇小说《高龙巴》的写作。《高龙巴》的艺术成就和对当时法律、道德的批判，与《嘉

尔曼》有异曲同工之妙。

高龙巴是科西嘉山区土生土长的一个聪明、美丽、善良、机智、勇敢、强悍的山村姑娘。她的父亲戴拉·雷比阿上校是拿破仑手下的一位立过战功的军官。滑铁卢失败后，法国王朝复辟，雷比阿上校退役回乡，处处受到老冤家、新镇长巴里奇尼律师的欺压，一天突然惨遭谋杀。高龙巴凭着她的敏感和直觉认定是冤家巴里奇尼一家所为，但她没有掌握直接的证据。在科西嘉，血亲复仇是代代相传的老传统和旧风俗，儿子如果不报杀父之仇必被公众耻笑为孬种。但高龙巴的哥哥戴拉·雷比阿中尉长期在欧洲大陆接受“文明”教育，已经淡忘了科西嘉传统，满脑子是“文明社会”的法律和道德观念，对官方提供的“证据”深信不疑，相反对妹妹的“猜疑”则横加指责，一再主张与世仇和好。高龙巴为了报仇雪恨，不仅要同武装的敌人斗智斗勇，还要同当权的法官和省长斗智斗法，还要对忘本的哥哥晓之以理，动之以情，诱之以谋，激之以恨，做耐心细致的开导说服工作。结果是，一个没有受过资产阶级文明教育的尚未完全开化的野姑娘，竟然以惊人的胆魄和智慧，调动了一切可以调动的力量，一步步引导哥哥走向有理、合法、成功的复仇之路，并戏剧性地帮助哥哥赢得了—个英国高贵小姐的纯真爱情。高龙巴惩恶扬善的高明与成功，艺术地反衬出欧洲“文明”社会法律和道德水准的低下。不仅巴里奇尼律师不是她的对手，就是省长、国王检察官在她面前也黯然失色，她的哥哥、绿林好汉、英国军官和贵族小姐，对她也由衷地钦佩。

梅里美不愧是世界级的故事大师。他讲述嘉尔曼和高龙巴的故事，娓娓道来，悬念迭出，高潮突起，惊心动魄，引人入胜，既叫你莫测高深，又让你感同身受，读时爱不释手，读后拍案叫绝，而且回味无穷。

杨松河

一九九四年十月卅日

嘉尔曼 高龙巴

嘉尔曼

天下女人皆祸根
只有两度讨欢心
一是爱河云雨里
一是以死断红尘
——帕拉第乌斯

帕拉第乌斯（约三六三——四三一），古希腊史学家，著有《劳苏历史》一书。原文是希腊文。

我总怀疑那些地理学家言而无据，他们都说门达古战场在巴斯图利一波尼地区内，靠近今天的蒙达，马尔贝拉北面八公里左右。据我个人对无名氏著作《西班牙战争》和奥苏那公爵珍藏的若干资料考证推断，我认为应当到蒙蒂利亚附近去寻找这个名胜古迹，恺撒曾在此孤注一掷，与共和国的斗士们决一死战。一八三二年初秋，我正好在安达卢西亚，便作一次长途跋涉，以廓清萦绕心头的疑云。我即将发表的一篇学术论文，但愿在所有求实的考古学家心目中，不会留下丝毫的牵强附会。在我的学术论文尚未最终解开欧洲学术界悬而未决的地理问题之前，我想先给您讲一个小故事；它对于门达位处何方这个有趣的问题全然不会先入为主。

我在科尔多瓦雇了一个向导并租了两匹马，便上了荒村野路，随身携带的全部行李，只有恺撒的《出征记》和几件衬衫。有一天，我在加塞那平原的高地上来回折腾，累得要命，渴得要死，受尽烈日的煎烤，真恨不得让恺撒和庞贝的儿子们见鬼去，但突然发现离我所走的小路颇远的地方，有一小块青翠的草地，零星长着灯心草和芦苇。这就告诉我附近有水源。果然，我走近一看，我所谓的草地，原来是一片沼泽，一条小溪流失其间，小溪似乎出自卡布拉山脉双峰高崖对峙的一道峡谷。我断定，倘若溯流而上，必可找到更清澈的泉水，少受点水蛭和蛤蟆的烦扰，或许还可享受些许岩洞的阴凉。一进峡口，我的马失声嘶鸣起来，另一匹马立刻做出响应，可我却看不见那匹马的踪影。我走了不到百步，峡谷豁然开朗，在我面前展现出一片天然的角斗场，四周危岩耸立遮天蔽日。旅行者休想能遇上比这更如意的歇脚之地了。在悬崖峭壁之下，清泉奔涌而出，翻腾着直落一个小潭上，潭底细沙洁白如雪。五、六棵苍翠挺拔的橡树，终年免受风的折磨，却享有甘泉的滋润，得以亭亭玉立于小潭边上，以其浓郁的绿荫将小潭严加屏蔽；而且，就在小潭边，长着一片细嫩的小草，绿油油的，给游人提供一张求之不得的好床，恐怕方圆四十公里光顾所有客栈也是万万找不到的。

找到了一个世外桃源，但发现者的殊荣并不属于我。一条汉子早已在那里休息，我进去时他也许正在睡觉。他突然被马的嘶鸣声惊醒，顿时站起来，朝他的马走去，马利用主人瞌睡之机已经在周围饱餐了一顿青草。这是一个年轻的汉子，中等身材，但看起来很壮实，目光阴沉而高傲。他的皮肤，本应该很漂亮，却被太阳晒得比头发还黑。他一手牵

门达，西班牙古城，公元前四十五年，恺撒与庞贝的两个儿子曾在此发生大战，因而闻名遐迩。

巴斯图利一波尼，古西班牙省名，腓尼基的巴斯图利部族曾在此定居，故名。

蒙达，古西班牙重镇，在今西班牙的马拉加城西南四十五公里处。

马尔贝拉，西班牙南部安达卢西亚的一个城市。

《西班牙战争》，一部关于恺撒远征西班牙的珍贵史料，传说为古罗马一名军官所作，但姓名已不可考。

奥苏那公爵（一五七九——一六二四），西班牙政治家，收藏有大量古希腊和古罗马以及当时欧洲名著手稿和珍本，其藏书大都保存在布宜诺斯艾利斯市立图书馆里。

蒙蒂利亚，位于马尔贝拉城北约一百二十公里左右。

科尔多瓦，西班牙南部安达卢西亚的一个城市。

着马僵绳，另一只手握着一支铜造短统枪。老实说，我一看到他那短统枪和一脸凶相，的确产生几分惊恐；但我并不相信有什么土匪，因为老听说有土匪，可从来没有遇见土匪。况且我见过多少老实巴交的农民全副武装去赶集，何至于看见陌生人携带一件武器便怀疑他居心不良呢。再说，我心里想，即使他拿走我的几件衬衫和埃尔泽维尔版的《出征记》又有什么用呢？于是，我向这位拿枪的汉子亲切地点了点头，并微笑着问他我是否打扰了他的睡梦。他没有回答我，却从头到脚把我打量了一番；看来，他对审视结果感到满意，便接着同样认真地打量起我的向导，他正在往前走着。只见我的向导突然脸色煞白收住脚步，显然大吃一惊。遇见坏人了！我心里想，不过还是小心为妙，千万不可露出任何不安。我下了马；叫马夫卸下马鞍，然后，跪在泉水边，把头 and 手埋进冰凉的泉水里；接着我喝了一大口水，肚皮贴地趴着，活像基甸手下那些臭大兵。

不过我仍然留神观察我的向导和陌生汉子。前者走过来十分勉强；后者似乎对我们并无恶意，因为他放开了马，原来平端着短统枪，枪口现在也朝地下了。

大可不必因为人家小看我而生气，我便伸开手脚躺倒在草地上，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随便问持枪的汉子是否带了打火机，说着就掏出我的雪茄烟盒。陌生汉子始终没有开口，只见他在口袋里摸了摸，终于取出打火机，连忙为我打火。显然他和气起来，居然对着我的面坐下，不过仍然枪不离手。雪茄点着了，我又从盒子里挑选了一支最好的，问他抽不抽烟。

“是，先生，”他答道。这是他让人听到的第一句话，我发现他发“S”这个音不像安达卢西亚口音，据此我得出结论，他和我一样是旅行者，只是对考古不甚在行罢了。

“这一支肯定不错，”我对他说，并递给他一支地道的哈瓦那雪茄。

他向我微微点了点头，从我的烟头上点燃了他手里那支烟，又对我点头道谢，于是痛痛快快地抽了起来。

“啊！”只听他一声感叹，同时从嘴巴和鼻孔里把第一口烟慢慢喷出来，“我好久没抽烟了！”

在西班牙，一支雪茄递过去被接受了就建立起友好关系，犹如在东方人们分享面包和盐表达情意。对方显得十分健谈，这可是我没有意料到的。而且，虽然他自称是蒙蒂利亚人，但他对当地并不熟悉。他不知道我们正在歇脚的迷人山谷叫什么名；提起周围的村落，他一个名字也说不上来；后来，我问他附近有没有发现断壁颓垣，卷边的大瓦，雕刻的石头，他老实承认从来没有留意过这类东西。相反，他谈马却头头是道。他把我的马数落了一番，这并不困难；接着他向我卖弄起他那匹马的血统，说它来自著名的科尔多瓦养马场，属于名贵种马，据马的主人

埃尔泽维尔，十六世纪荷兰著名出版商，以出版小开珍本著称。

《圣经·士师记》中的典故。在以色列统帅基甸攻打米甸人前夕，上帝授意他带领士兵到泉边饮水，暗中挑选士兵：凡是用手捧水喝者入选，凡是跪下喝水者淘汰。

安达卢西亚人发“S”音送气，与柔音“C”和“Z”混同，而西班牙人把后两个音发成英语的“TH”。只要听到“Senor”这个词的发音，就可以判定说话人是不是安达卢西亚人。——原注

说，的的确确，它极能吃苦耐劳，有一次它一天跑了一百二十多公里，不是飞驰，便是奔驰。陌生汉子正讲到兴头上，突然煞住，似乎为自己言多必失而惊悔不已。“那是因为我急于赶到科尔多瓦的缘故，”他又说，但支支吾吾，口气颇为尴尬。“我有一桩官司去求各位法官……”他一边说着，一边看着我的向导安东尼奥，安东尼奥立刻低下了眼皮。

上有树荫，下有清泉，我感到心情特别舒畅，不由想起我的蒙蒂利亚的朋友们曾把几段美味的火腿放进向导的褡裢里。我叫向导将火腿取出来，并邀请这位外人共享我的临时点心。如果说他很久没有抽烟了，那么我看他恐怕至少有两天两夜没有吃过东西了。真像狼吞虎咽。我想饿鬼有缘千里来相会了。可是，我的向导却吃得不多，喝得更少，一句话也不说，虽然自从我们上了路，我就发现他是一个举世无双的大侃爷。半路冒出我们的生客似乎使他很难堪，某种互相提防的心理使他们咫尺天涯，个中原因我怎么也猜不透。

连最后一点面包屑和火腿渣都打扫得一干二尽；我们每个人又抽了一支雪茄烟；我吩咐向导牵马备鞍，正当我准备向新朋友告辞，他却问我打算在哪里过夜。

我没有注意向导给我的暗示，就回答说，我准备住到居尔沃小客店。

“像您这样的人物，住那鬼地方，先生……我也上那边去，如果您允许我奉陪，我们一起走吧。”

“十分高兴，”我说着上了马。

向导为我抓紧马镫，又给我使了一个眼色。我耸了耸肩作为回答，仿佛为了安慰他，说我根本不在乎，于是我们上了路。

安东尼奥神秘的暗示，他的惴惴不安，陌生汉子说漏嘴的几句话，特别是他一口气奔马一百二十多公里以及他作出的牵强的解释，使我对旅伴究竟意欲何为早已心中有数了。无疑，我得同一个走私贩或同一个土匪打交道；但这又有什么关系呢？我相当了解西班牙人的性格，对一个同我一起吃过东西、抽过烟的男子汉，我尽可放心，没有什么可害怕的。与他同行，反而是一种可靠的保护，不怕遇见任何坏人。况且，见识一下土匪到底是怎么回事，我是很开心的。土匪可不是每天都能碰到的，在一个危险分子身边，有一种刺激的魅力，尤其是觉得他温驯的时候。

但愿我能谆谆善诱，让陌生人逐渐向我吐露真情，因此，我不顾向导如何眨眼递眼色，竟自把话题引向剪径强盗上去。当然，我谈论他们怀着敬意。当时，在安达卢西亚有一个闻名的强盗叫何塞-玛丽亚，其功德有口皆碑。“难道何塞-玛丽亚就在我身边？”我心里思忖着……于是，我尽所知讲开了这个英雄的故事，不过大都是歌功颂德之辞，而且对他的英豪侠义给予高度的赞扬。

“何塞-玛丽亚不过是个坏蛋，”生客冷冷地说。

“他是做自我评价，还是过分谦虚？”我暗自思量；因为经过我对旅伴的多方观察，终于把他与何塞-玛丽亚对上号了，我看见安达卢西亚的许多城门都贴有告示，上面标明此人的相貌特征。对，就是他。黄头发，蓝眼睛，大嘴巴，一口好牙，一双小手；精致的衬衫，银扣丝绒上装，白皮护腿，一匹枣红马……一点不错！不过，既然他隐姓埋名，我们还是尊重他的意愿吧。

我们来到小客栈。正如旅伴刚才描绘的那样，这家客店是我平生遇到的最寒酸的一家了。一间大屋既作厨房，又作饭堂，又作卧室。就在屋子中间一块平石板上生起火来，浓烟滚滚从屋顶的一个窟窿挤出去，其实每每滞留屋内，离地面几尺处形成一团烟云。靠着墙壁，铺着五、六张旧驴皮，就算是旅客的床铺了。离房屋，或者不如说，离我刚才描写的那独一无二的单间二十步远的地方，冒出一个草棚，当作马房用。在这迷人的住所里别无他人，至少当时是这样，只有一个老太婆和一个十岁出头的小姑娘，两人浑身煤黑，衣衫破旧不堪。“难道这就是古代门达-巴蒂加居民的全部遗产！”我不禁自言自语，“噢，恺撒！噢，萨克斯蒂斯·庞贝！倘若你们回到这个世界上，你们恐怕要大吃一惊的！”

一看见我的伙伴，老太婆喜出望外，情不自禁地惊呼起来：“啊！唐何塞老爷！”

唐何塞皱起眉头，蛮横地扬扬手，立即封住了老太婆的嘴。我转身对着我的向导暗中打了个招呼，要让他明白，关于那条汉子的事，切不可对我说三道四，今晚我即将与他一起过夜。晚餐比我期望的要丰富。一张小桌子，一尺来高，端上来的第一道菜是老公鸡块烩米饭，放了许多辣椒，接着上过油辣椒，最后是“加斯帕乔”，一种辣椒沙拉。三道辣菜刺激得我们不得不老打蒙蒂利亚酒囊的主意，里面装的酒味道美极了。酒足饭饱之后，发现墙上挂着一只曼陀铃，在西班牙到处都有曼陀铃，我问侍候我们的小姑娘会不会玩。

“不会，”她回答说，“但唐何塞弹得可好了！”

“那就请您行行好，为我唱一段吧；”我对他说，“我迷恋你们的民族音乐。”

“我不好意思拒绝一位如此心诚的先生，而且他给了我如此名贵的雪茄，”唐何塞喜笑颜开，一吐为快，让人递过曼陀铃，便自弹自唱起来。他的歌喉粗犷，但十分悦耳，曲调悲凉古怪，至于歌词，我一句话也听不懂。

“如果我没弄错的话，您刚才唱的并不是西班牙歌曲。”我对他说，“倒像‘索尔西科’，我在外省听到过，歌词大概是巴斯克语吧。”

“是的，”唐何塞回答说，脸色阴郁。

他把曼陀铃放在地上，两臂交抱，双眼开始死死盯住奄奄欲熄的火堆，表情异常忧郁。小桌上的灯光映照着他的脸庞，显得既高贵又凶狠，使我联想到弥尔顿诗中的撒旦。或许像撒旦一样，我这旅伴也在思念他离别的家园，正在思考失足酿成的流亡命运。我极力活跃话题，但他没有反应，苦苦陷入郁郁不乐的思绪之中。老太婆已经在房子的一个角落睡下了，只见上面拉了一根绳子，外面挂了一条漏洞百出的被单，遮人耳目而已。小姑娘也紧随其后，躲进了这间美人避难所。于是，我的向导便站起来，让我跟他到马棚去；一句话惹得唐何塞如梦初醒，顿时跳

索尔西科，一种巴斯克舞蹈。

外省，指享受特权的省份，如阿尔瓦省，比斯开省，吉普斯夸省和纳瓦拉省，讲话都是巴斯克方言。——原注

弥尔顿（一六〇八——一六七四），英国诗人，所著史诗《失乐园》描写撒旦反抗上帝的悲壮故事。撒旦被上帝贬落人间后，成为群魔之首，但他仍念念不忘要战胜上帝。

将起来，厉声问他往哪儿走。

“上马棚去，”向导回答。

“干吗？马有的是吃的。睡在这儿，先生会答应的。”

“我怕先生的马生病；我想还是让先生看看马吧，也许他知道该怎么办才好。”

显然，安东尼奥有话要单独同我说，可我不想引起唐何塞的多心，而且，根据我们当时的处境，我觉得最好的办法就是表现出最大的信任感。因此，我回答安东尼奥说，我对马一窍不通，我想睡觉了。唐何塞跟随他到马棚去，不一会他却一个人回来了。他告诉我，马安然无恙，只是我的向导把马当宝贝，用上衣擦马身，为的是让马出一身汗，他打算通宵达旦在那里磨磨蹭蹭呢。此时，我已经躺倒在驴皮铺盖上，用大衣裹严身体，生怕碰着驴皮。唐何塞请我原谅他放肆，冒昧睡在我的身边，然后在门前躺了下来，没有忘记为他的短统枪换了引信，然后小心地装进褡裢里，褡裢权且垫作枕头。我们互相道了晚安，五分钟后，彼此便酣然入梦了。

也许是因为我太劳累了，才能在这样的狗窝里睡着觉。可是，过了一个钟头，一阵难受的搔痒把我从初梦中弄醒。我一旦弄明白怎么回事之后，就赶紧起床，心想，与其在屋里受罪，不如到露天去度过后半夜。我踮着脚尖，走到门口，跨过唐何塞的床铺，他睡得正香呢，我小心翼翼走出屋子，居然没有把他吵醒。挨着门口，有一条宽大的木板凳；我躺在上面，尽量因陋就简，以了结我的深更残夜。我正第二次闭上眼睛，似乎有一个人影和一匹马影在我面前晃过，人和马走动竟然一声不响。我立刻坐了起来，认出了安东尼奥。在这样的时刻看见他离开马棚，我便起身迎了上去。他已经看见了我，便停了下来。

“他在哪里？”安东尼奥低声问我。

“在客店里；他睡了；他不怕臭虫。你把马牵出来干什么？”

这时我才发现，安东尼奥为了悄悄地走出马棚，竟把一条旧毯子撕成几片，把马蹄裹包得严严实实。

“看在上帝的名分上，说话声音再低一点好不好* 卑捕 岚*对我说，“您不知道这家伙是谁吧。他是何塞·纳瓦罗，安达卢西亚最有名的土匪。这一整天，我没少给您暗示，可您全然不理睬。”

“土匪不土匪，跟我有什么关系？”我回答道，“他又没偷我们的东西。我打赌，他根本就没那个意思。”

“那好吧；不过，谁告发他，谁就可得二百杜卡托 赏金。我晓得，离这里六公里，有一个枪骑兵营地，天没亮，我就要带几个壮汉来……我本想骑他的马走，可它性子太烈，除了纳瓦罗，谁也休想接近它。”

“您见鬼去吧！”我对他说，“那个苦命汉什么事得罪了您，值得您去告发他？再说，您敢肯定他就是您说的强盗吗？”

“完全有把握；刚才他跟着我到马棚，对我说：‘你好像认得我；要是你对那位好心的先生说出我是谁，我砸了你的脑袋。’先生，您留下来吧，待在他身边；您什么也甭怕。只要他知道您在那儿，他就不会疑神疑鬼了。”

杜卡托，西班牙古金币名。

说着说着，我们已经离开客店相当远了，估计人家听不见马蹄声了。安东尼奥只用一眨眼工夫，就把裹在马蹄上的破布扯掉了，正要翻身上马。我软硬兼施，又恳求，又威胁，极力想把他留住。

“我是一个穷鬼，先生，”他对我说，“二百杜卡托不能白白丢掉，何况事关为地方除害的大事。不过，您要当心：纳瓦罗一旦醒过来，必然首先扑向短统枪，千万小心！我嘛，事到如今，已经断了退路；您设法自己对付吧。”

只见那无赖跨上马，两边同时刺马，连人带马顿时消失在茫茫黑夜中。

我对向导大为光火，确有几分不安。考虑再三，我拿定了主意，回到了客栈。唐何塞还在呼呼大睡。连日来他神出鬼没，劳累困乏，此时正好得以补偿。我只好粗暴地将他推醒。他那凶狠的目光和抓枪的动作，我死也忘记不了。不过我早有防备，事先已将他的枪挪了位置，离他的床位稍远一点。

“先生，”我对他说，“请您原谅，我把您叫醒了；不过，我要向您提一个愚蠢的问题：要是您看见五、六个枪骑兵来这里，心里会舒服吗？”

他跳将起来，厉声问道：

“谁告诉您的？”

“只要情报可靠，管它来自何人。”

“您的向导出卖了我，他必须为此付出代价！他在哪儿？”

“我不知……在马棚吧，我想……有一个人告诉我……”

“谁告诉您的？……不会是老太婆吧……”

“一个我不认识的人……闲话少说，您到底是有意还是无意在这里坐等大兵的到来？如果您不想看到他们，那就不要耽误时间；如果您想坐以待毙，那就祝您晚安，请原谅我打断了您的睡梦。”

“啊！您那个向导！您那个向导！我对他早有怀疑……不过……这笔帐挺好的嘛！……再见，先生。您帮了我的忙，上帝会报答您的……我并不像你们认为的那样……是的，在我身上，有些东西还是值得风流雅士同情的……再见，先生。我只有一个遗憾，那就是无法报答您的大恩大德。”

“如果说报答，唐何塞，我只要您答应我，不要怀疑任何人，也不要老想着报复。这里还有几支雪茄，拿去路上抽吧；祝您一路平安！”说着，我向他伸过手去。

他握着我的手，一言未答，拿起短统枪和褡裢，用我听不懂的方言，对老太婆说了几句话，便向马棚跑去。不一会，只听见他飞奔在田野上嗒嗒嗒的马蹄声响。

我呢，我又躺倒在板凳上，可我再也睡不着了。我扪心自问，我是否应当从绞刑架上救出一个强盗，也许是一个杀人犯，而我这样做仅仅是因为我同他一起吃过火腿和地方风味米饭。难道我没有出卖我的向导，他可是依法办事的呀？我岂不是置他于死地，恶棍是要报复的呀？但情义总要讲吧？……山野匹夫之见，我这么想；这个土匪今后所犯一切罪行我都有责任……难道良知良觉本能地否定推理论证也是一种偏见？也许，我处境尴尬，难道我不能既摆脱困境又不留悔恨？我正为我

的行为是否符合道德问题左思右想、瞻前顾后之际，突然发现五、六个枪骑兵来了，只见安东尼奥鬼鬼祟祟地尾随在后。我迎了上去，告诉他们，土匪两个多小时之前就逃之夭夭了。队长盘问老太婆，她回答说，她认识纳瓦罗，但她孤苦伶仃，绝不敢冒生命危险去告发他。她还补充说，他有一个习惯，每次来她这里，总是半夜出发。至于我本人，我必须走好几公里路向一位行政长官呈验我的护照，并签署一分陈述书，办完手续之后，人家才允许我继续进行考古调查。安东尼奥则对我耿耿于怀，疑心是我阻碍他获得二百杜卡托赏金。不过，我们在科尔多瓦分手时还是友情为重；那时，我尽我的财力所能，给了他一笔可观的额外酬金。

我在科尔多瓦逗留了几天。有人指点我，多明尼各会图书馆有些手稿，我也许可以从中找到有关古门达若干令人感兴趣的资料。我受到仁慈神父们的盛情接待，白天我在修道院里度过，傍晚则在城里散步。在科尔多瓦，夕阳西下时分，总有不少闲人集聚在瓜达尔基维尔河右岸。在那儿，可以闻到浓烈的制革气味，当地制革业历史悠久，至今享有盛誉；而且，这里还有一大奇观，值得人们玩赏。晚钟敲响之前几分钟，便有一大群女子云集河边，在那高高的堤岸下面。没有一个男人敢混进这支队伍里。晚钟一响，意味着黑夜来临。最后一响敲过，在场所有女人个个脱下衣服，进入水里。于是，喊叫声，嬉笑声，好不热闹。男人们站在高岸上，如痴如醉地欣赏着浴女，眼睛睁得大大的，却看不到什么名堂。然而，这一尊尊白皙的形体，在深蓝色的河流中若隐若现，激发出多少诗情画意，只要稍加想象，狄安娜和众水神沐浴图就不难再现，且不必害怕惨遭阿克托安的命运。有人告诉我，一天，几个纨绔子弟凑了一笔钱，收买了教堂的打钟人，让他提前二十分钟敲晚钟。尽管天色还很亮，瓜达尔基维尔河的女神们毫不迟疑，宁可相信晚钟，也不信任太阳，大大方方地更换泳装，浴衣向来是最单薄不过了。那时我不在科尔多瓦。当我在那里时，敲钟人是不接受贿赂的，暮色迷茫，恐怕只有猫眼才能分清到底是卖橘子的龙钟老太，还是科尔多瓦最漂亮的女工。

一天晚上，什么也看不清楚了，我正靠着堤岸的栏杆抽烟，忽然发现一个女人登上河梯，过来坐在我的身边。她的头上插着一大簇茉莉花，展开的花瓣在夜间散发出醉人的清香。她衣着简朴，甚至显得寒酸，浑身黑色，与大多数夜游女工无异。名媛淑女一般早上才穿黑色晨服，晚上就穿法国晚礼服了。出水女郎来到我身边，让蒙头纱巾滑落在香肩上，正当“满天星斗落幽光”，我朦胧看见她小巧玲珑，年轻娇嫩，体态健美，还有一双大眼睛。我立刻扔掉雪茄烟。她明白这是出于法国式的礼貌，连忙说她很喜欢闻烟味，如果弄到温馨好烟，她还抽上几口呢。幸好我的烟盒里还有这种烟，便连忙献给她。她居然赏脸抽出一支，花了一个苏，让一个小孩给我们取来引火绳，把烟点着了。我们吞云吐雾，侃了很长时间，堤岸上只剩下我和美丽的出水女郎在一起了。我想，邀请她到“内维里亚”去吃冷饮，不能算是冒昧吧。她有点不好意思，但还是接受了；不过，下定决心之前，她想知道已经几点钟了。我按响了报时表，她听了惊讶不已。

“你们的发明真了不起，老外先生们！您是哪国人，先生？英国人，

多明尼各会，西班牙神父圣·多明尼各（一一七——一二二一）创立的天主教组织。

阿克托安，希腊神话中的猎人，他因偷看森林女神狄安娜和水神们一起洗澡而受到狄安娜的惩罚。狄安娜把他变成一只小鹿，结果小鹿被阿克托安自己的猎狗咬死。

这个典故出自法国作家高乃依（一六六——一六八四）著名悲剧《熙德》。

内维里亚，即冰窖咖啡馆，实际上是一种冰雪库。在西班牙，几乎村村都有自己的“内维里亚”。——原注。

在西班牙，凡是不带点棉丝织物样品的旅游者，都被看作是英国人。在哈尔基斯，我被荣称为“法兰西的英国绅士”。——原注

是吧？”

“在下是法国人。您呢，小姐，或者夫人，您大概是科尔多瓦人吧？”

“不。”

“您至少是安达卢西亚人。您说话口音很软，我好像听得出来。”

“既然您对各地口音如此熟悉，您一定能猜到我是哪里人。”

“我觉得您是耶稣国里的人，离天堂只有两步路。”

（这个比喻，我是从我的朋友、著名的斗牛士弗朗西斯科·塞维拉那里学来的，指的就是安达卢西亚。）

“得了！天堂……这里的人说，天堂不是为我们开的。”

“那么，您大概是摩尔人，……或者……”我欲言又止，不敢说出她是犹太人。

“算了，算了！您明明知道我是波希米亚人；要不要我给您算算命？您听说过嘉尔曼西塔吗？就是我。”

当时，我不信仰任何宗教，距今已有十五年了，因此，即使我身边缠着一个巫婆，我也绝不会怯而退步。“好嘛！”我内心自言自语，“上星期，我同一个剪径土匪共进晚餐，今天却要去和魔鬼的门徒一起饮冰。走天下路，见天下事。我与她结交，还有另外一个动机。说来惭愧，离开校门后，我曾花费不少时间研究神秘学，甚至干过好几次驱魔逐怪的勾当。虽然我早已改邪归正，不再迷恋此类研究，可是我对一切迷信现象的兴趣至今不减当年。了解一下波希米亚人的巫术到底提高到何等程度，我自有无穷的乐趣。

谈话之间，我们进入“内维里亚”，靠一张小桌坐下，桌上点着一支蜡烛照明，蜡烛罩在玻璃球里。这下我可以从容不迫地端详我的吉达娜了，在座的几位宾客也在饮冰，看见我有美人作伴，个个惊慕不已。

我真怀疑嘉尔曼小姐不是纯血统波希米亚人，她美丽无比，至少我遇见的所有波希米亚女人都望尘莫及。西班牙人说，一个女人要具备三十个条件才称得上美人，或者不妨说，得用十个形容词才能形容她，而每个形容词要适合她身体的三个部位。比方说，她必须有三黑：黑眼睛，黑眼脸，黑眉毛；三嫩：手指嫩，嘴唇嫩，头发嫩，如此等等。其他条件，请看布朗托姆的大作。我的波希米亚女郎不能指望达到十全十美。她的皮肤光亮纯洁，颜色近似黄铜。她的眼睛虽然有点斜视，却大得可爱；她的双唇稍显丰厚，但鲜艳如画，露出一口白牙，比开壳的杏仁更为洁净。她的头发，也许有点粗，但又长，又亮，像乌鸦的翅膀泛着蓝色的光泽。不必过于精雕细刻加以描写，以免使您不堪享受，我不妨一言以蔽之：她身上的每个缺点，几乎兼备着一个优点，两相对照，优点比缺点也许更加突出。这是一种奇异的美，野性的美，她的脸乍一看令人吃惊，但叫你难以忘怀。尤其是她那双眼睛，有一种既勾魂又凶野的神色，在任何别人的眼神里是无法找到的。波希米亚人的眼是狼眼，西班牙的这句谚语观察之高妙堪称画龙点睛。倘若您无暇到植物园去研究

吉达娜，西班牙人对波希米亚姑娘的称呼。

布朗托姆（一五四——一六一四），法国贵族作家，著有《名媛录》，所谓西班牙美女标准，其典即出于此书。

巴黎的植物园兼容动物，故有此说。

狼的眼色，那您不妨仔细观察您家的猫捕捉麻雀时的神态。

在咖啡馆里让人算命，岂不叫人笑话。因此，我请求漂亮的巫婆允许我陪伴她回家；她毫不为难就同意了，但她还想知道已是什么时刻了，并请求我再一次敲响报时表。

“它真是金的吗？”她说，并仔细地观赏着。

我们又开始散步，此时夜色锁笼，多数店铺已经关门，大街小巷空空荡荡。我们穿过瓜达尔基维尔大桥，走到市区边上，在一幢其貌不扬的房屋前停下脚步。一个小孩给我们开门。波希米亚女郎对他说了几句话，可我全然听不懂，后来才知道这是波希米亚土语，叫罗马尼或希贝·加里。小孩立刻不见了，留下我们俩待在一间颇为宽敞的房间里，屋里只有一张小桌，两张凳子和一只箱子。我不该忘记还有一个水罐，一堆橘子和一把洋葱。

房间里只剩下我和她，波希米亚女郎从箱子里取出一副似乎已经用旧的纸牌，还有一块磁石，一只干瘪的四脚蛇，以及另外几件必备的算命术品。尔后，她叫我用一个钱币在我的左手画十字，巫术仪式就这样开始了。没有必要在这里向您陈述她作种种预言的细枝末节，至于她算命的那套本事，显然可以看出，她可不是半路出家的女巫。

可惜我们不久就受到打扰。房门猛然打开，一个男人闯进屋子，只见他披着斗篷，只露出两个眼睛，不客气地斥责了波希米亚姑娘一顿。我听不懂他说什么，但从他的口气里，知道他正大发脾气。吉达娜看见他既不惊奇，也不生气，反而跑着迎上去。她用刚才当着我的面用过的土语，叽里哇喇地对他说了几句。只有她反复说的“佩依罗”一词，我算听明白了。我知道波希米亚人都这么称呼外族人。假设指的是我，解释起来就麻烦了，我已抓起一只板凳腿，暗自盘算，看准适当时机就朝那个入侵者头上砸去。那家伙粗暴地推开波希米亚女郎，朝我逼来；可是，他突然后退一步。

“啊！先生，”他说，“原来是您！”

我也瞧了瞧他，认出我的朋友唐何塞。此时此刻，我真有点后悔，当初没有让人把他绞死。

“哟！原来是您，老朋友！”我笑着喊起来，尽量不露出勉强的痕迹；“您打断了小姐的话，她正在给我算命，可有意思了。”

“又来这一套！早晚要完蛋，”他咬牙切齿地说，狠狠地瞪着她。

然而，波希米亚女郎继续用土语跟他说话。她越说越激动。她眼睛充血，变得十分可怕，脸上肌肉抽搐，不停地跺脚。看样子，她是在逼他干什么事，而他却显得犹豫不决。到底是什么事，我已心中有数了，因为老看到她用小手在脖子上快速抹来抹去。我料想事关割一个人的脖子，而且我有几分疑心，可能就是指我的脖子。

对她波涛滚滚的长篇大论，唐何塞只斩钉截铁地回答三言两语。波希米亚女郎无奈，只好深恶地瞪了他一眼；然后，在房间的一个角落里盘腿而坐，拣了一个橘子，剥了皮，吃了起来。

唐何塞抓住我的胳膊，开了门，把我带到街上。我们都一声不吭，大约走了二百步路。后来，他伸手一指说：

“一直往前走，您就上大桥了。”

他转身就走，匆匆离我而去。我回到客店，有点狼狈，心情的确很

坏。最糟糕的是，脱衣服时，发现我的手表不翼而飞。经过再三考虑，我既不想第二天就去讨还原物，也不打算请求市长派人找回失表。我结束了对多明尼各会珍藏手稿的研究工作，就动身去塞维利亚。在安达卢西亚来回忙乎了几个月之后，我想回马德里，中途必经科尔多瓦。但我已无心在那里久留，因为我对这座美丽的城市和瓜达尔基维尔河的浴女们已经产生了反感。但还有几个朋友要去看望，还有几件事要办，在这个穆斯林亲王们的古都至少再呆三、四天。

我回到多明尼各会修道院，一位神父对我研究古门达遗址一向关心备至，他一看见我就张开双臂欢迎，高兴地叫嚷起来：

“感谢天主！欢迎欢迎，我亲爱的朋友。我们都以为您死了呢，而我呢，我对您说吧，为了拯救您的灵魂，我念了多少《天主经》和《圣母经》，可我并不后悔。您居然没有被人谋杀，但您遭到抢劫，这个我们是知道的。”

“这是怎么回事？”我问道，颇为惊讶。

“是的，您晓得，就是您那只漂亮的报时表嘛，在图书馆里，每当我们叫您去听唱诗时，您就按表报时间。太好啦！它已经找到了，人家会还给您的。”

“这就是说，”我打断了他的话，有点难堪，“我不知丢在什么地方了……”

“那坏蛋已经蹲大牢了，谁都知道，他是这样一个人，为了抢一个小钱，竟敢向一个基督徒开枪，所以我们担心得要命，生怕他把您给杀了。我同您一起去见市长，我们会让人把漂亮的表送还给您。到那时，可不能说，西班牙司法机关不知干什么的！”

“我老实告诉您吧，”我对他说，“我宁可丢掉表，也不愿出庭作证去吊死一个穷鬼，尤其因为……因为……”

“噢！您大可不必担心；早已挂上号了，不能吊死两次呀。我说吊死，还错了呢。您那土匪是一个小贵族；后天他就要受绞刑，严惩不贷。您看吧，多一件和少一件赃物丝毫改变不了对他的定案。如果他只偷东西倒要感谢天主了！可他血债累累，一件比一件更吓人。”

“他叫什么名字？”

“这地方大家都知道他叫何塞·纳瓦罗；但他还有一个巴斯克名字，这是您我都念不上来的。我说，此人值得一看，您最喜欢了解当地的奇闻逸事，您不该错过机会去见识一下，在西班牙，坏蛋们是怎样离开这个世界的。他关在小教堂里，马丁内斯神父会带您去。”

我那多明尼各会神父一再劝我去看看“乔丽的小绞刑”的准备情况，我只好恭敬不如从命了。我带着一盒雪茄去看望案犯，但愿他能因此原谅我的冒昧。

有人把我带到唐何塞身边，他正在吃饭。他冷淡地对我点点头，礼貌地感谢我给他带去礼物。我把那盒雪茄放在他双手里，他清点完数目后，从中挑选出几支，把其余的还给我，说再多了也没用。

科尔多瓦于八世纪被摩尔人征服，曾经连续四个世纪为穆斯林王国在西班牙的首都。

一八三一年，贵族仍享有此项特权。今天宪政时代，绞刑才适用于平民百姓。——原注典出莫里哀喜剧《德·普尔索尼克先生》，是一个瑞士士兵说的蹩脚法语。

我问他，是不是花点钱，或者靠我的朋友们的面子，我也许可以有所作为以减轻对他的刑罚。他先是苦笑着耸耸肩；不一会儿他却改变了主意，请求我做一台弥撒拯救他的灵魂。

“请您，”他怯生生地接着说，“请您再做一台弥撒，祝福一个曾经得罪过您的人，行不行？”

“当然可以，老朋友，”我对他说，“但据我所知，这里没有人得罪过我呀。”

他抓着我的手，紧紧地握着，神情严肃。沉默了一阵子，他又说：

“我还可以请您帮个忙吗？……您回国时，或许要路过纳瓦罗？至少，您必须经过维多利亚，离纳瓦罗不很远。”

“是的，”我对他说，“我肯定要经过维多利亚；而且，绕一圈到潘普洛纳也不是不可能的，为了您，我愿意兜这个圈子。”

“太好啦！要是您到潘普洛纳，您会看到不少使您感兴趣的东西……那是一个美丽的城市……我把这个圣牌交给您（他给我看挂在他脖子上的一枚小银牌），您用纸把它包好……”他停顿了一下以控制内心的激动……“请您交给，或者托人交给一个老大娘，我会把她的地址告诉您。——您就说我死了，您不要说我怎么死的。”

我答应为他办事。第二天我又去看他，同他消磨了大半天时间。下面请大家阅读的悲惨故事，就是他亲口对我说的。

我生在埃利松多，巴斯坦河流域。我叫唐何塞·利萨拉本戈亚，您相当熟悉西班牙，先生，一听到我的姓名就知道我是巴斯克人，世代都是基督徒。如果说我的姓氏带有“唐”字，这是因为我有这个权利，要是我在埃利松多，我就让您看我的家谱，记载在羊皮纸上。家里人希望我当教士，让我读书，但我长进不大。我太喜欢玩网球了，正是这玩意儿坑害了我一生。我们纳瓦罗人打起网球来，便忘了一切。有一天我打赢了，一个阿拉瓦的小伙子找我吵架；我们动了“马基拉”，我又占了上风；但这下使我不得不背井离乡。路上我遇见了龙骑兵，就参加了阿尔曼萨骑兵团。我们山里人习武打仗一学就会。不久我就升为下士，人家还许诺提拔我当中士，恰恰在这个时候，活该我倒霉，人家把我派往塞维利亚烟厂当警卫。如果您到塞维利亚去，您就看得那座大厂房，在城墙外边，靠近瓜达尔基维尔河。我好像又看见工厂的大门和门边的警卫室。西班牙人值班时好打牌，要不就睡觉；可我呢，一个老实巴交的纳瓦罗人，我总是忙个不停。我正在用一根黄铜丝制作一条小链子，用来拴火枪的通针。突然间，同伴们叫了起来：“钟响了；姑娘们快回来上工了。”您晓得吧，先生，有四、五百女工在这个烟厂工作。她们在一间大厅里卷雪茄烟，如果没有二十四号许可证，任何男人都不能擅自进入，因为她们穿衣随便，尤其是年轻女工，特别天热的时候。女工们饭后回厂时刻，许多小伙子特意来看她们走过，挑逗方式五花八门。送上一条丝绸头巾，很少有姑娘会拒绝的；好色之徒钓这种鱼俯拾皆是。别人都在那儿东张西望，我呢，老老实实坐在板凳上，靠着门。那时，我还年轻；我老想家，我不相信有不穿蓝裙子、不扎垂肩辫子的漂亮姑娘。何况，安达卢西亚的女人叫我害怕；我还没有习惯她们那一套。老爱开玩笑，没有一句正经话。当时我闷头修我的链条，忽然听见一些庸俗之徒嚷嚷道：“吉达娜来啦！”我抬起眼睛，看见她了。那是一个星期五，我永远忘不了。我看见了那个嘉尔曼，您认识她的，几个月前，就是她家里，我碰见了您。

她穿着一条红裙子，很短，露出她的白丝袜，袜子上的破洞不止一个呢，脚上穿着一双小巧玲珑的摩洛哥红皮鞋，系着火红的鞋带。她故意撩开披肩，裸露出两片肩膀和衬衫上的金合欢花，还有一朵花衔在口角，只见她扭动着腰肢向前走着，活像一匹科尔多瓦小母马。在我们老家，这样打扮的女人非气得大家划十字不可。然而，在塞维利亚，每个人对她的姿色都要恭维一番；她有话必答，挤眉弄眼，握拳叉腰，厚颜无耻好像她是地地道道的波希米亚女郎。开始，我并不喜欢她，我又埋

埃利松多，纳瓦罗省的一个城市，离潘普洛纳四十五公里。

西班牙姓氏前冠以“唐”（或译作“堂”）字，犹如法国人冠以“德”字，为贵族姓氏的标志。

马基拉，巴斯克人用的铁套棍子。——原注

阿尔曼萨，西班牙城市，一七〇七年争夺西班牙战争期间，该城附近曾打过一次著名战役，阿尔曼萨骑兵团因此命名。

主管警察局和行政部门的市政府官员。——原注

纳瓦罗和巴斯克各省乡下女子的日常打扮。

头干活；可是，女人就像猫一样，叫她们吧，她们不来，不叫她们吧，她们偏偏来，她在我面前停下，竟然对我说话了：

“伙计，”她用安达卢西亚的口气跟我说，“把你的链条送给我吧，我好挂保险箱钥匙，好吗？”

“我是用来拴我的通针的。”

“你的通针！”她嚷起来，哈哈大笑。“啊，先生原来做花边呀，难怪需要用针呢！”

所有在场的人都大笑起来，可我却感到脸红，找不出一句话来回答她。

“行吧，我的心肝，”她又说，“替我挑七尺黑花边做头巾，我心爱的制针郎。”

她取下嘴角衔的那朵金合欢，用拇指一弹，正中我的眉心。先生，这种效果，简直像被子弹打中一样……我无地自容，呆若木鸡。她走进了工厂，我才看见那朵金合欢掉在地上，在我的双脚中间；我不知怎么心血来潮，竟然偷偷地将花拣起来，没有被伙伴们发现，便当做宝贝一样藏到上衣里面。第一次干蠢事呀。

过了两三个小时，我还想着这件事，突然一个看门人气喘吁吁跑来警卫室，大惊失色。他告诉我们说，在卷烟大厅里，有一个女工被人杀了，要派一个警卫进去。中士叫我带两个人去看看。我带着人上了楼。可想而知，先生，刚进大厅，我先看到三百个穿衬衣或类似衬衣的女工，大叫大嚷，指手画脚，闹得沸反盈天，就是天上打雷恐怕也听不见。一边，一个女工四肢朝天躺着，浑身是血，脸上刚被人划了两刀，伤口成“X”形。几个好心女工正忙着抢救，在受伤者的对面，我看见嘉尔曼被五六个姐妹揪着。只听见受伤女工叫喊着：“忏悔！忏悔！我死啦！”嘉尔曼一声不吭，咬紧牙关，像四脚蛇一样骨碌骨碌转动着眼睛。“怎么回事？”我问。我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弄清事件的来龙去脉，因为女工们七嘴八舌同时对我讲话。事情大概是这样的：受伤女工夸口说，她口袋里有钱，足够到特里亚纳集市买一头毛驴。“嘿，”饶舌的嘉尔曼说，“你有一把扫帚还不够吗？”对方受到讽刺挖苦，很可能感到一针见血，便反唇相讥说，她与扫帚无缘，因为她没有福气做波希米亚女人，也没有荣幸当撒旦的门徒，倒是嘉尔曼小姐很快就要同她的毛驴会面，因为市长先生要带她出去游街，后面跟着两个听差为她赶苍蝇。“那好吧！看我的，”嘉尔曼说，“我先在你脸上挖几道水槽让苍蝇喝水，我还要把你的脸漆成船哩。”说着，就劈里啪啦干起来了，用切雪茄的刀子在对方脸上划几个圣安德烈的十字架。

嘉尔曼利用两种针名音形近似构成谐音逗人玩笑。

欧洲神话传说巫婆可以骑扫帚夜间飞行。

古西班牙，人们用骑驴游街的办法来羞辱巫婆和淫荡女人，后面跟着两个卫兵，不断用鞭子抽打，动作犹如“赶苍蝇”。

苍蝇喝水槽，暗示长而且宽的伤口。

古西班牙三桅船船体通常漆成红白相间方格图案，此处暗示血染成的花脸。

圣安德烈，耶稣门徒，在土耳其传教时，被当地人钉在十字架上，因为十字架的横木是倾斜的，故构成“X”形。

案情一清二楚；我抓住嘉尔曼的胳膊，很有礼貌地对她说：“姐妹，你得跟我走一趟。”她瞟了我一眼，仿佛认出了我；但她无可奈何地说：“走就走。我的头巾哪里去了？”她用围巾蒙住头，只露出一只大眼睛，跟在我的两个警卫人员后面，温驯得像一只绵羊。来到警卫室，中士说情节严重，应当把她送进监狱。到头来还得由我负责押送。我要她走在两个龙骑兵中间，我走在后面，凡是遇到类似情况，班长总是应该殿后。我们上路进城。开始，波希米亚女郎保持沉默，但一到蛇街，——您知道这条街，曲里拐弯的，真是名副其实，——一到蛇街，她就开始扯落头巾披在肩膀上，故意让我看见她那副迷人的小脸蛋，并尽其可能扭身向着我说：

“长官，您带我上哪儿去？”

“到监狱去，我可怜的孩子，”我回答她说，口气尽可能和蔼，就像好兵优待女俘，特别是优待女俘那样。

“完蛋啦！我在那鬼地方会成什么样子？官老爷，可怜可怜我吧。您这样年轻，这样可爱……”接着放低声音对我说：“让我逃走吧，”她说，“我送给您一块巴尔拉奇，它会使得所有女人都爱您。”

所谓巴尔拉奇，先生，实际上就是一块磁石，掌握使用的秘诀，波希米亚人就可以用它兴魔作法。比如，用它研成粉末，放进一杯白葡萄酒里，让一个女人喝下去，她就不再拒绝了。我呢，我尽可能一本正经地回答她说：

“这里不是我们说废话的地方；必须去监狱，这是命令，没有别的办法。”

我们巴斯克人有一种口音，一出口就很容易让西班牙人辨认出我们来；反过来，没有一个西班牙人能学会说“巴伊，乔纳。”嘉尔曼一听我的口音就不难猜测我是外省人，您知道，先生，波希米亚人没有国土，到处流浪，什么话都会说，他们大都分布在葡萄牙、法国、外省、加泰罗尼亚，四处为家；甚至摩尔人、英国人也能听懂他们的话。嘉尔曼说巴斯克语相当流利。

“我的意中人，我的心肝伙伴，”她突然用巴斯克语同我说话，“您是同乡？”

我们的家乡话太美了，先生，以致在外乡听到家乡话，会激动得浑身打颤……

（土匪放低声音外加一句话：“我希望有一个外省的内疚师。”沉默一阵后，他又接着说下去。）

“我是埃利松多人，”我用巴斯克语回答她，听人讲我的家乡话，心情非常激动。

“我嘛，我是埃查拉尔人，”她说。这地方离我们家四个钟头的路程。“我被波希米亚人骗到塞维利亚。我在烟厂做工，想挣点路费什么的回纳瓦罗，守在我可怜的母亲身边，她除了我别无依靠了，她只有一个小巴拉查，种有二十棵酿酒用的苹果树！啊！要是回到家乡，站在白皑皑的大山前，多美！人家辱骂我，因为我不是本地人，同这些卖烂橘

巴斯克语，意思是：“是的，先生。”——原注

巴斯克语，意思是园子。——原注

子的小商贩大骗子不是一丘之貉，这些臭婊子个个与我作对，因为我告诉她们说，他们塞维利亚所有的牛皮大王，统统举着刀子，也吓不倒我们老家一个头戴鸭舌帽、手拿马基拉的小伙子。老乡啊，老朋友，您难道不能帮同乡女子一点忙吗？”

她撒谎，先生，她一直在撒谎。我不知道这个姑娘一辈子有没有说过一句真话；但只要她说的，我就相信她：连我自己都莫名其妙。她说巴斯克语不三不四，可我竟然相信她是纳瓦罗人；只要看看她的眼睛、她的嘴巴和她的肤色，就足以说明她是波希米亚人。我当时是疯了，什么都没有注意到。我想，如果西班牙人胆敢说我家乡的坏话，我也会划破他们的脸皮，就像她刚才对付自己的伙伴一模一样。总而言之，我简直像一条醉汉，我开始说胡话，离胡闹也为期不远了。

“如果我推您，要是您倒下，老乡，”她又用巴斯克语说话，“这两个卡斯蒂利亚新兵就休想抓住我了……”

我的天，我把命令和一切都统统丢掉九霄云外了，我对她说：

“那好吧！我的朋友，我的老乡，但愿山圣母助您一臂之力！”

此时，我们正好路过一条狭窄的小巷子前，这样的小巷子塞维利亚多得很。突然，嘉尔曼猛一转身，当胸给我一拳。我故意翻倒在地。她纵身一跃，从我身上跳过，撒腿就跑，我们只看见她的两条腿！都说巴斯克的腿好：她的两条腿比别人毫无逊色……不但跑得快，而且很好看。我呢，我立刻站起来，竟把长枪一横，把住巷子口，正该追赶嘉尔曼的关键时刻，我的两个伙伴却先被我挡住了去路。后来，我才跑步追赶，他们跟在我后面；还得追上她！我们穿着马靴，挂着腰刀，拿着长枪，追上她谈何容易！还不到刚才跟您说这事的工夫，犯人已经无影无踪了。何况同区的大娘、大婶、大嫂、大姐们都掩护她逃跑，捉弄我们，故意给我们指错路。我们来回奔跑，没有拿到典狱长的回执，不得不空手回到警卫室。

我手下两个人为了免受处罚，说嘉尔曼和我讲过巴斯克语，而且，老实说，一个这么弱小的姑娘，一拳就这么轻而易举地打倒了像我这样身强力壮的男子汉，似乎不近情理。种种迹象都很可疑，而且简直太暴露了。一下岗，我就被撤了职，被押去监禁一个月。这是我服役以来第一次受到的惩罚。我以为已经到手的中士军衔，只好同它说永别了！

蹲监狱的头几天，真是度日如年。当兵的时候，我想至少可以当军官吧：我的同乡隆加，米纳，都当上了大将军；查帕兰加拉，同米纳一样是“黑人”，像米纳一样逃亡到贵国避难，查帕兰加拉居然是个上校，他的弟弟同我一样是个穷鬼，我同他一起打网球不下二十回。现在，我对自己说过：你服役没有受罚的时间，算是白过了。如今你的错误已被记录在案；你想要在长官的心目中恢复好印象，非比初来当兵时付出

西班牙骑兵都装备有长枪。——原注

隆加（一七八三——一八三一），抗击拿破仑入侵西班牙的著名统帅。

米纳（一七八四——一八三六），西班牙将军，独立战争时期闻名天下，曾参加一八二一年革命，是西班牙专制制度反对党领袖之一。

查帕兰加拉，西班牙独立战争英雄，革命失败后逃亡英国。一八三一年归国，因组织起义遭处决。

西班牙人称一八二一年革命的参加者和反对王权的自由主义者“黑人”。

十倍以上的努力不可！而我干吗受到处分？不就是为了一个捉弄我的波希米亚臭婊子，此时此刻，她或许正在城里哪个角落里偷东西呢。可是，我总情不自禁地想念她。您相信吗，先生？她逃跑时，她那双漏洞百出的丝袜，我看得一清二楚，至今还历历在目。我经常从铁窗向街上看，过路女人中，没有一个比得上这个鬼婆娘。而且，我情不自禁地总要闻闻她扔给我的那朵金合欢，花虽然已经干瘪，但芳香永住……如果世上真有妖精的话，那么这个姑娘就是其中一个！

一天，监狱看守进来，交给我一个阿尔卡拉面包。

“拿去，”看守说，“这是你的表妹送给你的。”

我接过面包，非常奇怪，因为在塞维利亚，我没有什么表妹。“可能弄错了吧，”我瞅着面包寻思；不过面包真叫人口馋，香极了，管它从哪里来的，送给谁的，吃了再说。我用刀子切下去，刀子碰到什么硬东西。我一看，原来是一片英国小锉刀，显然是在烤面包之前藏进去的。面包里另外还有一枚两块钱的金币。毫无疑问，这是嘉尔曼送来的礼物。对波希米亚人来说，自由就是一切，为了少坐一天牢房，他们可以放火烧掉一座城市。而且，这个婆娘精明得很，一块面包就把看守给哄骗过去了。一个小时工夫，就可以用最细的小挫刀把最粗的铁栏杆锯断，再用那两块钱金币，随便找一家旧衣店，把军装换成便装。您想想，一个惯于在悬崖峭壁上掏鹰巢的男子汉，从三丈多高的窗口上跳下街道，岂不是拿手好戏；但我不愿逃跑。我还有军人的荣誉感，我觉得开小差是弥天大罪。只是，我对人家难忘旧情十分感动。关在监狱里，人们总爱想，外面还有一个朋友正在关心着你呢。那枚金币却令我不快，恨不得把它还掉；但到哪儿去找我的债主？我觉得这事不那么容易。

办完革职手续之后，我以为不再会有什么麻烦了；谁知还要强咽一口奇耻大辱：出狱以后，上级派我去值班，让我跟小兵一样站岗。您难以想象，一个堂堂男子汉遭此屈辱心里是什么滋味。我觉得还不如被枪毙了好受。枪毙时，你一个人走在队伍的前面；起码自我感觉是个人物；大家都要看看你。

我被派到一个上校门前站岗。那是一个富有的年轻人，脾气很好，喜欢寻欢作乐。年轻军官都愿意到他府上去，还有许多市民，也有一些女人，据说是女戏子之类。可是对我来说，仿佛全城事先约好到他家来看我的笑话。瞧，上校的车子来了，他的贴身男仆也坐在上面。我看见谁下车了？吉达娜！这一回，她打扮得花枝招展，浑身披绸戴金。裙袍上缀满闪闪发光的鳞片，蓝色的皮鞋也磷光闪烁，上上下下不是花团便是锦绣。她手里拿着一只巴斯克手鼓。同车来的，还有两个波希米亚女人，一老一少。照例有一个老婆子领着她们，还有一个波希米亚老头手拿吉他，或自己演奏，或为她们跳舞伴奏。您晓得，上流社会常常喜欢招请波希米亚女郎到社交场合，让她们跳罗马里舞，这是她们自己的舞蹈，往往还有别的把戏。

嘉尔曼认出了我，我们互相看了一眼。我不知怎么啦，此时此刻，我真恨不得钻进地底下去深深藏起来。

阿尔卡拉，离塞维利亚八公里处小镇，出产的面包特别好吃。据说是由于阿尔卡拉的水质好所致，每天都有人把大批面包送往塞维利亚销售。——原注

“阿居尔，拉居纳。”她用巴斯克语说，“长官，你站岗像新兵嘛！”我还来不及找一句话来回答她，她竟然进屋去了。

宾主都在内院里，尽管熙熙攘攘，但里面发生的一切事情，我仍然可以通过铁栅栏大门看个八九不离十。我听见响板声，手鼓声，欢笑声和喝彩声；她摇着手鼓跳起来时，我不时可以看见她的头。后来，我还听到几个军官对她说了许多不三不四的话，气得我感到脸红。她是怎么回答的，我不得而知。我想，就是从那天开始，我真正爱上了她，因为我曾几次三番想冲进内院，用我的军刀，对那些调戏她的油头粉面，一个个开膛破肚。我憋了足足一个小时的气；后来，波希米亚女人们出来了，车子又把她们送走。嘉尔曼走过我的身边，又看了看我，那双眼睛您是熟悉的，她低声对我说：

“老乡，想吃美味煎鱼，就到特里亚纳，利拉·帕斯蒂亚饭馆。”

她轻松得像一只小山羊，一蹦就跳进了车子，车夫朝牲口一甩鞭子，这一帮快活的人们，转眼就不知去向了。您猜对了，一下岗我就赶到特里亚纳；事先我刮了胡子，刷了衣服，像阅兵典礼那天一样郑重其事。她就在利拉·帕斯蒂亚饭馆里，店主是一个老煎鱼商，波希米亚人，黑不溜秋像摩尔人，许多居民都到这家馆子吃煎鱼，特别是嘉尔曼来到这里后，生意尤其兴隆。

“利拉，今天我什么也不干了。”她一见到我，就对店主说，

“明天的事，明天再说！走，老乡，我们出去溜溜。”

她用纱巾遮住脸，于是我们来到街上，我不知往哪儿走。

“小姐，”我对她说，“我想，我要感谢您送给我的礼物，当时我正在蹲监狱。面包我吃了，锉刀我留下，可以磨长枪，也作为对您的纪念；还有钱，还您吧。”

“瞧！他居然留着钱，”她叫嚷起来，哈哈大笑。“不过，也好，我手头并不宽松；可是有什么关系？走路的狗饿不死。走，吃个精光。你请客。”

我们又取道回塞维利亚；来到蛇街路口，她买了十几个橘子，让我用手帕包了。再走几步，她又买了面包，香肠，一瓶曼萨尼利亚酒，然后走进一家糖果店。一进店，她往柜台上扔去我还给她的那枚金币，接着从口袋里掏出另外一枚，还有几个小银币；最后，她要我把所有的钱都掏出来。我只有一个银币和几个小钱，都交给了她，拿不出更多的钱，实在难为情。她好像要把整个店铺都搬走，尽挑最好最贵的东西拿，什么甜蛋黄啦，杏仁糖啦，蜜饯啦，直到把钱花光。所有这些东西统统装进纸袋，还得我拿着。您也许认识“灯街”吧，街上有一个“伸张正义者”唐佩德罗国王的头像。头像本应引起我的深思。

巴斯克语，意思是：“你好，伙计。”——原注

塞维利亚的房屋大都有内院，四面回廊环抱。夏天人们在院子里活动。白天，院子上头张开布篷，在篷上洒水，晚上收篷。面街的大门几乎不关，通往内院的通道叫“闯关”，有一道铁栅栏紧闭，门上的刻花技艺精湛。——原注

国王唐佩德罗，喜欢晚上在塞维利亚大街小巷溜达，惹是生非，与穆斯林国王哈隆·阿里·拉希德相似。一天夜里，在一条偏僻街道上，他与一个正在对恋人唱小夜曲的男子争吵起来。两人厮打在一起，国王把情郎杀死了。一个老太婆听到击剑声，便手持一盏小灯从窗户探头观察究竟，灯光正好照亮斗殴场面。要

我们沿着这条街道走，在一所旧房子前停下。她进入通道，敲了楼下的门，一个波希米亚妇女，活像撒旦的门徒，出来给我们开门。嘉尔曼用波希米亚语对她说了几句。老太婆先是喃喃咕咕。为了堵住她的嘴，嘉尔曼塞给她两个橘子和一把糖果，并让她尝几口酒。然后，嘉尔曼为她披上斗篷，送她出门，随手关门插上木门闩。屋里剩下我们两人，她立刻高兴得发了疯，嘻嘻哈哈，边跳边唱：“你是我的罗姆，我是你的罗密。”我呢，我站在屋子中间，手里抱着一大堆东西，不知放哪儿好。她把所有的东西统统扔到地上，跳起来搂着我的脖子，亲着我说：“我还我的债，我还我的债！这才是加莱的规矩！”啊！先生，那一天！那一天！……每当我想起那一天，我就忘记还有第二天。

（土匪沉默了一阵子，重新点着雪茄，继续往下说。）

我们一起过了一整天，吃呀，喝呀，还有别的名堂。她吃糖果简直像六岁的孩子，还抓了几把装进老太婆的水壶里。“给她做果子露吧，”她说。她把甜蛋黄往墙上摔得稀巴烂。“免得苍蝇干扰我们，”她说……千奇百怪，乱七八糟，她简直无所不为。我对她说我想看她跳舞；可是哪儿去找响板呢？她灵机一动，立刻拿来老太婆仅有的一个盘子，摔成碎片，立刻敲打破盘片跳起罗马里舞，其效果不亚于黑檀木或象牙制成的响板。在这个姑娘身边，永远不会有烦恼，我向您保证。夜幕降临，我听到归营的鼓声。

“我该归队点名了，”我对她说。

“归队？”她轻蔑地说，“难道你是一个黑奴，让人用棍子赶着走？你是地道的金丝雀，从着装到性格里外都像。走吧，胆子比鸡还小。”

我终于留下来，只好听天由命进禁闭室吧。第二天早上，倒是她第一个提起分手的话题。

“听我说，小何塞，她说；“我回报你了吧？按照我们的规矩，我什么也不欠你的，因为你是外族人；不过你是一个俊小子，我喜欢你。我们两清了。好自为之。”

我问她何时可以再见面。

“当你不再这么傻的时候，”她笑着回答。后来，她口气比较认真地说：“你晓得吗，小子，我好像是不是有点爱上你了？不过，好景不长。狗和狼老在一起，过不了好日子。或许，如果你接受埃及的规矩，我就当你的罗密。不过这是废话，因为根本不可能。算了！小子，相信我吧，你吃小亏占了大便宜。你碰到了魔鬼，是的，魔鬼；但魔鬼并非都是黑头垢面，魔鬼并没有扭断你的脖子。我穿着羊毛衣，但我不是绵

知道，国王虽然出手敏捷有力，但却有一个天生的怪毛病。他走路时，膝盖骨咯咯作响。老太婆一听到这声音，很快就知道他是什么人。于是，这条小街因老太婆的小灯而得名，她是事件的惟一证人。以上是民间传说。苏尼加说法有所不同（参看《塞维利亚编年史》第二卷第一三六页）。不管怎么说，在塞维利亚，今天确有一条“灯街”，街里有一个半身石像，据说就是唐佩德罗的雕像。可惜，这尊半身像是现代作品。原作在十七世纪已经锈蚀，当时的市政府就换上我们今天看到的这尊仿制品。

波希米亚语，罗姆指丈夫，罗密指妻子。——原注

波希米亚人自称语，男子为加罗，女子为加里，男女复数为加莱，意思是“黑”。——原注

西班牙龙骑兵穿黄军装。——原注

传说波希米亚人祖先是埃及人，因此他们往往以埃及人自居。

羊。快点支蜡烛，供在你的圣母面前；她得到了好报。好了，再说一声再见。别再想小嘉尔曼，要不，她让你娶一个木腿寡妇。”

说着，她拉开门帘，一到街上，立刻蒙上头巾，转身走了。

她说的是实话。我如果从此不再想她，我就不糊涂了；然而，自从灯街一日，我已别无所思。我成天东游西逛，希望能遇见她。我曾向那个老太婆和煎鱼商打听她的消息。他们都说她上拉罗洛去了，他们说的是葡萄牙。很可能是根据嘉尔曼的指令他们才这么说的，不过我不久就知道他们是撒谎。灯街佳节良宵之后几个星期，我正在一个城门站岗。离城门不远的地方，有一个城墙缺口；白天有人在那里施工，晚上则设一个岗哨以防走私分子进出。那天，我看见利拉·帕斯蒂亚在岗亭周围来回活动，同我的几个同事交谈；大家都认识他，他的煎鱼和煎饼更是出了名。他向我走来，问我有没有嘉尔曼的消息。

“没有，”我对他说。

“得！您就会有的，伙计。”

他没有说错。夜里，我被派到城墙缺口站岗。中士刚走，我就发现一个女人向我走来。我心中有数，准是嘉尔曼。但是，我还是高喊：

“走开！禁止通行！”

“别这么凶好不好，”她说，故意让我认出她。

“怎么！原来是您，嘉尔曼！”

“对呀，我的老乡。少废话，谈正事。想赚一块银币吗？马上有人提包过来；网开一面吧。”

“不行，”我答道。“我应该阻止他们通过；这是命令。”

“命令！命令！在灯街你可没想到命令。”

“啊！”我答道，只要一提起灯街，我就心慌意乱，“为那事忘记命令值得；但我不收走私犯的钱。”

“行；既然你不要钱，难道你不想同我一起再到多罗特老太婆家吃饭吗？”

“不！”我憋足了九牛二虎之力才说出这个字，差一点透不过气来。“我不能这么做。”

“好极了。既然你如此刁难，我只好另请高明了。我将邀请你的上司到多罗特家吃饭。他脾气很好，他会另派一个小伙子来站岗，哨兵肯定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再见了，金丝雀。有朝一日命令下来把你吊死，我会拍手大笑的。”

我一时心软，把她叫了回来，我答应，只要有必要，所有波希米亚人都可放行，但我必须得到我梦寐以求的唯一回报。她立刻对我发誓，保证第二天就履行诺言，并赶紧跑去通知就近等候的朋友们。一共有五人，帕斯蒂亚也在内，个个背着沉重的英国私货。嘉尔曼替他们望风。一旦发现巡逻队，她就敲响板发出警报，但这次她大可不必多此一举。走私分子一溜烟跑了，如愿以偿。

第二天，我去了灯街。嘉尔曼姗姗来迟，而且满脸不高兴。

“我不喜欢拿架子的人，”她说，“第一次，你帮了我的大忙，并

指绞刑架，是刚刚结合即被吊死的囚犯的寡妇。——原注
意为红土地。——原注

不知道你会得到什么回报。昨天，你却跟我讨价还价。我真不知道干吗要来，因为我不再爱你了。拿去，滚吧。这是一块银元，作为你的辛苦费。”

我恨不得把这块银元劈头向她扔去，但我强制满腔怒火，没有动手打她。我们足足争吵了一个小时，我气鼓鼓地走了。我在城里踟蹰徘徊好长时间，像一个疯子东奔西闯；最后，我进入一所教堂，躲在一个最阴暗的角落里，哭得泪流满面。

突然，我听到有人说话：“龙的眼泪！我可要用它做春药哩。”我抬眼一看，原来是嘉尔曼站在我面前。

“好啦！老乡，还生我的气呀？”她对我说，“我准是爱上你了，尽管我在埋怨，因为，自从你离开我后，我就不知道如何是好。行啦，现在是我问你是不是一愿意来灯街幽会。”

于是我们和好如初；可是嘉尔曼的脾气就像我们家乡的天气，说变就变。在我们山里，刚刚太阳火辣辣的，却突然袭来暴风雨。她曾答应我在多罗特家再见一次面，可是她没来。而多罗特却添油加醋地对我说，她为埃及的生意到红土地去了。

根据以往的经验，对她的话我已经心中有数了，凡是我觉得嘉尔曼能去的地方，我都找遍了，特别是灯街，一天要去十几二十回。一天晚上，我正在多罗特家，因为我不时请她喝几杯茴香酒，已经把她争取过来了，突然嘉尔曼进来，后面跟着一个年轻人，是我们团的中尉。

“快走吧，”她用巴斯克语对我说。

我顿时愣住了，怒不可遏。

“你在这里干什么？”中尉对我说，“滚蛋，滚出去！”

我一步也动不了，浑身瘫痪了似的。中尉见我还不走，连警卫帽子也不脱，便怒气冲冲，揪住我的领口，狠狠地摇动我的身体。我不知道我对他说了些什么。他拔出军刀，来个先发制人。我气疯了头，也拔刀出鞘。老太婆抓住我的胳膊，中尉乘机给我一刀，至今我前额上还留有伤疤。我往后一退，一胳膊竟把多罗特摔了个仰面朝天；但中尉逼我不舍，我就一刀对他刺去，他便吃刀倒地。嘉尔曼立即灭了灯，并用波希米亚语叫多罗特赶紧逃跑。我自己也连忙逃到街上，拔腿就跑，不问东西南北。我老觉得后面有人跟着我。待我定了定神，才知道嘉尔曼始终没有离开我。

“大笨蛋，金丝雀！”她对我说，“你只会闯祸。应验了吧，我早就告诉你，我会给你带来灾祸。得了，有罗马的佛兰德女人做相好，就有包治百病的灵丹妙药。先把这条手巾包在头上，把你的皮带扔给我。在这条巷子里等着，过两分钟我就回来。”她说说着就不见了，一会儿工夫，她给我带来一件条纹斗篷，我不知道她是从哪儿找来的。她让我脱掉军装，把斗篷披在衬衣外面。经过乔装打扮，加上她给我头上包扎伤口的手巾，我简直成了巴伦西亚的乡下佬，在塞维利亚常常看到他们来卖“须发”果露。后来，她把我带到一幢房屋里，很像多罗特的家，在

罗马的佛兰德女人，指波希米亚女人。此处“罗马”不是指不朽名城罗马，而是指波希米亚人自己。西班牙第一次看到的波希米亚人可能来自荷兰，故有佛兰德人之你。——原注

“须发”，一种鳞茎植物的根须，可制可口饮料。——原注

一条小胡同深处。嘉尔曼和另外一个波希米亚女人给我擦洗、包扎伤口，比军医还高明，还让我喝了点什么东西；最后，她们把我安顿在一个床垫上，我就睡着了。

这两个女人可能在我喝的水里掺了点安眠药，她们有制药的秘方，因为第二天我很晚才醒过来。我头痛欲裂，还有点发烧。好长时间才记起昨天晚上发生的那场惨剧。嘉尔曼和她的女友给我包扎好伤口后，就双双挨着我的床垫蹲下来，用她们的土话谈了几句，好像是诊断病情。于是，她们俩都叫我放心，我很快就会好的；但务必尽快离开塞维利亚；因为我一旦被捕，很可能就地枪决。

“我的小伙子，”嘉尔曼对我说，“你得干点儿事，现在你吃不了皇粮，既不给你大米，也不给你鳕鱼，你该考虑自谋生路了。你太笨，不善于顺手牵羊；但你手脚敏捷，身强力壮，你有种，就到海边去，走走私货。我不是说让人把你吊死吗？总比挨枪子强吧。再说，如果你干得利索，你生活比得上王子，只要宪兵队和海岸警备队还没有抓住你的衣领。”

这个鬼婆娘就是用这种花言巧语给我安排了新去向，老实说，除此之外我别无出路，我已经犯了死罪。还用对您说吗，先生？她不费多少口舌就使我下了决心。我觉得，通过冒险和叛逆的生活，我同她的关系会更加密切了。她对我的爱情我以为从此万无一失了。我常听说，有些走私贩子，骑着高头大马，手握短统枪，背后带着情妇，纵横驰骋在安达卢西亚各地。我仿佛看见自己背后带着我可爱的波希米亚女郎，扬鞭催马，翻山越岭。当我对她谈起此事时，她笑得直不起腰来，她说，没有比露营夜宿更有意思了，到时候每个罗姆带着自己的罗密走进自己的小帐篷，用三个弓形框架支着一条被单就成了安乐窝。

“如果有一天我把你带进深山，”我对她说，“我才对你放心！在山里，没有中尉来同我争了。”

“啊！你吃醋了，”她回答说，“你活该。你怎么这样愚蠢，难道你看不出来我爱你？我可从来没有向你要过钱呀。”

听她这样说话，我真想掐死她。

长话短说，先生，嘉尔曼给了我一套便服，我穿上溜出了塞维利亚城，没有被人认出来。我带着帕斯蒂亚的一封信到热雷斯找一个卖茴香酒的人，走私贩子经常在他店里聚会。有人把我介绍给这些人，为首的绰号叫“赌棍”，他接受我入了伙。我们动身到高辛去，在那里我又见到了嘉尔曼，是她约我去会面的。每次远征，她就为我们的人充当间谍，她干得比谁都漂亮。她从直布罗陀回来，已经同一个船老大商定，装运一批英国货，我们务必到海岸交接。我们到埃斯特波那附近去等他们，然后，我们把一部分货藏进山里；其余的运回龙达。嘉尔曼已经先期到达那里。又是她指定我们进城的时间。第一回出动马到成功，接连几次也都一帆风顺。我更喜欢走私生活，比当兵有意思多了；我常送礼物给嘉尔曼。我有了钱，又有一个情妇。我没有什么可悔恨的，波希米亚人

米饭和鳕鱼是西班牙士兵的日常食物。——原注

高辛，西班牙马拉加省的城市。

龙达，西班牙马拉加省的城市。

说得好：“寻欢作乐时，疥疮也不痒。”我们到处受到欢迎；弟兄们对我很好，甚至敬重我几分。理由嘛，是因为我杀过一个人，他们当中，大都不曾干过这种勾当。在我的新生活里，更令我得意的是我经常能见到嘉尔曼。她从来没有对我如此多情；然而在弟兄们面前，她不承认是我的情妇；她甚至要我发誓赌咒，对他们只字不提关于她的事。在这个造物面前，我可谓逆来顺受，无论她怎么任性，我都百依百顺。而且，我的头脑也太简单了，当她第一次在我面前规规矩矩，表现出正经女人的克制时，我竟然相信她真的把旧习气改掉了。

我们这帮人，一般八至十人，只有在关键时刻才碰头，平时我们三三两两分散在城乡各地。我们每个人都有个掩护职业：这是补锅匠，那是马贩子；我呢，是个针线商。但是，我很少在大地方抛头露面，只因我在塞维利亚那桩臭案中出了名。一天，其实是夜里，我们约好在维热尔城下见面。赌棍和我比别人先到。只见他喜意洋洋。

“我们就要添一个新伙伴，”他说，“嘉尔曼又露了一手绝招。最近帮助她的罗姆逃出塔里法监狱。”

我的伙伴几乎都说波希米亚语，我也有点入门，罗姆一词令我不寒而栗。

“怎么！她的丈夫！她的丈夫！难道她结过婚了？”我问当家的。

“对，”他回答，“嫁给了独眼龙加西亚，波希米亚人，同她一样机灵。可怜的小伙子被判了苦役。嘉尔曼哄骗狱医极尽甜言蜜语，终于取得罗姆的自由。啊！这姑娘千金难买呀。她花了两年时间千方百计帮他越狱。但毫无效果。直到后来，有人发现军医换人了。看样子，她很快找到了勾引新军医的办法。”

您可想而知，我听了这消息作何感想。不久我就看到独眼龙加西亚。他是波希米亚养出来的最下作的怪物，皮黑，心更黑，是一个不折不扣的恶棍，我平生从未见识过。嘉尔曼同他一起来，当着我的面叫他罗姆，加西亚转过头去的时候，看看她对我挤眉弄眼做鬼脸什么的样子。我气坏了，整个晚上没有同她说话。第二天早上，我们打好包，上了路，突然发现有十几个骑兵跟踪。那些自充好汉的安达卢西亚人，平时开口闭口杀人不眨眼，顿时吓得哭丧着脸。于是纷纷逃命，作鸟兽散。只有赌棍，加西亚，嘉尔曼，以及一个来自埃西哈来名叫雷蒙达多的翩翩少年没有惊惶失措。其余的丢下骡马，直往山沟里冲，以免被骑兵追上。我们无法保全牲口，赶紧卸下最贵重的货物，肩扛背驮，爬陡坡，过危岩，落荒而逃。我们把货往前一扔，然后跟着货物蹲着往下滑溜。这个时候，我们遭到敌人伏击；我第一次听到子弹在耳边呼啸，倒也没觉得有什么了不得。为了一个女人，视死如归并没有什么了不起。我们都脱险了，只有可怜的雷蒙达多腰部中了一枪。我连忙扔下包袱，设法把他抱起来。

“大傻瓜！”加西亚对我大喊大叫，“要一具烂尸干什么？结果了他，别丢下棉布。”

“甩掉他，甩掉他，”嘉尔曼嚷道。

我累的要死，不得不把他放在岩石下稍歇片刻。加西亚走上前来，

维热尔，安达卢西亚一个近海城市。

塔里法，直布罗陀海岸城市，其城堡曾是囚禁苦役犯的监狱。

朝他头上开了一枪。“现在，看谁有本事能认出他来。”说着，十几发子弹把他的脸打得稀烂。

先生，这就是我过的美好生活。晚上，我们来到一片丛林里，疲惫不堪，一点吃的东西都没有，丢了骡马，落得个空空如也。恶魔加西亚干什么呢？他从口袋里掏出一副纸牌，点上一堆火，与赌棍一起借着火光打起牌来了。这时候，我呢，我躺倒在地上，看着满天星斗，想起雷蒙达多来，心想，我不如像他一样死了清静。嘉尔曼蹲在我身边，不时敲击着响板，低声吟唱。后来，她挪近身子，似乎要对我贴耳说悄悄话，冷不防亲了我两三口。

“你是魔鬼，”我对她说。

“没错，”她答道。

休息几个小时后，她去了高辛。第二天早上，一个放羊娃给我们送来面包。我们在那里呆了一整天，夜里摸近高辛。我们等待嘉尔曼的消息。杳无音讯。天亮时，有一个人赶着两匹骡子，带来一个衣着体面的女人，打着阳伞，还有一个小女孩，似乎是太太的女仆。加西亚对我们说：

“圣尼古拉 给我们送来两匹骡子和两个女人；我宁可要四匹骡子；也罢，这事我包了！”

他拿了短统枪，隐蔽在杂树丛中，朝小路走下去。赌棍和我，我们跟在他后面，距离很近。当我们接近目标，便一起跳将出来，喝令骡夫站住。那妇人看见我们，非但没有惊恐万状，反而哈哈大笑起来，尽管我们这身打扮够使人胆战心惊的。

“你们这群大笨蛋，竟把老娘当太太看待了！”

原来是嘉尔曼，她化装得无懈可击，如果她说另外一种语言，我恐怕就认不出她来了。她跳下骡子，低声和赌棍以及加西亚嘀咕了一阵，然后对我说：

“金丝雀，我们后会有期，当然在你被吊死之前。我要到直布罗陀去做埃及那笔生意。你们不久就会听到我的消息。”

她给我们指点一个地方，我们可以在那里找到一个暂避几天的藏身之地。这个姑娘是我们这支队伍的大福星。我们不久就收到她寄来的钱，还有一个比钱更有价值的情报：某日，有两个英国豪绅，从直布罗陀出发经过某路到格林纳达。明人不必细说，听不懂活该倒霉。他们称得上腰缠万贯。加西亚主张宰了他们，赌棍和我反对。结果我们只拿了他们的钱和表，还有一些衬衫，我们正求之不得。

先生，一个人变坏往往是想不到的。一个俊俏姑娘迷住您的心窍，您为她去打斗，祸从天降，不得不逃进山里，还来不及思考，就从一个走私贩沦为土匪了。抢劫了两个豪绅之后，我们断定直布罗陀附近非久留之地，于是我们深入龙达山区活动。您曾对我谈起何塞-玛丽亚；对了，我就是在那儿认识他的。他出门总带着他的情妇。她是一个俊俏姑娘，贤惠，朴实，举止文雅，从来不说下流话，而且忠心耿耿！……相反，他却把她折磨得死去活来。他到处沾花惹草，却对她百般虐待，有时还故意吃醋。有一回，他给了她一刀子。可好！她反而更加爱他。女人生

来就是这样，安达卢西亚女人更是如此。这个女人对她胳膊上留下的伤疤还得意洋洋，不时当着稀世奇葩向人显露。而且，何塞-玛丽亚在买卖场上最不够哥们义气……有一回我们搞了一次行动，他安排得天衣无缝，好处他一个人独吞，倒霉和麻烦的事却留给我们擦屁股。不过，我还是言归正传吧。我们再没有听到嘉尔曼的消息。

赌棍说：“我们得去一个人到直布罗陀打听她的消息；她该筹划好什么买卖了吧。我倒是很想去，可是我在直布罗陀太出名了。”

独眼龙说：“我也是，人家认得我，我跟大螯虾开尽玩笑；而且我只有只眼睛，很难化妆。”

“这么说非我走一趟不可了？”轮到我说话了，一想到能与嘉尔曼重逢心里就高兴；“你们说吧，该怎么办？”

他们说：“乘船去也好，绕道圣罗克去也好，你自己看着办，但到了直布罗陀，在码头上先打听一下，一个叫胖娃娃的卖巧克力的女商贩住在哪里；你找到了她，就可以从她口里知道那里发生的情况。”

我们商定，我们三人都去高辛，进山后，我把两个伙伴留下，我打扮成一个水果小商贩，直奔直布罗陀。在龙达，一个我们的人给我办好护照；在高辛，有人送我一头驴，我装上橘子和西瓜，便上了路。到了直布罗陀，我发现大家都熟悉胖娃娃，但有说她死了，也有说她进了监狱，依我看，她的失踪正是我们与嘉尔曼失去联系的原因所在。我把驴子拴到一个牲口棚子里，带上橘子满城跑，好像真的卖水果，其实是想看看能不能见到几个熟面孔。那里是世界各国三教九流会聚之地，简直是一座巴比伦塔，只要在街上走上十步，就可以听到十种不同的语言。我看到许多埃及人，但我可不敢相信他们；我试探他们，他们也试探我。我们都是一丘之貉，心照不宣而已；重要的是要知道我们是否同帮同派。白跑了两天，既没有打听到胖娃娃的下落，也没有发现嘉尔曼的蛛丝马迹，于是我只好买点东西，准备打道回巢，正当夕阳西下，我在街上溜步时，突然听见一个女人从窗口探头叫我：

“卖橘子的！……”

我抬头一看，在一个阳台上，嘉尔曼双肘倚栏，同一个红装军官在一起，军官佩戴金肩章，头发卷曲，一副豪绅派头。她也衣装华丽，名贵披肩，黄金梳子，浑身绸缎；好戏不改本！她性格丝毫未变，笑得开开心。英国人说着蹩脚的西班牙语叫我上去，说夫人想买橘子；嘉尔曼也用巴斯克语对我说：

“上来，不要大惊小怪。”

在她看来，的确没有什么值得我大惊小怪的。我终于又找到了她，但我不知道是更高兴还是更伤心。门口站立着一个高大的英国仆人，扑了头粉，他把我引进一间富丽堂皇的沙龙。

嘉尔曼当即用巴斯克语告诉我：“你不懂一句西班牙语，你不认识我。”

然后，她转身对英国人说：“我说对了吧，我一下子就认出他是巴

西班牙人管英国兵叫大螯虾，因为其军装红如熟虾——原注

巴比伦塔，典出《圣经》。巴比伦居民想造通天塔，上帝大怒，为惩罚他们，使造塔的人各说一种语言，彼此无法交流信息，造塔工程只好半途而废。

斯克人；你听说话多古怪。他样子多笨，是不是？简直像食品库房里一只受惊的猫。”

“可你呢，”我用家乡话对她说，“你像一个不要脸的淫妇，我真想当着你的情郎面，在你的脸上划几刀。”

“我的情郎！瞧，就你独具慧眼？哦，你妒嫉这个白痴啦？你比灯街良宵前还要傻。你这笨蛋，难道你没看出来，我正在做埃及的买卖，而且做得红红火火吗？这幢房子是我的，大螯虾的金币就要归我所有；我牵着他的鼻子走，我要把他带到一个永远出不来的地方去。”

“可我，”我对她说，“假如你还这样做埃及生意，我自有办法叫你下不为例。”

“啊！唷唷！你是我的罗姆，敢对我发号施令？独眼龙觉得好，与你何干？唯有你可以称得上我的情郎，难道你还不满足？”

“他说什么？”英国人问。

“他说他渴了，想喝一口，”嘉尔曼回答。说着，倒在沙发上，为自己的翻译杰作放声大笑起来。

先生，当这个姑娘笑的时候，就没有办法同她讲理。大家跟着她笑。这高个子英国人也笑了，傻呵呵的，叫人给我端来饮料。

我正喝着，嘉尔曼对我说：“你看他手上那戒指；如果你要，我把它送给你。”

我回答说：“我可以送一个指头，也要把你的大富翁抓进山里去，每个人手里拿一根马基拉。”

英国人听到马基拉，连忙问：“马基拉，这是什么意思？”

“马基拉嘛，”嘉尔曼说，老是笑，“这是一种橘子。管橘子叫马基拉，岂不是滑天下之大稽？他说，他想请你吃马基拉。”

“是吗？”英国人说。“太好了！明天再送一点马基拉来。”

我们正在说话，仆人进来请吃晚饭。于是英国人起身，给了我一块钱，伸胳膊让嘉尔曼搀着，好像他自己不会走路似的。

嘉尔曼老是笑，对我说：“小子，我不能请你吃饭；但明天，你一听到阅兵的鼓点，你就带着橘子来这儿。你就可以找到一间卧室，摆设比灯街强多了，到那时，你看看，我到底是不是你原来的小嘉尔曼。然后再谈埃及的生意。”

我无言以对，下到街上，英国人还在喊：“明天带马基拉来！”只听见嘉尔曼又哈哈大笑。

我出了门，不知如何是好。我一夜睡不着觉，清早还生这淫妇的气，下决心不告而别，离开直布罗陀；可是，第一阵鼓声一响，我的勇气也离我而去：我背起橘篓子，直奔嘉尔曼那里。她的百叶窗半开着，我看见她睁着黑溜溜的大眼睛在热切等候我的到来。粉头男仆马上出来引路；嘉尔曼把他打发走了，只剩下我们俩单独在一起了，她立刻张开鳄鱼大嘴哈哈大笑起来，扑上来搂着我的脖子。我从来没见过她这么漂亮。她打扮得像一个圣母，香气袭人……家具上尽是绫罗绸缎，窗帘帷幔刺绣精美……唉！看看我，还是土匪模样。

“我的心肝！”嘉尔曼说“我真想把这里砸个稀巴烂，放火把房子烧了，逃到山里去。”

接着就是温柔体贴！……又是开怀大笑！……她跳呀，撕衣服呀，

猴子也没有她这样活蹦乱跳，顽皮做鬼脸，淘气耍活宝。闹过后，她又一本正经起来。

“听着，”她说，“事关埃及的买卖。我要他带我上龙达，那里有我一个修道姐妹……（说到这里，又嘻嘻哈哈起来。）我们要经过一个地方，以后我会告诉你地点。你们扑到他身上，一抢而光！最好是宰了他；不过，”她又说，露出一种狞笑，不到时候她是轻易不这样笑的，而且谁见了都不愿陪她笑，“你知道该怎么干吗？让独眼龙打头阵。你们稍往后一点。大螯虾胆子大，动作快，还有好手枪……你明白吧？……”她中断了说话，又是一声狰狞大笑，令人毛骨悚然。

“不，”我对她说，“我恨加西亚，但他是我的同伙。总有一天我会使你摆脱他，但我们得按照我老家的规矩算帐。我当埃及人纯属偶然，而且事出有因；我永远是纳瓦罗好汉，就像俗话说的那样。”

她抢过话又说：“你是笨蛋，一个傻瓜，一个真正的外人。你就像矮子吐痰，以为吐得远就个子高。你不爱我，你走吧。”

当她说：“你走吧，我无论如何走不开。”之后，我答应马上就动身，回到同伙身边，等待英国人；她那方面也答应装病，直到离开直布罗陀奔龙达。我在直布罗陀又待了两天。她胆大包天，竟敢化了装来小客店看我。我走了，但已打定了主意。我回到了约定地点，掌握了英国人和嘉尔曼预定路过的地点和时间。我找到了赌棍和加西亚，他们正等着我。我们在一个树林子里过夜，用松果烧了一堆火，火势很旺。我建议加西亚玩牌。他同意了。打第二盘时，我说他作弊，他却嘻嘻笑了起来。我把牌往他脸上摔去。他要取他的短统枪，我一脚把枪踩住，对他说：“有人讲，你会耍刀子，同马拉加的武林高手不相上下；要不要跟我比试比试？”赌棍想把我们拉开。我已经给了加西亚两三拳。他气得放开了胆量，拔出了刀子，我也拔出刀子。我们都叫赌棍给我们让开地方，好一决雌雄。他看没有办法阻拦，也只好闪开。加西亚已经猫着腰，准备扑向老鼠。他左手拿着帽子躲刀，右手则挥舞进刀。这是他们安达卢西亚的架势。我呢，我则拉开纳瓦罗的步法，正面与他对立，高举左臂，左腿向前，刀子贴近右腿。我觉得自己比巨人还高强。只见他箭一般向我冲来；我左脚一转，他扑了个空；可我却一刀刺进了他的喉咙，由于进刀太深，我的手竟然挨着他的下巴。我把刀子一绞，用力过猛，刀子断在里面。一了百了。鲜血喷涌而出，血流粗如胳膊，竟然把刀尖给冲了出来。他扑倒在地，像一根僵直的木头。

“你干什么？”赌棍对我说。

“听着，”我对他说：“我们不能生活在一起。我爱嘉尔曼，我要独占。再说，加西亚是个混蛋，我忘不了他对雷蒙达多下的毒手。现在只剩下我们两个人了，但我们都是好汉。你说吧，愿意不愿意同我结为生死之交？”

赌棍向我伸出了手。他已经是一个五十岁的人了。

“男女私情见鬼去吧！”他嚷嚷道，“如果你向他要嘉尔曼，你只要花一块钱，他就会把她卖给你。我们只有两个人了，明天我们怎么办？”

“让我一个人去干吧，”我回答他说，“现在，我全世界都不放在眼里。”

我们埋葬了加西亚，挪到二百步外宿营。第二天，英国人和嘉尔曼过来了，还有两个骡夫和一个仆人。

我对赌棍说：“我对付英国人。你吓唬其他人，他们不带武器。”

英国人很勇敢。要不是嘉尔曼推了他一胳膊，他就把我打死了。总之，那一天内，我重新夺回了嘉尔曼，而我的第一句话就是告诉她，她已经成了寡妇。

她知道事情的来龙去脉后，对我说：“你永远是一个大傻瓜！加西亚本该把你杀死。你采取纳瓦罗步法太笨了，多少比你高强的好手都被他送进了阴间。只是他劫数已到。你的也快了。”

“还有你的，”我回答道，“如果你不做我真正的罗密的话。”

“好极了，”她说：“我不止一次在咖啡渣里看到，我们要同归于尽。罢了！在劫难逃！”

于是，她敲起她的响板，当她心烦意乱之时，她总是用这种办法排遣苦闷的。

人谈自己，忘乎所以。这些细枝末节大概使你厌烦了吧，不过我马上就讲完了。我们的生活维持了相当长时间。赌棍和我，我们又收罗了几个兄弟入伙，比第一批更加可靠；我们主要靠走私，也得承认，有时候我们也在要道上拦路打劫，但只是在山穷水尽、走投无路的情况下才干。再说，我们不伤旅客，只取钱财。几个月里，我对嘉尔曼很满意；她继续为我们的行动通风报信，出谋划策，起了很好的作用。她神出鬼没，有时在马拉加，有时在科尔多瓦，有时在格林纳达；但只要有我的一句话，她便不顾一切，来到一家荒村野店找我，甚至同我住帐篷露宿。只是有一次，在马拉加，她使我放心不下。我知道她看准了一个大富商，很想同他来个直布罗陀故伎重演。我不顾赌棍的一再苦劝，说走就走，大白天闯进马拉加。我找到嘉尔曼，立刻把她带回来。我们大吵一架。

“你知道不知道？”她对我说，“自从你成为我的正式罗姆以后，我不那么爱你了，不如你当我情人的时候。我不要被人纠缠，尤其不愿受人指使。我要的是自由，喜欢什么就做什么。你要当心，不要逼人太甚。如果你使我讨厌，我会找到另一条好汉来治你，就像你治独眼龙那样。”

赌棍的劝解使我们言归于好；但我们说了一些话，彼此耿耿于怀，我们的感情今非昔比。过不久，我们灾难临头。军队对我们发动突然袭击。赌棍被打死，还有两个兄弟也当场毙命；另外两个被抓走。我呢，我受了重伤，当时如果没有我那匹好马，早落入大兵手中。我已经筋疲力尽，身上还有一颗子弹没有取出来，便到一个树林里躲避，身边只剩下一个兄弟陪伴。下马时，我昏迷过去。我以为我就要死在荆棘丛中，就像中弹的野兔一样。我的同伙把我背到一个我们熟悉的山洞里，然后他去找嘉尔曼。她正在格林纳达，闻讯马上就赶来了。半个月时间里，她一刻也没有离开过我。她忙得不曾合眼；她对我的照料体贴周到，无微不至，没有任何女人能做到这样，即使是对最心爱的男人。我能站立起来了，她立即以最秘密的方式把我带到格林纳达。波希米亚女人到处找得到可靠的藏身之地，我在一栋房屋里住了六个星期，与通缉我的法官家只隔两道门。我好几次从百叶窗往外张望，看见法官在眼皮底下通过。我终于得到康复。躺在痛苦的病床上，我反复思考过，打算改变一

下生活。我对嘉尔曼谈到要离开西班牙，要到新世界过堂堂正正的生活。她却讥笑我说：“我们生来不是种白菜的料。我们的命运，你我的命运，只能靠外族人过活。你看，我已经同直布罗陀的纳坦·本·约瑟夫谈妥了一桩生意。他有一批棉布只等你去过手。他知道你还活着。他就靠你了。如果你言而无信，我们在直布罗陀的联络人会怎么说？”

我只好信马由缰，重新做起见不得人的买卖。

我在格林纳达潜伏时，那里曾举行过几场斗牛，嘉尔曼去看热闹。回来时，她一再谈论一名身手非凡的斗牛士，叫卢卡斯。她竟然知道他的马叫什么名字，他身上的绣花上衣值多少钱。我当时没有在意。几天以后，留在我身边的伙计小胡安对我说，他看到嘉尔曼同卢卡斯一起在萨加旦店里。这下可把我弄急了。我问嘉尔曼是怎样认识斗牛士的，究竟为了什么。

“这个小子，”她对我说，“有一桩买卖可以打他的主意。哗哗作响的河流，不是有水，就是有石头。他在斗牛场上挣一千二百里尔银币。眼前两条路，只能走一条：要么抢了他的钱；要么拉他入伙，他可是个好骑手，又是条不怕死的好汉。我们的人一个一个死了，你需要补充人马来。拉他跟你干吧。”

“我既不要他钱，”我回答，“也不要他人，而且不准你同他说话。”

“你要当心，”她对我说，“如果硬不让我干一件事，这事非马上办不可！”

幸好，斗牛士去了马拉加，我呢，我正着手套购犹太人的棉布。这次行动忙得我不可开交，嘉尔曼一样不亦乐乎，我忘了卢卡斯；她可能也把他忘了，至少暂时是这样。正是在这前后，先生，我遇见了您，先在蒙蒂利亚附近，后来在科尔多瓦。我且不说我们最后见面的情况。您也许跟我一样知根知底。嘉尔曼偷了您的表；她还想要您的钱，尤其是您的这枚戒指，我看见您戴在手上的，她说，它是一枚魔环，她弄到手大有用场。我们为此大吵一架。她脸色煞白，气哭了。这是我第一次看见她哭，我吓坏了。我请她宽恕，但她一整天与我赌气，连我动身去蒙蒂利亚，她也不想跟我告别。我心里很难过，没想到，三天后，她竟然来找我，满面笑容，欢腾雀跃。一切烟消云散，忘得一干二净。我们好像刚刚热恋两天的情人。

分别的时候，她对我说：“科尔多瓦有一个盛会，我想去看看，如果发现哪些人口袋里带了钱，我会告诉你。”

我让她走了。独自一人，便琢磨起盛会与嘉尔曼脾气转变的关系。

“一定是她已经报复过了，”我自言自语，“她才主动来找我。”

可一个农民对我说，科尔多瓦有斗牛。这下，我妒火中烧，热血翻腾，简直像一个疯子，我马上就走，来到现场。有人给我指出谁是卢卡斯；在紧靠栏杆的座位上，我认出了嘉尔曼。我只要瞄她一眼，就心中有数了。卢卡斯，果然不出我的所料，第一头牛出场时，就大显殷勤。他从牛身上揭下绸带花结，献给了嘉尔曼，嘉尔曼立刻佩戴头上。可是那头牛替我报了仇。卢卡斯被牛当胸一撞，人仰马翻，任牛践踏而过。

即用绸带打成的花结，花结的颜色表明牛的来历。花结用钩子挂在牛身上，若能从活牛身上摘下花结献给一个女人，堪称风流绝顶。——原注

我看看嘉尔曼，她已经不在座位上了。我又不能从我的座位上挤出来，不得不一直等到散场。于是我回到屋里，这您熟悉，我默默地在那里等到晚上，又等了大半夜。凌晨两点左右，嘉尔曼回来了，看见我有点吃惊。

“跟我走，”我对她说。

“好吧！”她说，“走！”

我去牵马，让她骑在我的身后，我们就这样溜达完后半夜，一句话也不说。天亮时分，我们来到一家孤零零的小客店，离一个小修道院不远。

就在那里，我对嘉尔曼说：“听着，我既往不咎。我也不对你说三道四；但有一件事你得向我发誓：你跟我去美洲，并且你在那里安分守己。”

“不，”她用赌气的口吻说，“我不愿去美洲。我觉得在这里挺好。”

“这是因为你在卢卡斯身边；不过，好好想一想，即使他得救了，也是兔子尾巴长不了。再说，我又何必怨恨他呢？把你的情人一个一个都杀了，我都心灰意懒了；该我杀你了。”

她用凶野的目光死死盯住我看，对我说：

“我总想你会杀了我。第一次见到你之前，我刚刚在家门口碰见一个教士。而昨天晚上，离开科尔多瓦时，难道你什么也没发现？一只野兔从你的马蹄间穿过马路。命中注定。”

“小嘉尔曼，”我问她：“难道你不再爱我了吗？”

她什么也不回答。她盘腿坐在一张席子上，用手在地上划来划去。

“改变生活吧，嘉尔曼，”我苦苦哀求她说，“到一个什么地方去生活吧，我们永远也不分离。你知道，离这儿不远，在一棵橡树底下，我们有一百二十盎司黄金埋在地下……而且，在犹太人本·约瑟夫那里还有存款。”

她微微一笑，对我说：

“我在前，你在后。我早就料到事情会落到这般田地。”

“想一想吧，”我又说；“我的耐心和勇气都已到了尽头；你拿主意吧，要不然我可要拿主意了。”

我离开了她，到小修道院那边去溜溜。我看见那位隐修士正在祈祷。我一直等他祷告完毕；我本来也很想祈祷，但我不会。当他站起来时，我向他走去。

“神父，”我对他说，“请您为一个危在旦夕的人祈祷好吗？”

“我为所有苦难者祈祷，”他说。

“有一个灵魂也许就要回到造物主面前，请您为这个灵魂主持一台弥撒好吗？”

“好的，”他回答，目不转睛地盯住我。

因为我神色奇怪，他就想引导我说话。

“我好像见过您，”他说。

我把一块钱放在他的凳子上。

“您什么时候做弥撒？”我问他。

“过半小时吧。那边客店老板的儿子要来帮我上祭。告诉我吧，年轻人，您是不是良心上有什么不安？您愿意不愿意听听一个基督徒的忠

告呢？”

我感到忍不住要哭。我告诉他我会回来的，就赶紧溜走了。我跑到草地上躺下，直到听到钟声敲响。我走近小教堂，但我没有进去。弥撒结束后，我又回到小客店。我真希望嘉尔曼已经逃之夭夭；她完全可以骑我的马远走高飞……但我又见到她。她不愿意让人说她怕我。当我不在的时候，她拆开裙袍的贴边，取出一根铅条。现在，她面对一张桌子，看着盛满水的钵子里铅的变化，是她把铅条熔化后倒进水钵里的。她聚精会神搞她的魔法，竟没有发觉我已经回来。一会儿，她取出一块铅，翻过来掉过去，愁容满面；一会儿，她又念念有词，吟唱她的一首魔经，请求玛丽亚·帕迪利亚显灵，这个神灵是唐佩德罗的情妇，传说她是波希米亚人的伟大女王。

“嘉尔曼，”我对她说，“请跟我来好吗？”

她站起来，丢掉水钵子，裹上头巾，准备动身。有人为我备马，她坐在我的身后，我们离开了客店。

“这么说，我的嘉尔曼，”走了一程后，我对她说，“你终于愿意跟我走了，是不是？”

“我跟你去死，没错，但我不再跟你一起生活。”

我们来到一个荒僻的峡谷里，我勒住马。

“是这里吗？”她问，纵身跳到地上。她揭开头巾，扔到脚下，一手握拳插腰，一动不动，死死盯住我。

“你想杀我，我早看出来，”她说，“这是命中注定，但你无法使我让步。”

“我求求你，”我对她说，“放明白些。听我说！过去的一切都算了。可是，你知道，是你把我毁掉的；我是为了你才沦为土匪和杀人犯的。嘉尔曼！我的嘉尔曼！让我来救你吧，让我把我和你一起救出来吧。”

“何塞，”她回答道，“你是强我所难。我不再爱你了；可你呢，你却还爱着我，正因为这样你要杀死我。我当然可以编造谎言哄骗你，但我不愿为此多费心机。我们之间一了百了。作为我的罗姆，你有权利杀掉你的罗密；但嘉尔曼永远是自由的，她生为加里人，死为加里鬼。”

“难道你是爱着卢卡斯？”我问她。

“是的，我爱过他，像爱你一样，一阵子，恐怕不如你。现在，我已一无所爱了。我恨我曾经爱过你。”

我扑倒在她脚下，抓住她的双手，热泪纵横，把她的双手都浇湿了。我如数家珍，一幕幕地向她回忆了我们一起度过的美好时光。为了使她高兴，我答应继续当土匪。一切，先生，一切；我把一切都献给她，只要她答应依然爱我。

她却对我说：“依然爱你，办不到。同你一起生活，我不干。”

我怒火中烧。我拔出了刀。我本想使她害怕而向我求饶；但这个女人简直是个魔鬼。

“最后一次问你，”我吼了起来，“愿意跟我吗？”

“不！不！不！”她跺着脚说，并从手指上脱下我送她的那枚戒指，

人们谴责玛丽亚·帕迪利亚用魔法使国王唐佩德罗神魂颠倒。民间传说她曾经送给波旁白王后一条金腰带，但着魔的国王眼里却是一条活蛇，致使国王对王后日益反感。——原注

扔到荆棘丛里。

我砍了她两刀。这刀是我从独眼龙身上摘下来的，我的那把已经折断。她挨了第二刀后，一声不吭就倒下了。她瞪着大眼睛死死盯住我，至今犹在眼前；只见她的眼睛逐渐茫然，最后闭上了。我丧魂落魄，在尸体前呆坐了大半天。后来，我想起嘉尔曼多次对我说过，她喜欢葬身在树林子里。我用刀子挖了一个坑，把她安放进去。我找了很长时间，最后才找到她的戒指，放进坑里，靠近她的身边，插上一个小小的十字架。也许我错了。后来，我骑上马，直奔科尔多瓦，遇见第一个警卫所便自首了。我说我杀了嘉尔曼；但我不愿意透露尸首在什么地方。那个隐修士是一个圣人。他果真为她祈祷过！他为她的灵魂做了一场弥撒……可怜的孩子！这是加莱人的罪过，竟把她教养成这样。

四

波希米亚人，或称吉达诺人，又称吉普赛人，也称齐热内尔人，是著名的流浪民族，分布在欧洲，而西班牙是流浪民族人口为数众多的国家之一。他们大部分居住，或更确切地说是流浪在南部和东部各省，如安达卢西亚和埃斯特拉马杜尔，在穆尔西亚王国，还有许多在加泰罗尼亚。在加泰罗尼亚境内的波希米亚人经常越境到法国去。法国南方各地的集市上都可以遇见他们。通常，男子以贩马、行兽医、剪骡毛为业；有的还能修补锅灶或铜器，更不必说走私和其他非法勾当。女人则算命、乞讨或卖药，无害的有毒的应有尽有。波希米亚人的体貌特征，描写出来很困难，辨别起来则很容易。只要你见过一个波希米亚人，你就能千里挑一，认出其中仅有的波希米亚人。根据他们的外貌和表情，特别容易把他们与当地民族区别开来。他们皮肤黝黑，比当地居民总要深一些。所谓“加莱黑人”之名由此而来，他们也往往以此自称。他们的眼睛明显斜视，很大很黑很美，受到又长又浓的眼睫毛的庇荫。他们的目光惟有野兽可以比拟。眼神中威猛和怯懦兼而有之，从这个角度看，他们的眼睛把民族性格和盘托出：诡计多端，胆大妄为，却像巴汝奇那样“天然地害怕挨打”。男子大都身体颀长、动作矫健，手脚敏捷；我好像从来没有看见他们中有一个大胖子。在德国，波希米亚女人大都长得非常漂亮；但西班牙的吉达那却难得出美人。年轻少女，她们可以被看成可爱的丑小鸭；然而她们一旦做了母亲，却变得奇丑无比了。不论男女，肮脏得令人难以置信，如果没有见过一个波希米亚中年妇女的头发，很难对其肮脏程度形成一个概念，即使想象成粗糙、油腻、污垢不堪的马鬃马尾恐怕也不为过。在安达卢西亚的几个大城市里，姿色稍许出众的姑娘比较注意个人卫生。她们靠跳舞挣钱，她们跳的舞蹈与我们在狂欢节公共舞会上禁止的舞蹈极为相似。英国传教士博罗先生，受了圣经协会的资助，向西班牙境内的波希米亚人传教，曾经写过两部关于他们的著作，读来兴味盎然，他断言一个吉达那绝不会委身于一个异族男子，毫无例外。我觉得，他对她们的贞操所作的誉美之词言过其实了。首先，她们大都像奥维德笔下的丑婆娘：“没有人要的处女”。至于标致姑娘，她们与所有西班牙女郎一样，挑选情人过于挑剔。既要称心如意，又要条件般配。博罗先生举了一个例子以证明她们的纯贞，其实倒是证明了他自己循规蹈矩，尤其可见他何等幼稚天真。据他说，他认识一个浪荡子弟，在一个俊俏的吉达那身上花费了好几盎司黄金，结果一无所获。我把这段逸闻告诉一个安达卢西亚人，他说这个浪荡子弟还不如只拿出两三块钱银元一亮，也许可以立竿见影；答应把几盎司黄金送给一个波

我觉得，德国的波希米亚人，明明知道“加莱”称呼的含义，但不愿意被称作“加莱”，他们内部自称罗马乃·恰维。——原注

巴汝奇，拉伯雷《巨人传》中的一个仆人，狡猾而胆小。

博罗（一八一三——一八八一），英国旅行家，作家，曾经长期生活在波希米亚人中间，著有《波希米亚人》和《西班牙的圣经》等书，对梅里美颇有启发。

指伦敦大不列颠圣经协会，成立于一六四九年，以译注《圣经》为己任。

奥维德（前四三——一七）所著《爱情之歌》中有这句话，原文是拉丁文。

希米亚女人，追求方式实不高明，其效果无异于空口向一个小客店的姑娘许愿一、二百万之巨。但不管怎么说，吉达那对丈夫忠心耿耿倒是千真万确。她们为丈夫排忧解难，必要时可以忍饥挨饿，不惜赴汤蹈火。波希米亚人自己有一个称呼叫“罗美”，即是夫妇之意，我以为此词足以证明整个种族对婚姻关系的重视。笼而统之，可以说他们的主要道德标准是爱族思想，不妨称之为同根义气，即在同族同宗内部关系上讲忠诚，讲热心互助，对作奸犯科之事讲守口如瓶。不过，凡是非法的秘密结社，类似情况大同小异。

几个月前，我参观了定居在孚日山区的一个波希米亚部落。有一个老太婆，是部落老前辈，在自己的茅屋里收养着一个非亲非故、得了不治之症的波希米亚男人。病人原来住在一家医院里，得到很好的照料，他之所以离开医院是为了死也不离开自己的同胞。他在那里卧床十三个星期，受到的照顾比住在她家里的儿子、女婿还好。他睡好床，干草枯苔垫底，被褥相当洁白，而家里其他十一人，每人睡一张三尺长的木板。可见他们非常好客。还是这个对客人充满爱心的老妇，竟然当着病人的面对我说：“快了，快了，他快死了。”归根结底，这些人生活太贫困，以致当面预告死亡对于他们并不是什么可怕的事情。

波希米亚人性格的一个显著特点，就是对待宗教抱着不在乎的态度：倒不是因为他们精神坚强或心存怀疑。他们从来不标榜自己是无神论者。远非如此，住在国的宗教即是他们的宗教。换了国度，宗教也随之变换。野蛮民族那里，迷信取代了宗教感情，但对波希米亚人来说同样不是这么回事。全指望别人的轻信而生活的人，迷信作为谋生手段而存在罢了。不过，我发现，西班牙的波希米亚人特别害怕接触尸体。他们很少为了挣钱而去入殓下葬。

我说过，大多数波希米亚女人搞点算命营生。他们在这方面的确得心应手。但他们的大笔财源，则是卖弄魔法和推销春药。她们不仅会抓住癞蛤蟆的四条腿使得喜新厌旧的男人回心转意，或用磁石研粉使得女人的铁石心肠变出万种风情；必要时，她们念咒施法迫使魔鬼前来帮忙。去年，一位西班牙女人给我讲了下面一个故事：一天，她路过阿尔卡拉街，愁眉苦脸，心事重重；一个蹲在人行道上的波希米亚女人对她喊道：“美丽的夫人，您的情人背叛了您。”这是事实。“您希望我使他回心转意吗？”可以理解，夫人接受波希米亚女人的建议时何等高兴，想想看，一个人一眼就能猜出你内心的秘密，还有什么信不过的呢。在马德里繁华街道上无法行妖作法，于是约定第二天见面。“要把你那不忠诚的丈夫拉回到您的脚下，没有什么比这更容易的事了。”吉达那说。“您有他送您的手绢、披肩、头巾吗？”西班牙女人交给她一条绸头巾。“现在您用深红丝线，把一块钱银币缝在头巾的一角；在另外一个角上缝一枚半元钱；这里，缝一枚角币；那里，缝二个分币。然后在当中缝一枚金币，双金币最好。”美丽的夫人一一照办。“现在，把头巾给我，午夜钟声一响，我就把它带到墓地去。跟我一块去吧，如果您想看看魔鬼显灵。我保证明天一大早，您就能看到您的所爱。”波希米亚女人独自去了墓地，夫人因为怕鬼没敢陪同她一起去。可怜的弃妇能否再见那条头巾和她那不忠诚的情人，我还是留给您自己去思考吧。

波希米亚人虽然生活贫困而且有点使人讨厌，但他们在文化程度不

高的老粗中间颇享威信，并为此感到自鸣得意。他们自我感觉在智力上属于上等种族，对热情接待他们的民众公然表示蔑视。

“外族人愚蠢透顶，”孚日山区一个波希米亚女人对我说，“欺骗他们不是什么本领。有一天，一个乡下女人在大街上叫我，我便进入她的家里。她的炉子在冒烟，她叫我念咒驱散浓烟。我先要了一大块肥肉。然后，我开始用罗马尼语念念有词。‘你是笨蛋，’我说，‘你生是笨蛋，死也是笨蛋……’我走到门口，用地道的德语对她说：“要让你的炉子不冒烟，最有效的办法就是不生火。”说完我拔腿就跑。

波希米亚人的历史仍然是个问题。实际上，众所周知，第一帮波希米亚人在欧洲东部出现时人数很少，大约是在十五世纪初，但人们说不清他们从哪里来，也不知道他们为什么来欧洲，而且，更奇怪的是，各个部落彼此相隔遥远，他们如何能在短时期里得到如此神速的繁衍，实在令人百思不得其解。波希米亚人自己，也没有保留下任何渊源传统，尽管他们中的大多数人说埃及是他们的祖邦，也不过是接受了一个与他们有关的古老传说罢了。

研究过波希米亚语言的东方学家大都认为，波希米亚人源于印度。不错，罗马尼语的大量词根和许多语法形式，似乎可以从梵文衍化的方言中找到根据。可想而知，波希米亚人在长期的流浪过程中，采用了许许多多的外来语。罗马尼的各种方言都有大量希腊语汇。例如骨头、马蹄铁、钉子等等。如今，有多少彼此隔离的波希米亚种族部落，就有多少不同的方言。他们无论居住在什么地方，讲当地的语言比讲自己的土语更为流利，他们只有在外人面前为了方便自己人自由交谈的情况下才说自己的土话。德国的波希米亚人与西班牙的波希米亚人已有数百年没有来往，但只要比较一下彼此的方言，就会发现大量的通用语汇；但原始的土语，不论在什么地方，在与更文明的语言交际过程中势必发生不同程度的演变，因为流浪民族不得使用当地的语言。一方面是德语，另一方面是西班牙语，它们使得罗马尼语发生了根本性变化，致使德国南部黑森林地区的波希米亚人无法与自己的安达卢西亚兄弟交谈，尽管他们只要交谈几句，就可以发现彼此说的土语同源同宗。若干日常用语，我觉得，各地土语几乎一模一样；就我所知，在他们的土语语汇里，“巴尼”指水，“芒罗”是面包，“麻斯”为肉；“隆”即盐。

各地的数字名称差不多。我觉得，德国的比西班牙的纯正得多；因为它保留了不少原始的语法形式，不像吉达诺采用加泰罗尼亚语的语法形式。不过，有些例外语汇足以证明它们自古是一家。德国方言的过去时是由命令式加上“ium”构成，命令式一律是动词的词根。西班牙罗马尼语中的动词，则是仿照加泰罗尼亚语动词的第一变位形式变位的。例如不定式 jamar，吃，正常的变位是 jamé，我吃过了；不定式 lillar，拿，则应当是 lillé，我拿了。可是，几个波希米亚老人却不这么读，他们说 jayon，lillon。其他动词是否保留这种古老的形式，我就不得而知了。

既然我已经这样卖弄我对罗马尼语的浅薄知识，不妨索性列举若干法国俚语，因为它们是我们的小偷从波希米亚人那里借用过来的。《巴

黎的秘密》教上流社会的人，所谓 tchourin 就是指“刀子”。这是纯正的罗马尼语；而 tchouri 是所有罗马尼方言都有的词。维克多先生管马叫 grés 这又是一个波希米亚词汇 gras, gre, graste, gris。不妨再补充一个词 romanichel，在巴黎俚语中，指的是波希米亚人。这是从 romnétchave 变化而来的，意思是“波希米亚小子”。我最得意的是，找到了 frimousse 的词源，即脸、面的意思，这个词所有小学生都用，起码我们小时候都用过。首先请注意，乌丹在他一六四一年编撰的怪异词典中，拼写是 fir-limouse。在罗马尼语里，firla, fila 指的就是脸面，mui 也是这个意思，正好同拉丁语 os 相同。复合词 fir-lamui 立刻就能被一个波希米亚语言学家所理解，我认为，复合词符合这种语言的本色。

为了让《嘉尔曼》的读者对我研究罗马尼语方面留下一个好的印象，我不吝笔墨做了以上介绍。正好有一句波希米亚谚语，权且作为我的结束语吧：只要不开口，苍蝇飞不进口。

《巴黎的秘密》，法国作家欧仁·苏（一八四四——一八五七）的长篇小说。

维克多（一七七五——一八五七），因伪币罪被判苦役八年，第三次越狱成功。著有《回忆录》一书，记述自己作案经过，俚语切口十分地道。巴尔扎克曾从他的著作中得到启发，创造出伏脱冷这个人物。

乌丹（？——一六五三），波希米亚方言专家，编著有多种怪异字典。

高龙巴

为了进行你的

家族仇杀

放心吧

只要有了她

——迪·尼奥洛：《挽歌》

一八一×年十月初，托马斯·内维尔爵士上校，爱尔兰人，英国出类拔萃的军官，携带女儿下榻于马赛的博沃饭店，他们刚从意大利旅行归来。兴致勃勃的游客总是一路赞不绝口，结果物极必反，致使今天的许多旅游者为了表明自己与众不同，竟以贺拉斯的“切勿少见多怪”为座右铭。上校的独生女莉迪亚小姐，正属于这类不满意的旅客。在她看来，《耶稣显容》不过如此而已，正在喷发的维苏威火山比伯明翰城里工厂的滚滚浓烟，也未必好看到哪儿去。总之，她对意大利贬损有加，说这个国家缺乏地方色彩，缺少个性。到底什么是地方色彩，什么是个性，只好见仁见智，几年前我是明明白白，但今天却糊里糊涂了。开始，莉迪亚小姐自鸣得意，以为捷足先登，在阿尔卑斯山那边可以发现他人见所未见的东西，回来后也可与儒尔丹先生所谓“名流雅士们”高谈阔论一番。但她很快发现，比起自己的同胞来，竟处处瞠乎其后，因毫无新的发现而大失所望，于是投身到反对派的行列。有些事的确令人不快，一谈起意大利的胜迹，没有一个人不对您说：“您一定知道某某地某某宫那幅拉斐尔吧？这可是意大利最美的东西了。”人家恰恰疏忽了没去看。既然没有耐心一览无余，索性来一个一无是处算了。

在博沃饭店，莉迪亚小姐遇到一桩有苦难言的懊丧事。她带回一幅塞尼城的佩拉斯日门的得意速写，以为是被画家们遗忘的古迹。实在没有料到，弗朗西丝·芬威克女士与她在马赛不期而遇，给她看了自己的画册，在一首十四行诗和一朵干枯的花朵之间，居然也画着那座门，浓油重彩，锡耶纳黄土色调。气得莉迪亚小姐把自己的塞尼速写送给了贴身女仆，对佩拉斯日的建筑从此一概漠然置之。

女儿快快不乐，父亲内维尔上校也抑郁不平。自从妻子死后，他就同女儿一样眼光看事物。在他看来，意大利大错特错了，竟然使他的女儿讨厌，因此，意大利是世界上最讨厌的国家。他对绘画与雕塑的确无话可说，但提到打猎，他可以打保票，意大利是最可怜巴巴的地方，冒着大太阳，在罗马野外跋涉几十公里，才打到几个么么小丑红鹈鹑。

内维尔上校到马赛的第二天，就请他的前副官埃利斯上尉吃晚宴，上尉刚在科西嘉岛住了六个星期。上尉绘声绘色地向莉迪亚小姐讲了一个土匪的故事，堪称闻所未闻，与她在罗马至那不勒斯路上听到的江洋大盗的故事毫不雷同。待到用餐后甜点心的时候，只剩下两个男人对饮波尔多酒，谈起打猎的事，上校才得知，科西嘉是飞鹰走犬最美的去处，野禽野兽种类繁多，资源丰富，没有任何地方能比得上。

“那里到处可以看到野猪，”埃利斯上尉说，“但一定得学会辨别家猪和野猪，野猪与家猪模样像得惊人；要是不小心打死了一只家猪，那就自找麻烦了，看猪的人不会善罢甘休。他们从小树林（他们叫绿林）中跳将出来，全副武装，要求赔偿牲口损失，并笑话挖苦您一顿。您还

贺拉斯（前六五——前八），古罗马诗人，著有《颂歌》四卷和《诗艺》长论。

《耶稣显容》系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杰出画家拉斐尔的名画之一，藏梵蒂冈博物馆里。

儒尔丹先生，莫里哀喜剧《贵人迷》中的主角，一个附庸风雅的呢绒商，愚昧无知，可鄙可笑之极。

佩拉斯日，古代居住在希腊、意大利以及地中海沿岸的民族。塞尼城在罗马省内。

可以看到岩羊，模样特别古怪，在别处是找不到的，堪称珍稀野味，但很难打到。还有麋鹿、黄鹿、野鸡、斑山鹑……在科西嘉真是应有尽有，数不胜数。如果您喜欢打枪，去科西嘉吧，上校；在科西嘉，正如我的一个房东所说，您可以向所有猎物开枪，从斑鹑到人。”

喝茶的时候，上尉又向莉迪亚小姐讲了一个血亲复仇的故事，情节之离奇，比第一个故事有过之而无不及，同时对她描绘了一通野味甲天下的当地风光，岛民的古怪性格和热情好客以及原始的风俗，终于使得莉迪亚小姐对科西嘉如醉如痴。最后，他赠献给她一把美丽的小匕首，其珍贵并不在于它的外观和镶铜工艺，而在于它的来历。一个有名的土匪忍痛割爱才把它让给了埃利斯上尉，并肯定它深刺过四个人的身体。莉迪亚小姐接过小匕首，别在腰带里，临睡前放在床头柜上，躺下后还抽出鞘来欣赏了两次，然后才酣然入睡。上校这边呢，则做了个梦，他杀死了一只岩羊，主人要他赔钱，他满口答应了；这是一只四不像，形体像野猪；长着鹿角，却翘着山鸡的尾巴。

“埃利斯讲，科西嘉打猎最棒，”上校对女儿说，他们正在面对面吃早饭；“要不是这么远，我真想到那儿去消受半个月。”

“那好呀！”莉迪亚小姐回答，“干吗不去科西嘉？您打猎，我作画；如果在我的画册里，有埃利斯上尉所说的波拿巴小时候读书的那个山洞，我就太美了。”

这也许是开天辟地第一回，上校表达的一个愿望，竟然得到女儿的赞许。他为这样的不谋而合感到欢欣鼓舞，不过，他没有忘乎所以，认为有必要唱点反调，为激发莉迪亚小姐心血来潮火上加油。他说当地如何荒凉粗野，说女人在那里旅游诸多困难，但这些对她都等于废话，因为她天不怕地不怕；要骑马旅行她求之不得；要睡帐篷她会欢天喜地；她甚至扬言要开赴小亚细亚。总之，她有问必答，既然从来没有英国女子涉足科西嘉岛，她就义不容辞，非去不可了。一旦回到圣詹姆斯广场，亮出她自己的亲笔画册，那是何等的得意！

“宝贝，为什么把这张迷人的画翻过去了？”

“噢！没什么。这是我画的一张人物速写，科西嘉一个大名鼎鼎的土匪，他当过我们的向导。”

“什么！您去过科西嘉？……”

由于当时法国与科西嘉之间还没有轮船往来，莉迪亚小姐又自告奋勇要捷足先登科西嘉岛，于是，人们便打听有没有开往科西嘉岛的帆船。就从当天开始，上校写信寄巴黎退掉预定的下榻客房，并同科西嘉的一个船主洽谈，乘坐一艘双桅快船开往阿雅克修。船上有两个原装的包间。船上备足了食品；船老大信誓旦旦，说他有一个老水手，烹调技术很高明，他做的稀面薄饼简直无与伦比；他保证小姐在船上舒舒服服，保证一帆风顺，风平浪静。此外，根据他女儿的意愿，上校规定，船长不得搭载其他任何旅客，要设法贴近科西嘉海岸航行，以便饱览沿岸山光水色。

预定出发那天，一切包装停当，一大早就搬运上船；但帆船要等傍晚微风转向的时候才能启航。利用等船的时间，上校和他的女儿在嘎纳比埃尔大街上散步，没有想到船主忽然跟了上来，请求他允许顺便捎带一个亲戚，就是他大儿子教父的表兄弟，他有急事要回老家科西嘉，苦于找不到渡船。

“他是个可爱的小伙子，”船长马泰补充道，“是军人，警卫军步兵军官，如果那人还当皇帝的话，他早就是上校了。”

“既然是个军人，”上校说……正要接着往下说：“我很高兴同意他与我们同行。”莉迪亚小姐却用英语嚷嚷起来：

“一个步兵军官！（因为她父亲是骑兵，她对其他兵种一概瞧不起。）可能是一个没有教养的人，此人肯定晕船，此人会把我们渡海的全部兴致一扫而光！”

船主一句英语也听不懂，但他从莉迪亚小姐撅起的美丽小嘴上似乎明白她说话的意思，他再三夸奖自己的亲戚，最后保证他是一个富有教养的体面人，家庭出身下士，他绝对不会妨碍上校先生，因为船主负责把他安置到一个船舱里，顾主是看不见他的。

内维尔上校和莉迪亚小姐好生奇怪，竟然在科西嘉还有父子相传当下士的家庭；但细细琢磨一下，既然是一个步兵下士，他们可以肯定这是一个穷小子，老板是出于怜悯顺便捎他过去罢了。假如真是一个军官，那就不得不同他攀谈，同他生活在一起；对付一个下士，倒没有什么碍事，一个微不足道的小人物而已，只要他带领的一个班没有跟着他来，要知道那些战士个个枪上刺刀，会把您带到您不愿去的地方去。

“您的亲戚晕船吗？”内维尔小姐单刀直入地问。

“从来不晕船，小姐。他坚强得像岩石一样，无论在海上还是在陆上。”

“那好吧！你可以把他带上，”她说。

“您可以把他带上，”上校重复道，于是父女俩继续溜达。

傍晚五时左右，马泰船长来叫他们上船。在码头上，靠近船长的舢板，他们看见一个身材高大的年轻人，身穿蓝礼服，一排纽扣直接下巴，皮肤被太阳晒得黑黝黝的，眼睛又黑又大又漂亮，炯炯有神，神色坦诚，才华横溢。看他收肩侧身的姿态，瞧他鬃曲的小胡子，一下子就知道他是一个军人；因为当时留胡子尚未成为时髦，警卫军的军容养成也还没有普及到寻常百姓家里。

年轻人见到上校便脱帽致敬，落落大方，用标准的军语向他表示感谢。

“很荣幸能帮您的忙，小伙子，”上校说，同时亲切地对他点了点头；说着，下了舢板。

“他倒不在乎，您那英国人，”年轻人用意大利语对船主小声嘀咕说。

船主把大拇指放到左眼下面，嘴角往两下一拉。凡是懂得手势语的人，都知道其中的意思，英国人听得懂意大利语，他是一个怪人。年轻人微微一笑；指了指自己的前额，以回答马泰的手势语，好像是对他说，

所有的英国人脑子里总有些歪门邪道，然后坐在老板身边，仔细打量起那个漂亮的旅伴，但也不见失礼。

“他们军容举止不错，这些法国兵，”上校用英语对女儿说，“因此培养他们当军官也不难。”

而后他又用法语对年轻人说：

“告诉我，老弟，在哪个团当兵？”

年轻人用胳膊肘轻轻碰了一下表亲教父，忍住讥笑，回答说，他原先在警卫军步兵团，又说，他现在离开第七轻步兵团。

“在滑铁卢打过仗？您很年青嘛。”

“对不起，上校；我就打过这么一个战役。”

“此战一顶两，”上校说。

科西嘉青年咬紧嘴唇。

“爸爸，”莉迪亚小姐用英语说，“问他一下，科西嘉人是不是很喜爱他们的波拿巴。”

上校还没来得及把女儿的问题译成法语，年青人就用相当流利的英语回答，尽管带有外国腔调。

“您知道，小姐，本乡本土无圣贤。我们大家都是拿破仑的同胞，但我们可能还不如法国人喜爱他呢。至于我，尽管我家过去曾是他家的仇敌，但我喜欢他，敬佩他。”

“您会说英语！”上校惊叫起来。

“太糟糕了，您一下子就看出破绽了。”

科西嘉人说话无拘无束，莉迪亚小姐虽然看不惯，但一想到一个下士竟然对一个皇帝有个人恩怨，便忍不住笑了起来。所谓科西嘉怪异，他就是第一怪了，她得在日记上记下这一笔。

“也许您在英国当过俘虏吧？”上校问。

“不，上校。我是在法国学的英语，那时很小，是跟贵国的俘虏学的。”

他又转而对莉迪亚小姐说：

“马泰告诉我，你们刚从意大利回来。您大概会讲地道的托斯卡纳方言吧，小姐；我担心，你们听我们的土话会有点困难。”

“小女可以听懂所有的意大利方言，”上校回答；“她有语言天赋。不像我嘴笨。”

“小姐，您能不能听懂？举个例子吧，有一首科西嘉民谣的歌词，是一个男牧童说给女牧童的话：

假如我走进神圣的天堂，神圣的天堂，
如果我没看见你在天堂，
我扭头就离开那鬼地方。

莉迪亚小姐听懂了，觉得他引用歌词有点放肆，特别是念歌词时那灼人的目光更是如此，她红着脸回答道：卡比斯戈（听懂了）。

“您这次回乡是不是度半年假？”上校问。

“不，上校。他们已决定我退役，给一半薪金，大概因为我是滑铁卢败兵，又是拿破仑的老乡。我回到家中，希望落空，钱包轻松，就像歌谣唱的那样。”

他仰望长天叹了一口气。

上校把手伸进口袋，摸索出一块金币，正想找一句话，有礼貌地把金币塞给他那不幸的敌人手里。

“我也一样，”他说，口气轻松愉快，“人家也决定我退役；……可是……您那一半薪饷，还不够买香烟呢。拿着吧，下士。”

年轻人的手依靠在舢板的船沿上，握着拳头，上校设法把金币塞进他的手里。

科西嘉青年顿时红了脸，挺直身子，咬紧嘴唇，似乎正要发作，却突然改变表情，哈哈大笑起来。上校手里捏着钱，一下子被弄得目瞪口呆。

“上校，”年轻人说，口气又严肃下来，“请允许我奉劝您两句。第一，千万别把钱施舍给科西嘉人，因为我的科西嘉同胞有的会无礼地把钱往您头上扔；第二，不要把对方不要求的头衔强加给对方。您叫我下士，可我是中尉。当然，差别并不很大，但是……”

“中尉！”托马斯先生叫喊起来，“中尉！可是，老板告诉我，您是下士，您父亲也是，全家男子汉都是。”

听了这话，年轻人仰头哈哈大笑，逗得船主和两个水手也开心大笑。

“对不起，上校，”年轻人到底又说话了，“这个误会也妙极了，我现在才弄明白。不错，我家祖上确实荣耀一时，出了好些‘下士’；但我们科西嘉的‘下士’服装上从来没有军衔标志。基督一一二一年左右，几个村社揭竿起义，反抗山主专制，选出几个首领，命名为‘伍长’，与‘下士’是一个名称。在我们岛上，我们这类护民官的后裔便代代以此为荣。”

“对不起，先生，”上校大声说道，“千万原谅。既然您已经理解了我冒昧的原因，还望你多多海涵。”

说着，向他伸出了手。

“也是对我小小傲气不大不小的惩罚吧，上校，”年轻人说，依然笑声不断，友好地握着英国人的手，“我一点都不怪您。既然我的朋友马泰把我介绍得如此糟糕，请允许我自我介绍吧：我叫奥索·戴拉·雷比阿，退役中尉，看到这两条强壮的好狗，我估计你们是来科西嘉打猎的，难陪同你们光临我们的山林，我真是受宠若惊……如果我还没有把它们忘记的话，”说着，他又叹了一口气。

此时，舢板已经靠拢帆船。中尉伸手扶了莉迪亚小姐，接着又帮了上校登上甲板。上了帆船，托马斯爵士总想着自己小看了人，老大不自在，真不知怎样才能使年轻人忘掉他的失礼，殊不知这个年轻人家世竟可上溯到一一二一年，于是等不及征得女儿的同意，便邀请中尉共进晚餐，并一再道歉，再三握手。莉迪亚小姐听了果然皱了皱眉头，但她倒没有生气，毕竟知道了“下士”是怎么回事；客人并不讨厌，她甚至觉

滑铁卢战役失败以后，法国王朝复辟，实行歧视帝国军人政策，勒令大批军官退出现役，退役军官只享受半饷待遇。

得他有一种连我也说不清的贵族气派；只是他过于直露，过于开心，不像小说中的英雄。

“戴拉·雷比阿中尉，”上校说着，以英国礼节向他致意，一杯马德拉酒在手，“我在西班牙见过不少贵族同胞，就是大名鼎鼎的狙击步兵团队队员。”

“是的，许多人留在西班牙，”年轻的中尉说，板起了面孔。

“我永远忘不了维多利亚战役 中科西嘉营的士气，”上校接着说，“值得我好好想一想啊，”说着，揉了揉胸脯。“他们分散躲在各个园子里，以篱笆作掩护，狙击了整整一天，打死了我们不知多少人马。一旦决定撤退，他们又化零为整重新集中起来，溜之大吉了。在原野上，我们指望进行反击，可是，那些混蛋——对不起，中尉，——那些勇士们顿时组成方阵，简直没有办法攻破。只见方阵的中央，每一个军官骑着小黑马，我至今历历在目；他站在鹰旗旁，抽着他的雪茄烟，像在咖啡馆里一样自在。好像是为了故意给我们颜色看，他们的乐队不时鼓乐齐鸣……我命令两个连队冲过去……糟了！我的龙骑兵没有打入方阵，眼看着他们擦阵边而过，绕了半圈，然后乱哄哄地转了回来，好几匹马空鞍失主……鬼军乐没完没了！笼罩在战斗营的烟幕刚刚散开，我又看见鹰旗旁边的那位军官，仍然在抽他的雪茄烟。我怒不可遏，亲自带头作最后一次冲锋。他们的枪因射击过火出了故障，打不出子弹，但战士们组成六列横队，上了刺刀，逼近马鼻子，简直像一堵城墙。我高喊着，大声激励我的龙骑兵，我拼命刺马向前，此时，只见我说的那位军官，终于扔掉雪茄，对他手下人指了指我。我只听到什么‘白毛子！’原来我头上戴着白羽毛军帽。别的还不知道怎么回事，一颗子弹就打中了我的胸脯。——多了不起的一支队伍，戴拉·雷比阿先生，第十八轻步兵团里首屈一指；后来有人告诉我，他们全是科西嘉人。”

“是的，”奥索说，他听故事时，双眼灼灼生辉，“他们掩护撤退，继续高举自己的鹰旗；但三分之二的勇士今天仍然在维多利亚原野长眠。”

“恐怕无巧不成书！也许您知道那位指挥官的姓名吧？”

“正是家父。当时，他是第十八轻步兵团的少校，因在这悲壮的一天指挥有功被破格晋升为上校。”

“是令尊大人！的确了不起，不愧是个勇士！若能再见到他，那该多高兴，我也许还认得出他来，我有这个把握。他还健在吧？”

“不，上校，”年轻人说，脸色有点苍白。

“难道他在滑铁卢打过？”

“是的，上校，但他无缘战死在疆场……他却死在科西嘉……已经两年了……我的天主！这海多美！已有十个年头我没见到地中海了。——您不觉得地中海比大西洋更美吗，小姐？”

“我觉得它太蓝了……而且浪头不够雄伟。”

“您喜欢野性美吗，小姐？论粗野之美，我相信您一定会喜欢科西嘉的。”

马德拉酒，葡萄牙马德拉岛出产的名牌葡萄酒。

维多利亚战役，一八一三年，在西班牙的维多利亚，英国元帅威灵顿指挥英军大败法国军队。

“小女喜欢一切非同寻常的东西，”上校说，“所以她一点也不喜欢意大利。”

“意大利我只熟悉比萨，”奥索说道，“我在比萨上过一段中学；每当想起比萨的陵园，教堂，斜塔，特别是陵园，我就禁不住赞叹不已。您记得奥加涅的《死亡》吧……我简直可以信笔将它

描绘出来，因为它已经深深刻画在我的记忆里。”

莉迪亚小姐生怕中尉先生得意忘形，滔滔不绝赞美下去。

“是很漂亮，”她说，打起呵欠。“对不起，爸爸，我有点头疼，我要下舱里去了。”

她吻了一下父亲的前额，庄严地向奥索点了点头，走了。于是，两个大男人大谈特谈打猎和战争。

他们方才得知，在滑铁卢，他们曾经正面交锋过，也许还互相答谢过许多子弹呢。他们越谈越投机，大有相交恨晚之慨。他们轮番把拿破仑、惠灵顿和布吕歇尔批评了一通，然后话题一转，又侃起打猎的事，竟然一起围追起麋鹿、野猪和岩羊来了。到底夜色已深，最后一瓶波尔多也喝得一干二净，上校这才再次握了握中尉的手，道了晚安，又说初交时虽然滑稽可笑，但愿深交成为知己。两人总算分别回舱睡觉去了。

奥加涅，十四世纪意大利佛罗伦萨画家、雕塑家，其代表作《死亡》是比萨陵园的一幅壁画。

布吕歇尔（一七四二——一八一九），普鲁士元帅。一八一五年滑铁卢战役中，因及时增援惠灵顿而使战场力量对比发生急剧变化，为惠灵顿最终打败拿破仑立下汗马功劳。

三

夜色幽美，月光戏浪，帆船顺着轻风缓缓航行。莉迪亚小姐毫无睡意。只是一位凡夫俗子的冒然出现，一下子冲走了她品味海上风光的激情，其实，只要心中有两个诗歌细胞，面对这片夜海月色，任何人都会萌发诗情画意。她断定，那个年轻的中尉，不过一个傻大兵而已，早该高枕呼呼大睡了，于是起了床，披上裘皮大衣，叫醒女仆，上了甲板。甲板上除了一个掌舵的水手。空荡荡没有他人，只听那水手用科西嘉土语吟唱一种哀歌，音调粗野凄凉，平淡无奇。但在这宁静的夜晚里，这种古怪的音乐自有迷人的魅力。可惜的是，莉迪亚小姐并不完全明白水手歌唱的内容。许多章节大同小异，但其中有一首壮怀激烈，引起她的强烈好奇心；然而，刚到最精采的时候，忽然冒出几句土话，令她莫名其妙。不过，她听出与一桩凶杀案有关。对凶手的诅咒，报仇雪恨的威胁，对死难者的赞颂，统统混合交织在一起。她记住了几段歌词，我不妨试译如下：

不论是枪是炮，或是刺刀，
都不曾使他神色紧张，
战场上他泰然自若，
犹如夏天的长空爽朗。
他是鹰，老鹰的朋友，
对朋友，他好像蜂蜜一样甜美，
对敌人，他好比怒海一样凌厉。
比太阳高明，
比月亮温和。
法兰西的敌人对他无可奈何，
没想到自己家乡的凶手
却从背后把他打倒，
就像维多罗杀害桑皮埃尔·高索。
他们从来不敢正面与他较量。
……在墙上，在我床前挂上，
我出生入死得来的荣誉十字勋章。
它的饰带多么鲜红。
我的衬衣更加鲜红。
告诉我的儿子，我的儿子在远地，
保留好我的勋章和我的那件血衣。
他会看到衬衫上的两个弹孔。
每一个弹孔，要从凶手的衬衣上找到对应。
难道这就算是报仇雪恨？
我还要那只开枪打我的手，

桑皮埃尔·高索是科西嘉十六世纪反抗热那亚统治的爱国志士，其妻瓦尼娜·多尔纳诺为营救丈夫，私自到热那亚与敌人谈判。高索认为妻子通敌叛国，便大义灭亲，亲手杀了自己的妻子。但他自己也被科西嘉人维多罗所杀害，维多罗遂成为卖国贼的代名词。

我还要那只瞄准我的眼睛，
我还要那颗想杀害我的心……

水手突然停止了歌唱。

“为什么您不继续唱下去，我的朋友？”内维尔小姐问。

水手动头示意，告诉她有一个人从大船舱走出来。原来是奥索出来赏月。

“请您把您的哀歌唱完吧，”莉迪亚小姐说，“我听得很过瘾。”

水手俯身对她低声耳语：“我不给任何人兰贝科。”

“什么？兰……？”

水手没有回答，开始吹口哨。

“您又被我撞见了，原来您也在观赏我们的地中海呀，内维尔小姐，”奥索说着，走到她身边。“您无法否认，这样的月色，别处是无论如何看不到的。”

“我不是在看月。我刚才一门心思在研究科西嘉语。这位水手刚才正唱着一首悲壮的哀歌，却在最精采的时刻不唱了。”

水手低下头，好像要仔细看看指南针，并暗暗用力拽了一下内维尔小姐的裘皮大衣，显然，那首哀歌是不能当着中尉的面唱的。

“你刚才唱什么呀，包罗·法朗塞，”奥索问，“是一首巴拉塔？一首沃瑟罗？小姐听得懂你的歌，想听个水落石出。”

“我忘了，奥斯·安东，”水手答道。他灵机一动，竟然放开嗓子唱起圣母赞美诗。

莉迪亚小姐心不在焉地听着，不再强人所难了，不过，她已打定主意，过后非弄清楚个中奥秘不可。她的贴身女仆虽是佛罗伦萨人，但对科西嘉方言，并不比主人懂多少，也迫不及待想知道究竟，女主人尚来不及用时警告，她已经开口问奥索了：

“中尉先生，给兰贝科是怎么回事？”

“兰贝科！”奥索惊叫起来，“这可是对一个科西嘉人狗血喷头的臭骂，责备他没有报仇雪恨。谁对您说起兰贝科的？”

“是昨天，在马赛，”莉迪亚小姐连忙抢着回答，“船主提到这个说法。”

“他说的是谁？”奥索问，口气很不自在。

“噢！他给我们讲了一个古老的故事……时间是……对了，大概是关于瓦尼娜·多尔纳诺的故事吧。”

意大利文“rimbeccare”，意为排斥，反击，拒绝。在科西嘉方言里，此语作“当众给予羞辱”解。一个人如果有杀父之仇而不图报复，人们则群起攻之：“给他兰贝科（lerimbecco）。”此语实际上是催人雪耻。热那亚法律对制造兰贝科事端者严惩不贷。——原注

如果一个人死了，特别是被谋杀身亡，其遗体被安放在一张桌子上，妇女家属或妇女亲友，抑或外界知名的善歌妇女，面对前来吊唁的众多宾客，用土语即编即唱吊丧的哀歌。当地人称这些啼唱妇女为“沃瑟拉特里奇”（voceratrici），或根据科西嘉语的发音为“布瑟拉特里奇”（buceratrici）。哀歌在东海岸叫“沃瑟罗”（vosero）、“布瑟茹”（buceru）、“布瑟拉图”（buceratu）；而在西海岸，则叫“巴拉塔”（ballata）。这些名词均源自拉丁语。有时，由好几个妇女轮流即情啼唱，但大都由死者的妻子或女儿亲自哭灵。——原注

“我想，小姐，因为瓦尼娜之死，您可能不太喜欢我们的英雄，勇敢的桑皮埃尔吧？”

“难道您觉得这是英雄壮举？”

“当时野蛮成风，他的杀妻之罪可以原谅。再说，当时桑皮埃尔正同热那亚人决一死战，他的妻子却设法与热那亚人和谈，倘若他不惩罚自己的妻子，同胞们怎么能信任他？”

“瓦尼娜走时没有得到桑皮埃尔的批准，”水手说，“桑皮埃尔干得好，拧断了她的脖子。”

“可是，”莉迪亚小姐说，“她去向热那亚人求情，是为了营救自己的丈夫呀，是出于对丈夫的爱呀。”

“替他求饶，这是对他的侮辱，”奥索嚷了起来。

“于是就亲手杀了她！”内维尔小姐不肯罢休。“简直是杀人魔王！”

“您知道，她求他赐予她恩典，死就死在他的手里。小姐，难道您也会把奥赛罗看作杀人魔王？”

“风马牛不相及！他是嫉妒；桑皮埃尔不过是虚荣。”

“就说嫉妒，不也是虚荣吗？那是爱情的虚荣，也许您偏袒动机而原谅他吧？”

莉迪亚小姐神圣不可侵犯地瞪了他一眼，回头同水手谈话，问船何时到岸。

“如果继续风顺，后天即可到达。”他说。

“我恨不得马上看到阿雅克修，这船使我烦透了。”

她起身，挽起女仆的手臂，在走道上踱了几步；奥索木然立在舵旁，不知是去陪伴她散步好，还是终止谈话好，这席话显然使她心烦。

“绝代的美人，圣母的血统！”水手说，“如果我床上的臭虫长得像她一样美丽，我让她们随便咬好了，保证毫无怨言。”

莉迪亚小姐可能听见了对她美貌的天真誉美之辞，不禁惊慌起来，连忙转身回舱去了。不久，奥索也退了下去。待奥索一离开甲板，女仆便立刻重上甲板，好生盘问了水手一番，然后向女主人报告情况：那首因奥索的出场而中断的巴拉塔，是两年前奥索的父亲戴拉·雷比阿上校被暗杀后才编出来的。水手肯定，奥索此次回科西嘉就是为了报仇，这是他的说法，他宣称，比埃特拉那拉村不久便可看到新鲜肉上市。将这句科西嘉流行的话翻译过来，就是说，奥索老爷对谋害他父亲的嫌疑凶手，准备开二、三个杀戒；实际上这几个嫌疑分子曾被司法部门追究过，但结果却赢得个雪一般清白无辜，说到底是因为法官、律师、省长、宪兵都是他们裙带上的人物。

“科西嘉没有法律，”水手补充道，“与其相信王家法院的一个推事，我还不如相信一支好枪。当你有一个仇敌，就要从三个S中作出选择。”

这些有意思的情报使莉迪亚小姐对中尉戴拉·雷比阿刮目相看，从态度到心绪都发生了重大变化。在这位想入非非的英国小姐眼里，他顿时成了一个了不起的人物了。他那逍遥自得的神态，他那坦城豪爽的口气以及和颜悦色的谈吐，开始确给她带来几分反感，而现在，在她眼里

这是科西嘉的惯用语，三“S”指枪、刀、逃（schioletto, stiletto, strada）。——原注

却一下子变成了优点，因为一个坚强不屈的人，往往喜怒不形于色，深藏的城府是轻易不肯打开的。她觉得奥索大志若闲，有菲埃斯克家族的气派；尽管杀死几个坏蛋不如救国壮丽，然而，一桩壮烈的复仇也堪称美谈。也就在这个时候，内维尔小姐发现，年轻的中尉眼睛很大，满口白牙，身材高雅，富有教养，言谈举止颇合上流社会的风范。第二天，她不时同他谈话，越发觉得他的言辞很有味道。她一再询问他故乡的情况，他侃侃而谈，津津乐道。科西嘉，虽然他很小就离开了她，开始是为了上中学，而后是上军校，但在他的心目中，始终充满诗情画意。他兴致勃勃，谈到科西嘉的深山老林，民情风俗。可想而知，他介绍之间，不止一次提到复仇两字，科西嘉人的情感尽人皆知，谈论科西嘉人，就不可能没有褒贬。但奥索使内维尔小姐颇为惊讶，他对自己的同胞无休止的仇恨情绪，基本上持谴责态度。不过，在村民之间有仇杀传统，他并不以为怪，多方加以谅解，说血亲复仇是穷人的决斗。

“这是千真万确的，”他说，“仇杀之前照例得提出挑战。‘你千万小心，我自有防备！’这掷地有声的话，就是敌对双方在互相暗算之前非说不可的神圣语言。”

“在我们老家，谋杀事件屡有发生，的确比别处多，”他又补充道：“但您绝对找不出一个卑鄙的犯罪动机。不错，我们有许多杀人凶手，但却没有一个小偷。”

每当他提到复仇和凶杀的字眼时，莉迪亚小姐便仔细察言观色，却未曾发现他有动情的丝毫痕迹。既然她已认定，他有肉眼凡胎（她的眼睛除外）看不透的非凡魄力，她当然坚信不移，戴拉·雷比阿上校的在天之灵，很快就会如愿以偿，心满意足。

一帆风顺，科西嘉岛已遥遥在望。船主把沿岸重要地名一一加以介绍，莉迪亚小姐虽然人生地不熟，但对了解地名颇有兴致。最杀风景是无名风景。有时，凭借上校的望远镜，可以看见一个岛民，身穿棕色呢服，手持一支长枪，骑上一匹小马，在陡峭的山坡上奔驰。在莉迪亚小姐眼里，那人不是一个土匪，便是去报杀父仇的儿子；可奥索却保证，那只不过是附近村镇的良民百姓，正在跑生意罢了；他带枪并非出于需要，而是为了抖威风，赶时髦，犹如花花公子出门，非持漂亮的手杖不可。作为武器，虽然长枪不如匕首高贵，也不如匕首富有诗意，但莉迪亚小姐觉得，作为男子汉，带枪比带手杖更气派，她记得拜伦勋爵笔下的所有英雄，都是死于子弹，而不是死于传统的匕首。

经过三天的航行，对面已是桑吉内尔群岛，阿雅克修湾绮丽全景逐渐在游客眼前展开。将它与那不勒斯湾景观相提并论，确有几分道理；帆船进港时，一座山林正着火，滚滚浓烟笼罩着吉拉托山峰，不由令人联想到维苏威火山，更增添几分相似。若要两地平分秋色，只需派一支阿提拉 的军队到那不勒斯郊区扫荡一番，因为在阿雅克修周围满目荒凉，毫无生气。不像那不勒斯，从塔斯比亚海堡到米泽纳海岬，新奇别致的建筑物鳞次栉比，一路可见；可在阿雅克修湾周围，一眼望去，除

菲埃斯克家族，十三至十六世纪称霸热那亚的意大利贵族。该家族出了两个教皇，三个红衣主教，还有众多军事将领。

阿提拉（约四 六——四五三），匈奴王，曾率领匈奴骑兵横扫西南欧，加速了西罗马帝国的灭亡。

了阴森森的丛林，便是丛林背后光秃秃的高山。不见一座别墅，不见一间民居。只有，在城市周围的高岗上，几幢白色建筑物，孤零零，映照在莽莽绿幕上；那是超度亡灵的教堂和家族的陵墓。在这风景线上，所有景物无不具有萧杀悲凉之美。

郊区的荒僻给人造成的印象，再看看城容市貌，特别在这个时候，就更加深刻了。街道上没有任何车马走动，偶尔遇见几个闲人，来回还是那几张老面孔。没有一个像样的女人，只有几个进城卖粮的农妇。一点听不到大声喧哗，欢笑，歌唱，与意大利城市大不相同。偶尔，在一棵供人乘凉的大树荫下，十几个武装的农民在玩牌或者观战。他们既不大叫大嚷，也绝不你争我夺；如果赌上火了，只听见手枪的声响，发出威胁的警告。科西嘉人天生威严寡语。傍晚时分，有几个人出来乘凉，但街上散步的几乎都是外来客。当地岛民都守在自己的家门口，人人自危，好像老鹰守卫着自己的巢穴。

四

参观过拿破仑的故居，好歹弄到一点糊墙纸，莉迪亚小姐刚来科西嘉的第二天，就感到郁闷难忍，大有身处他乡为异客的感受，当地居民格格不入，仿佛要把你彻底孤立起来。她后悔当初不该心血来潮，但如果立即打道回府，势必会有损女性冒险旅行家的声誉；莉迪亚小姐只好硬着头皮，耐着性子，变着法子消磨时光。一旦想开了，她便备好铅笔和颜料，勾画一幅海湾风光，又为一个晒得黑乎乎的农民画了肖像，他在卖甜瓜，像大陆的菜农，但留着一撮白胡子，看上去活像一个无恶不作的坏蛋。但这一切并不足以使她开心，便有意捉弄一下伍长的传人，这事倒也不难，因为，奥索并不急于回乡省亲，似乎非常留恋阿雅克修，尽管他不曾与任何人来往。何况，莉迪亚小姐自告奋勇承担起一项崇高的使命，要驯服这只粗野无礼的山熊，务必使他放弃导致他回岛的阴谋诡计。自从她留心琢磨他一番后，心想，让这位年轻人白白送死，岂不可惜；然而对她而言，若能说服一个科西嘉人回心转意，岂不光荣。

这些日子，我们的游客是这样度过的：早上，上校和奥索出去打猎；莉迪亚小姐不是作画，便是给女友写信，好让她们看到信件上阿雅克修的邮戳。六点钟左右，两个男人带着野味回来，大家一起吃晚饭；莉迪亚小姐唱歌，上校酣然入睡，两个年轻人只管聊天，一直到很晚。

不知道办签证需要什么手续，竟然劳驾内维尔上校去拜会省长；这位省长，与他的同僚一样，在闲极无聊之际，得知来了一个英国人，富翁，社会名流，而且带着漂亮的女儿，顿时喜笑颜开。因此，他把上校当着贵宾接待，一再表示愿尽力效劳；更有甚者，没过几天，他竟然来回拜上校。上校刚刚离开餐桌，舒舒服服地躺在沙发上，正要入睡呢；他的女儿正一边弹着破钢琴一边唱着歌；奥索正一边为她翻着乐谱，一边欣赏着女演奏家的香肩和金发。仆人通报省长先生驾到；钢琴顿失音符，上校连忙起身，揉了揉眼睛，向省长介绍了自己的女儿。

“我就不必介绍戴拉·雷比阿先生了，”他说，“您大概认识他吧？”

“先生是戴拉·雷比阿上校的儿子？”省长问，神态颇为尴尬。

“正是，先生，”奥索回答。

“我曾有幸认识令尊大人。”

寒暄的套话很快就说光了。上校控制不住，不时打起呵欠；奥索作为自由党人，不想同权势仆从说话；唯有莉迪亚小姐单独应酬着。省长方面自然不让谈话冷落，能与一个认识全欧洲社交名流的女人谈论巴黎和上流社会，他显然乐不可支。他一边谈话，却不时观察着奥索，心里好生奇怪。

“你们是在大陆认识戴拉·雷比阿先生的？”他问莉迪亚小姐。

莉迪亚小姐颇有几分难为情，回答说是在开往科西嘉的渡船上认识他的。

“这是一个很有修养的年轻人，”省长放低声音说，“他告诉您没有，”他再度压低声音说，“他回科西嘉有何打算？”

莉迪亚小姐立刻态度庄严起来。

“我根本就没问过他，”她说，“您不妨问问他自己。”

省长无言以答；但过一会儿，听到奥索用英语对上校说了几句话后，

便说：

“先生，看起来，您见多识广，大概忘记了科西嘉……和它的风俗了吧。”

“的确，我很小就离开了科西嘉。”

“您一直留在军队里？”

“我已经退役了，先生。”

“您在法国军队里干了这么长时间，早就成了地地道道的法兰西人了，对此我毫无怀疑，先生。”

说到最后，他故意夸大其词。

提醒科西嘉人，他们属于伟大的民族，这可不是分外抬举科西嘉人。他们要求人民自立，这种抱负，他们广为施展，伸张正义，终于得到公认。

奥索有点生气，反驳道：“您以为，省长先生，一个科西嘉人，为了做一个体面的人，就有必要在法国军队里服役吗？”

“不，当然不是，”省长说，“我不是这个意思；我只是说此地的某些风俗，其中有些习惯，地方行政官员是不愿意看的。”

他强调“风俗”一词，而且一派郑重其事的表情。不一会儿，他起身告辞，莉迪亚小姐许诺，改日一定登门看望省长夫人。

省长一走，莉迪亚小姐就说：“我只有到了科西嘉，才知道省长是什么样子，我觉得他挺可爱的。”

“可我，我可不敢苟同，”奥索说，“我觉得他很古怪，看他那神气，虚张声势，故弄玄虚。”

上校睡得昏昏沉沉，莉迪亚小姐瞄了他一眼，放低声音说：“可我觉得，他不像您说的那样故弄玄虚，因为我已经明白了他的意思。”

“当然啦，您是明察秋毫，内维尔小姐；不过，您如果从他刚才说的话里发现了什么思想，当然就是您添进去的喽。”

“这好像是马斯卡里伊侯爵说的一句话，戴拉·雷比阿先生；不过……要不要我给您提供一个证据，说明我确有洞见？我会一点巫术，我知道人们在想什么，我只要看他们两回。”

“我的天主！您把我吓坏了。如果您能看穿我的心事，我真不知道是可喜还是可悲……”

“戴拉·雷比阿先生，”莉迪亚小姐接着说，脸色绯红，“我们只不过认识才几天；但在海上，在没有开化的地方，——但愿您能原谅我……——在没有开化的地方，比在上流社会，更容易结为朋友……，因此，如果我以朋友的身份，谈到您的一些隐私，也许外人本来就不该插手，请您千万不要见怪。”

“噢，千万别说外人这个字眼，内维尔小姐，说朋友岂不更好。”

“那好！先生，我应当告诉您，我虽然没有千方百计打听您的秘密，但我已经洞察其中的一部分，有的真让我感到揪心。我知道，先生，你们家惨遭不幸；大家都谈到贵同胞有仇必报的性格和他们复仇的方式……省长的言外之意不正在这里吗？”

这里指法兰西民族。

马斯卡里伊侯爵，十七、十八世纪法国喜剧中的典型人物，仆人冒充侯爵，狡诈阴险，诡计多端。

“莉迪亚小姐岂能这样想！……”只见奥索脸色煞白像死人一样。

“不，戴拉·雷比阿先生，”她打断了他的话，“我知道您是一个充满荣誉感的正人君子。您亲自对我说过，在您的老家，只有下里巴人才搞血亲复仇……您总爱把它说成是一种决斗形式……”

“难道您以为，我总有一天会变成杀人凶手？”

“既然我对您谈起这件事，奥索先生，您就应该明白，我并没有怀疑您，”她继续说着，低垂眼睛往下看，“我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我明白，您回到老家，也可能被野蛮的成见所包围，然而您会感到欣慰，只要您知道，有一个人钦佩您的勇气，您敢于抵御那些野蛮的成见。——算了吧，”她说，站了起来，“我们不谈这些乱七八糟的事情；一说就让我头疼，况且已经很晚了。您不怨我吧？晚安，照英国习惯，溜之大吉。”说着，她伸手与他握别。

奥索紧紧握着她的手，神情郑重，深信不疑。

“小姐，”他说，“您晓得，有些时刻，老家的本能会在我内心复苏。有几次，当我想起我可怜的父亲……可怕的念头便纠缠着我不放。多亏了您，我一劳永逸得到解脱。谢谢，谢谢。”

他还要继续往下说，但莉迪亚小姐弄掉了一根茶匙，响声惊醒了上校。

“戴拉·雷比阿，明天五点打猎。别误了。”

“是，上校。”

五

第二天，猎手即将返回的时候，内维尔小姐同使女到海边散步后回旅馆，突然发现一个黑装女郎，骑着一匹矮种健马进城，后面跟着一个农夫模样的骑士，棕色呢料上装，肘部已经磨破，挎着背带水壶，腰带上挂着手枪，手握一支长枪，枪托套进马鞍架的皮囊里；总之，全副装束活像情节剧中的土匪，或像出门在外的科西嘉市井小民。那女郎美貌绝伦，立刻引起内维尔小姐的注意。她看上去有二十岁光景。她身材修长，皮肤白皙，碧眼深邃，唇若玫瑰，牙似白瓷。从她的表情里，既可领教到高傲，又可感染上不安，还能体会到忧伤。她头上披的黑绸巾，名叫“美扎罗”，是热那亚人引进来的，最适合女人装扮。栗色长辫盘在头上，宛若包头饰。她衣着干净利索，而且极其朴素。

内维尔小姐有充分时间来打量这位素装美人，因为头披“美扎罗”的女士当街驻马，正饶有兴趣地向一个人打听情况，恰似她的眉目那样传神；后来，她得到了确切的回答，便使劲用冬青枝条马鞭猛抽自己的坐骑，直奔而来，不前不后，恰好在托马斯·内维尔爵士和奥索下榻的旅馆门前停下。在那儿，年轻女郎与店主交换了几句话，便轻松自如地下了马，坐在门面旁边的一条石板凳上，她的随从骑士则牵着他们的马到马房去了。莉迪亚小姐穿着巴黎时装从新来女客前面走过，她竟然连眼睛都不屑一抬。过了一刻钟，莉迪亚小姐打开窗门，看见“美扎罗”女郎还坐在原来的位置上，还是那个姿势。不久，上校和奥索打猎归来。店主立刻对戴孝小姐说了几句话，并用手指了指年轻的戴拉·雷比阿。姑娘脸一红，急忙站起来，向前走了几步，却又止步发愣。奥索就在她身边，好生奇怪地打量她。

“您是，”她声音激动地说，“奥索·安东尼奥·戴拉·雷比阿？我，我是高龙巴。”

“高龙巴！”奥索叫了起来。

他张开双臂把她抱在怀里，亲切地拥吻着她，这使上校和他的女儿颇为惊讶，因为在英国，人们不当街拥抱。

“哥哥，”高龙巴说，“您原谅我吧，您没叫我我就来了；可朋友们告诉我，说您已经到了，看到您对我是多大的安慰……”

奥索又拥吻了她一下，然后转身对上校说：

“这是我的妹妹，要不是她自报家门，我简直不敢认她。——高龙巴，托马斯·内维尔爵士上校。——上校，实在对不起，今天我不能陪你们吃晚饭了……我妹妹……”

“哎，你们上哪个鬼地方吃晚饭去呀，亲爱的？”上校嚷了起来，“您知道，在这个该死的旅馆，只有一桌晚餐，我们包下来啦。小姐光临，我女儿一定很高兴。”

高龙巴看看哥哥，哥哥没太客气，于是大家一起进入旅馆最大的一间厅堂，此间既作上校的会客室，又作餐厅使用。戴拉·雷比阿小姐被介绍给内维尔小姐时，深深地行了一个屈膝礼，却一句话也没说。看得出来，她非常紧张，可能是生平第一次在上流社会外国人面前露面。但她举手投足没有丝毫的土气：在她身上，堪称以奇救拙。莉迪亚小姐喜欢她也正因为这一点。旅馆已没有别的空房，都被上校及其一行包下了，

莉迪亚小姐不惜屈尊俯就，或者出于好奇心的驱使，居然主动邀请戴拉·雷比阿小姐到她房间去住，叫人搭一张床就是了。

高龙巴结结巴巴地说了几句感谢的话，连忙跟着内维尔小姐的女仆去盥洗室梳洗一下，她一路骑着快马，晒着太阳，风尘仆仆，需要稍加整理。

回到客厅，高龙巴看见上校的枪支，不由停下脚步，两个猎人刚才把猎枪放在客厅的一个角落里。

“好漂亮的武器！”她说，“是您的，哥哥？”

“不，这是上校的英国枪。既好看，又好用。”

“但愿您也有一支这样的枪。”高龙巴说。

“这三支枪中，当然有一支是属于戴拉·雷比阿的，”上校大声说道，“他枪打得太好了。今天打了十四枪，打中十四发。”

于是双方展开了一番慷慨与大度的争夺战，奥索终于被说服了，妹妹感到心满意足，看她的表情就不难发现，刚才她还一本正经，现在却喜气洋洋，高兴得像小孩一样。

“挑吧，亲爱的，”上校说。

奥索推托再三。

“那好吧，令妹小姐为您挑选。”

人家二话不说，高龙巴就毫不客气地拿起一支毫无华丽装饰的长枪，但这却是一支芒通大口径上等好枪。

“这一支，”她说，“上子弹准好打。”

她哥哥怪难为情，道谢不迭，恰好晚餐饭菜上桌，使他摆脱难堪。莉迪亚小姐看着高龙巴更是入了迷，只见她再三推辞不肯入座，她哥哥给她递了眼色才坐下，吃饭前还按照正统天主教的教规画了十字。

“好，”她内心自语，“这才是原始风味。”

于是她打算继续进行一番有趣的观察，在这位代表科西嘉古风的年轻人身上下点功夫。对奥索来说，他显然有点不自在，生怕妹妹言行粗俗村野。但高龙巴却不断地观察着哥哥，一举一动都以哥哥为规范。有时候，她目不转睛地注视着他，露出奇怪的伤心表情，此时，奥索的目光偶尔与她的目光相遇，他便立刻转移自己的视线，仿佛故意回避他妹妹心照不宣的提问，因为他对问题太知根知底了。大家说法语，因为上校意大利语表达太糟糕。高龙巴听得懂法语，有时不得不与主人交谈几句，发音还相当不错。

晚饭后，上校发现兄妹俩有些拘束，便以一贯的坦率，问奥索是否想同高龙巴小姐单独谈谈，为了方便，他带女儿到隔壁房间去。奥索连忙道谢，说他们在比埃特拉那拉还有时间谈话。这是村名，他就要在那里定居。

上校习惯地坐到沙发老位置上，内维尔小姐设法转换多种话题，但大失所望，到底没能使美丽的高龙巴开口说话，于是，请奥索念一首但丁的诗歌；这是她偏爱的诗人。奥索选了《地狱篇》中关于弗朗瑟斯卡·达·丽米妮的那一段，便开始朗读起来，尽可能把雄浑有力的三行体音韵读得抑扬顿挫，把一对恋人共读爱情之书的风险表达得淋漓尽致。随着哥哥的朗读，高龙巴靠近桌子，原来一直低着的头也抬了起来；眼睛睁得大大的，发出异乎寻常的光芒；她的脸红一阵，白一阵，激动

得坐不安席。意大利人天生诗才横溢，理解诗歌之美，竟然无师自通。

诗一念完，高龙巴便高喊起来：“太美了！谁做的，哥哥？”

奥索有点难堪，莉迪亚小姐却笑着回答说，这是一个佛罗伦萨诗人写的，死了好几百年了。

“我教你读但丁的诗，”奥索说，“回到比埃特拉那拉后吧。”

“我的主啊，那太美了！”高龙巴连连称快，她脱口而出，背诵了刚刚记住的三、四节诗，开始轻轻低吟，后来，诗兴大作，竟然高声朗诵，表情丰富，比她哥哥念得还好。

莉迪亚小姐不胜惊讶。

“您好像很喜欢诗歌，”她说，“我多么羡慕您，您初读但丁，自会乐在其中！”

“您看，内维尔小姐，”奥索说，“但丁的诗神通广大，一个只会念天主经的野姑娘，竟会如此感动……噢，我糊涂了。我记得高龙巴是内行。她还是乳臭未干的小丫头，就如饥似渴地写起诗来了，家父写信告诉我说，她是比埃特拉那拉最伟大的‘沃瑟拉特里奇’（哭丧歌女），方圆十几里没能比得过她的。”

高龙巴恳求地看了她哥哥一眼。内维尔小姐早有风闻，说科西嘉妇女善于即兴唱和，她死也要耳听为实。因此，她迫不及待地请求高龙巴为她略展歌才。奥索后悔不迭，干不该万不该，不该提起妹妹的诗歌天赋，于是连忙进行解释。他硬说科西嘉的巴拉塔再平淡乏味不过了，还强词夺理，说听过但丁神曲之后再听科西嘉诗歌，简直是给家乡抹黑，但他的解释适得其反，一席话反倒激起内维尔小姐心血来潮，非听不可，最后，他只好对妹妹说：

“那好吧！随便诤几句，但一定要短。”高龙巴叹了一口气，定睛凝视着桌毯足足一分钟，然后又看看天花板的横梁，最后用手遮眼，好像自欺欺人的鸟儿，看不见自己时，便以为也不会被别人看见，壮着胆子唱起了小夜曲，或者不如说是高声朗诵，声音颤抖不定，唱词如下：

小姑娘和野鸽子

在远山背后的山谷里，
太阳每天只来一小时。
山谷里有间昏暗的屋子，
杂草丛生爬上了门槛。
门儿，窗子，老是紧关，
屋顶上不冒出一丝炊烟。
可是，中午，太阳来时，
有一扇窗子终于打开，
孤女坐下，摇着纺车纺线，
她一边干活一边唱歌，
唱着一支悲伤的歌。
却没有别人与她唱和。
有一天，春天的一天，
附近树上飞来一只野鸽，
野鸽子在听小姑娘唱歌。

小姑娘，你不要独自悲伤，它说。
一只凶狠的老鹰夺走了我的老伴。
鸽子啊，把老鹰强盗指给我看；
即使它展翅高飞在云端，
我也要立即把它打落到地上。
可我，谁还我哥哥，可怜的姑娘，
我哥哥现在仍然远走他乡？
小姑娘，告诉我，你哥在何方，
我有翅膀，可以飞到他身旁。

“果然飞来一只有教养的野鸽子，”奥索嚷着拥抱着自己的妹妹，故意用开玩笑的口气，实际上内心非常激动。

“您的歌动人极了，”莉迪亚小姐说，“我要您把它写在我的画册上。我要把它译成英语，并且谱成曲。”

厚道的上校一句话也听不明白，只是附和着他女儿赞不绝口。不过，他画蛇添足说：

“小姐，您所说的那只野鸽子，会不会是我们今天烤着吃的那只鸟儿？”

内维尔小姐取来她的画册，令她不胜惊讶的是，看到这位即兴歌女在纸上写自己的歌可谓独树一帜，特别节约纸张。诗句开头字母不大写不分行，只管一句接一句往下写，纸有多宽写多宽，全然不符合诗歌创作公认的定义：“行行小句，长短有序，上下左右留余地。”对高龙巴小姐有点随心所欲的拼写方法，自然还有可挑剔之处，令内维尔小姐忍俊不禁，而当哥哥的奥索却感到无地自容。

睡觉的时间到了，两位女郎退入她们的卧室。在里面，莉迪亚小姐摘下项链，耳环，手镯，发现伙伴从裙袍里抽出一件类似胸衣撑的长东西，但形状却大不一样。高龙巴小心翼翼而且几乎是偷偷摸摸地把它藏到摊在桌上的“美扎罗”底下；然后双腿跪地，虔诚地做起祷告。两分钟后，她上了床。莉迪亚小姐生性好奇，再加上英国女人脱衣服本来就磨蹭，只见她靠近桌子，假装寻找一枚别针，顺手掀起“美扎罗”，发现是一把挺长的匕首，镶珠嵌银，工艺巧夺天工，是一件稀罕的古老武器，大有收藏价值。

“小姐们都在胸衣内揣这小玩意儿，这是本地的习俗吗？”莉迪亚小姐笑着说。

“不带不行呀，”高龙巴叹气回答，“坏人太多了！”

“您果真有勇气就这么给人一刀？”

内维尔小姐手握匕首，做了个打击的动作，像舞台上那样，上举下刺。

“是的，如果必要的话，”高龙巴说，声音柔美动听，“为了自卫，也为了保护朋友……但不该像这样拿刀，如果您要打击的对手往后一退，您就可能刺伤自己。”说着，从床上坐起来：“瞧，是这样，向上一捅。据说，这一招可以置人死地。不需要用这种武器的人有多幸运！”

她叹了一口气，脑袋往枕头上一倒，闭上了眼睛。这样漂亮、这样庄重、这样纯洁的容貌，也许再也找不到了。菲狄亚斯如果现在雕塑他

的《米涅瓦》，恐怕也不会要别人当模特儿了。

菲狄亚斯，古希腊雕塑家，擅长神像雕塑，主要作品有《雅典娜》铜像、《宙斯》象牙嵌金像。米涅瓦是希腊神话中的智慧女神，即雅典娜。

六

我是依照贺拉斯的古训，壮着胆子先来个“从中间说起”。现在夜深人静，而且美丽的高龙巴、上校及其女儿均已酣睡，我抓紧时间趁机把若干不可不知的特殊背景向读者做个交代，以便你深入了解这个真实故事。读者已经知道，戴拉·雷比阿上校，奥索的父亲，是被人谋杀的。不过，在科西嘉杀人，可不像在法国发生的那样，并不是由于服苦役逃犯因无法偷走您的银器才铤而走险，而是被仇敌所谋害；至于树敌结仇的动机，往往很难说清楚。许多家族互相仇恨只是出于老习惯，结仇的最早原因连传说也荡然无存了。

戴拉·雷比阿所属的家族憎恨好几个另外的家族，而特别仇恨巴里奇尼一家；有人说，在十六世纪，一个戴拉·雷比阿的男人引诱一个巴里奇尼女人，结果被受侮辱的女方家属一刀刺杀了。老实讲，又有人说事情正好相反，声称是一个戴拉·雷比阿姑娘被勾引，被刺杀的是一个巴里奇尼男人。但不管怎样说，我反正认为两家有血债就是了。然而，与习惯相反，这桩命案却未引发另外的凶杀案；原因是戴拉·雷比阿一家与巴里奇尼一家都受到热那亚政府的迫害。年轻男子都被迫背井离乡，两家好几代都没有血性方刚的代表。上世纪末，戴拉·雷比阿家有一个在那不勒斯服役的军官，在赌场里同几个军人发生口角，有人骂他是科西嘉臭羊倌，他立刻抽出剑来，怎奈一对三寡不敌众，若不是还有一个外地人也在当场赌博，在紧急关头大喊一声：“我也是科西嘉人！”并立刻拔刀相助保护了他，他当时的处境就恐怕难过了。这个外地人就是巴里奇尼家的，只是未曾认识自己的同乡。于是双方互通情况，互相礼让，信誓旦旦愿结生死之交，因为在大陆，科西嘉人很容易抱成一团，但在他们岛上却正好相反。下面的情况就看得一清二楚了，戴拉·雷比阿与巴里奇尼在意大利是亲密无间的朋友，一回到科西嘉却很少见面，虽然两个人都住在同一个村子里，听说他们死前已有五、六年没有互相打招呼了。正如岛上的人所说，他们的儿子也是互相敬而远之。一个叫吉尔菲奇奥，即奥索的父亲，是军人；另外一个，吉于迪斯·巴里奇尼，是律师。他们各自成家立业，各干一行，几乎没有见面的机会，也未曾听到别人说起对方。

可是，大约是一八一九年，有一天，吉于迪斯在巴斯蒂亚的一家报纸上看到，吉尔菲奇奥上尉最近受勋，便当众散布说他不感到奇怪，因为某某将军是他家的后台。这话传到在维也纳的吉尔菲奇奥耳里，他又对一个同乡说，等他回科西嘉时，吉于迪斯也许腰缠万贯了，因为他不仅打赢官司挣钱，打败官司挣钱更多。永远也休想弄清他是否暗示律师靠出卖委托人挣钱，或者只是一语道破这个司空见惯的事实：案件越难办，司法人员越吃香。不管怎么说，巴里奇尼律师领教了这句讽刺挖苦的话，并一直耿耿于怀。一八一二年，他要求任命他当镇长，眼看就要如愿以偿，没料到，某某将军给省长写信，举荐吉尔菲奇奥妻子的一个亲戚；省长岂敢怠慢立刻照办，巴里奇尼一口咬定，他的落选必定是吉尔菲奇奥的阴谋诡计造成的。一八一四年，皇帝垮台了，那位将军撑腰

的镇长被指控为波拿巴分子，并由巴里奇尼替而代之。在百日王朝时期，轮到巴里奇尼被革职了，但这风暴过后，他又大张旗鼓地夺回镇政府的大印和户籍登记册。

从此，高照在巴里奇尼头上的福星比以往任何时候都灿烂夺目。戴拉·雷比阿上校却解甲归田，退居比埃特拉那拉，不得不穷于招架层出不穷的明争暗斗；一会儿，他受到传唤，因为他的马闯入镇长先生园子的篱笆墙，要他赔偿损失；一会儿，镇长先生又以修整教堂路面为借口，叫人掀走了戴拉·雷比阿家的一座坟墓的盖顶石板，石板已经断裂，上面刻有戴拉·雷比阿家的纹章标记。倘若有羊群吃了上校家的麦苗菜苗，羊的主人总可以从镇长先生那里得到庇护；经营比埃特拉那拉邮电所的那位杂货商，还有那位当上乡村警察的残废老兵，过去都曾受到戴拉·雷比阿的保护，如今先后被撤了职，统统换上巴里奇尼家的亲信。

上校的妻子临终留下遗愿，希望把她安葬在她最爱散步的那片小树林子里；镇长立即声称，她必须葬身乡镇公墓里，因为上校还没有得到营造孤立墓地的许可证。上校怒不可遏，也声称，许可证尽管等待好了，但他妻子也只管安葬在她自己选择的地方，便让人在那里挖掘墓穴。镇长方面也不示弱，也令人在公墓里挖了一个墓穴，并召来宪兵，说是“为了显示法律的力量。”出殡那一天，两派到现场拉开了架势，有一度人们真担心，为了抢夺戴拉·雷比阿夫人的遗体，双方可能会大打出手。四十来个农民全副武装，由死者家属带头，逼着本堂神甫一出教堂便走上通往小树林的道路；另外一方，有镇长和他的两个儿子，还有一帮亲信心腹以及宪兵等出来对着干。镇长亲自出面责令殡葬队伍往后退，但遭到一顿臭骂和恐吓；对方在人数上占上风，而且似乎已经下了决心。镇长才露面，好几支枪立刻推子弹上膛，据说，还有一个牧羊人朝他瞄准，不过上校推开了那支枪，说：“没有我的命令，一律不许开枪！”镇长像《巨人传》中的帕尼日，“生怕挨枪子儿”，只好不战而退，带着自己的队伍走了；于是送葬的队伍出发，故意绕最长的路线，特意从镇政府前面通过。在行进途中，有一个蠢货加入了行列，竟然高呼“皇帝万岁！”，而且得到二、三个人的响应；雷比阿分子群情越发激昂，恰巧遇见镇长家的一只公牛挡住了他们的去路，于是，他们纷纷提出要把公牛宰了。幸好上校及时阻止了这种暴力行动。

可想而知，政府当即开具违警通知书，镇长用他的生花刀笔向省长打了一个报告，描绘神与人的法律如何惨遭蹂躏，“他的尊严，即镇长的尊严，神甫的尊严，横遭蔑视和攻击，”戴拉·雷比阿上校领头策划了拥戴波拿巴的阴谋，妄图改变王位世袭秩序，挑动乡民武斗，触犯刑法第八十六和九十一条，罪名成立云云。

诉状言过其实，效果反而受损。上校也上书省长和国王的检察长；上校妻子的一个亲戚与科西嘉岛一个众议员有联姻关系；另外一个亲戚是王家法院院长的表兄弟。多亏这些后台的保护，告状阴谋不了了之，戴拉·雷比阿夫人得以安眠绿树丛中，只有那个呼口号的蠢货被判处十五天的监禁。

巴里奇尼律师对此案结果极为不满，便改变谋略，另图报复。他从

即拿破仑一世第二次统治时期，历时仅百日，故名。

故纸堆中翻出一份旧证书，对上校拥有的某条水渠所有权提出异议，水渠为一个磨坊提供动力。官司久拖不结。年终岁尾，法院准备判决，一切迹象表明，案情发展对上校有利，谁知巴里奇尼又把一封署名阿戈斯蒂尼的恐吓信交到了国王检察长的手里，阿戈斯蒂尼是一个有名的土匪，他在信中威胁镇长说，若不撤回诉讼，他便要杀人放火。众所周知，在科西嘉，人们千方百计寻找土匪的保护，为了答谢朋友的信赖，他们也往往干预私人纠纷。镇长正要利用这封恐吓信大作文章，不料中途又冒出一桩新的事端，把这个案子搞得更加复杂。土匪阿戈斯蒂尼写信给检察长，指控有人假冒他的笔迹，损害他的人格，把他看作出卖自己影响的人。“一旦发现冒充我的家伙，”他在信末加添了一笔，“我将严惩不贷，以儆效尤。”

显然，阿戈斯蒂尼并没有给镇长写过恐吓信；于是戴拉·雷比阿即控告巴里奇尼伪造信件，巴里奇尼也进行反控告。双方威胁恐吓咄咄逼人，司法机关莫衷一是，弄不清谁是真正的罪犯。

就在这节骨眼上，吉尔菲奇奥上校被暗杀了。据司法部门档案记录，事实如下：一八××年八月二日，日落时分，一个叫马德莱娜·皮埃特丽的妇女，正送粮食到比埃特拉那拉，突然听到两声枪响，非常近，好像是从通往村子的一条路沟里开的枪，离她当时所在位置约一百五十步左右。枪响过后，她立即发现一个男人，猫着腰，在葡萄园的小路上，朝着村子奔跑。只见他稍停片刻，转身回头；但距离太远，皮埃特丽无法看清他的面目，何况那人嘴里衔着一片葡萄叶，几乎把他的整个脸都遮挡住了。只见他向一个同伙打了个手势，但证人没有看到那个同伙，尔后，此人便在葡萄丛中消失了。

皮埃特丽女人放下担子，跑上小路，发现戴拉·雷比阿上校倒在自己流淌的血泊中，中了两枪，但还在呼吸。他自己的枪就在身边，子弹上了膛，扳机保险已经打开，好像正在抵抗正面一个人的攻击，却没有料到背后有人给他一枪把他打倒了。他嘶哑地喘着气，垂死挣扎着，但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医生后来解释说，这是因为伤势所致，两个伤口都洞穿肺部。流血过多使他窒息；血缓慢地流着，粘糊糊的像一摊红苔藓。皮埃特丽女人怎么也没能把他扶起来，问了他几句话也没用。她分明看他有话要说，但无法让人听懂。她又发现他极力想伸手掏口袋，她急忙帮他从小口袋里掏出一个小活页本，打开放在他面前。伤员拿起夹在活页本里的铅笔，竭力要写字。的确，证人亲眼看着他很费劲地勾画了好几个字母；但她不识字，不明白是什么意思。上校已筋疲力尽，让活页本留在皮埃特丽女人的手里，还拚命抓住她的手，脸色异乎寻常，好像他想说的是，证人如是说：“这很重要，这是凶手的名字！”

皮埃特丽女人进村时，正好遇见镇长巴里奇尼和他的儿子万桑泰洛。当时，天差不多黑了。她讲了她刚才看到的事。镇长拿到活页本子，立即跑到镇政府披挂他的镇长肩带，把秘书和宪兵通通叫来。只留下玛德莱娜·皮埃特丽和年轻的万桑泰洛在一起，她希望他赶紧去救上校，也许他还活着；但万桑泰洛却回答说，上校是他家的冤家死对头，如果他接近死者，人们非指控他杀了上校不可。过不久，镇长赶到了现场，发现上校已经死了，便叫人抬走尸体，并记录在案。

在当时的情况下，巴里奇尼先生尽管难免手忙足乱，但他还是急忙

封存了上校的活页本，并尽自己的职权进行各种调查，但没有任何重大的进展。预审法官到了后，便打开活页本，发现有一页血迹斑斑可以看见上面有几个字母，显然是一只气无力的手勾画出来的，不过字迹清楚可认。上面分明写着，阿戈斯蒂尼……法官断定无疑，上校指明凶手是阿戈斯蒂尼。然而被法官传讯的高龙巴·戴拉·雷比阿，却提出要求，希望亲自查看活页本。她一页一页地翻了好长时间后，忽然伸手指着镇长叫了起来：“凶手是他！”她虽然陷入悲痛欲绝的境地，但头脑却惊人地清醒而明亮，她说，几天前，她父亲收到儿子的来信，看完就烧了，但烧信之前，他用铅笔在活页本上记下了奥索的地址，因为奥索最近刚调防。现在，这个地址不见了，高龙巴认定镇长把写有地址的那一页撕掉了，也许撕掉的这一张正是她父亲勾画出凶手名字的那一张；按照高龙巴的说法，是镇长偷梁换柱，在另外一页上仿照着写上阿戈斯蒂尼的名字。法官果然发现，活页本的确缺少了一页；然而，突然又发现，活页夹里另外几本笔记也同样有缺页痕迹，于是证人纷纷证作说，上校养成习惯，每当要点雪茄烟时，就从活页夹里撕纸引火；因此，极有可能是上校不小心，把他自己抄写有地址那一页给烧毁了。而且，有人指出，镇长接过皮埃特丽女人交的活页本时，他根本不可能看到上面的字迹，因为天已经黑了；还有人证明，镇长一路一刻也未曾停步，一直到镇政府，而一到了镇政府，那位宪兵下士一直跟着他，看见他点亮灯，把活页夹塞进一个文件袋里，并亲眼看见他加了封印。

宪兵下士作证完备，高龙巴怒不可遏，一头扑倒在他脚下，求他凭良心对神发誓赌咒，声明他到底是不是一刻也没有离开过镇长。下士犹疑了片刻，显然被年轻姑娘的义愤所打动，终于承认他曾到隔壁房间去找一张大纸，但他在那里没有呆一分钟，而且当他在抽屉里摸索着找纸的时候，镇长一直跟他说话。此外，他还证明，回到镇长身边时，那本血迹斑斑的活页本仍然放在桌子的原来位置上，就是镇长进门时扔下的老地方。

巴里奇尼先生心平气和地进行作证。他说，他原谅戴拉·雷比阿小姐的感情冲动，很愿意屈尊为自己辩护，他作证说，那天傍晚，他一直呆在村子里；罪行发生时，他儿子万桑泰洛同他在一起，在镇政府前面；还有，他的另一个儿子奥朗迪奇奥那天正在发烧，躺在床上没有挪过窝。他出示家里所有的枪支，没有一支是最近开过火的。关于活页本子，他补充道：他当时立刻就明白其重要性；他加了封印，交到副镇长手里，早就料到，因他与上校有隙，他有可能受到怀疑。最后，他提醒说，阿戈斯蒂尼曾经扬言，要杀死以他名义写信的人；言外之意是，这个家伙可能怀疑是上校所为，于是便把他杀害了。从土匪的习惯看，出于类似的动机而进行报复的事件并非没有先例。

戴拉·雷比阿上校死后第五天，阿戈斯蒂尼遭遇到一支轻步兵小分队的突然袭击，困兽犹斗，最后还是被打死了。从他身上搜出一封高龙巴的信，求他公开声明，他到底是不是像归罪于他的那种杀人凶手。既然土匪没有答复，只好泛泛而论，称土匪没有勇气向一个姑娘承认是他杀了她的父亲。不过，那些自称了解阿戈斯蒂尼性格的人，却悄悄地说，假如是他杀了上校，他肯定要自我吹嘘一通。另一个土匪，赫赫有名的布郎多拉奇奥，寄给高龙巴一份声明，他以荣誉担保，证明他的同行清

白无辜，但他提供的唯一的证据是，阿戈斯蒂尼从来没有对他说过他怀疑上校。

到头来，巴里奇尼一家安然无事；预审法官对镇长倍加称颂，而镇长采取了高姿态，主动放弃他与戴拉·雷比阿上校争水渠的所有要求，从而为自己的美丽行为戴上了桂冠。

根据当地的习惯，高龙巴在父亲遗体前，当着亲友的面，当场哭灵唱出了一首巴拉塔。她倾诉了对巴里奇尼一家的满腔仇恨，明确指控他们是杀人凶手，威胁他们等哥哥回来必定报仇。这支巴拉塔，后来家喻户晓，水手在莉迪亚小姐前唱的正是这支挽歌。当时，奥索在法国北部值勤，听到父亲死讯后立即请假，但没有得到批准。开始，根据他妹妹的一封来信，他相信巴里奇尼是凶手，但不久，他收到预审此案的全部文件副本和预审法官专门写给他的一封信，使他几乎又相信，土匪阿戈斯蒂尼是唯一的罪犯。高龙巴每隔三个月给他写一封信，重复她的所谓证据，实际上还是她的怀疑。这些指控，每每使他科西嘉的热血不由自己地沸腾起来，有时候，简直与他妹妹抱着不相上下的成见。然而，他每次给她写信，总说她的断言没有任何可靠的根据，不足为信。他甚至不许她旧话重提，但无济于事。两年就这样过去了，两年后，他领了半饷，才想到回家乡看看，全然没有报复无辜的意思，而是为妹妹完婚，变卖他的仅有薄产，如果够他在大陆维持生活的话。

七

或许是妹妹的到来加剧了奥索的思乡心切，或许是因为高龙巴的粗装野态使他在文明朋友面前感到有点丢份儿，他第二天就宣布了要离开阿雅克修回比埃特拉那拉的打算。但他请上校答应，如果去巴斯蒂亚时，务必到寒舍小住，同时也满口答应，一定奉陪他打麋鹿、山鸡、野猪之类。

动身前一天，奥索不想去打猎，却提议到海边去散步。他让莉迪亚小姐挽着胳膊，尽可自由自在地交谈，因为高龙巴留在城里买东西，而上校不时离开去打海鸥和鲚鸟，致使路人不胜惊讶，竟然有人肯浪费火药去打这样便宜的野味。

他们顺着路走去，这条路通往希腊人的小教堂，放眼展望，海湾风光美不胜收；但他们对风景毫不留意。

“莉迪亚小姐……”奥索感到沉默时间过长未免难受，便先开了腔，“坦率告诉我，您觉得我妹妹怎么样？”

“她很讨我喜欢，”内维尔小姐回答，“比您强，”她补充道，露出了微笑，“因为她是地道的科西嘉人，而您是一个过于文明化了的野人。”

“过于文明化！……好哇！自从我登上这个岛屿，我就不知不觉地变得粗野起来。成千上万个可怕的念头在我心中翻滚，折磨得我好苦哇……在我投入穷山僻壤之前，我需要同您谈谈。”

“应当要鼓起勇气，先生；看您妹妹多么富有容忍精神，她给您做了榜样。”

“啊！您错了。可别相信她的容忍。她至今对我还只字未提呢，但从她的每个眼神里，我已经看出她期待我干什么了。”

“她到底期望您干什么？”

“噢！没什么……只不过要我试一试令尊大人的枪，打人是不是跟打山鹑一样管用！”

“什么念头！您竟然可以这样乱猜度！您刚刚还说她什么也没有告诉您。这可是您的不是了。”

“如果她不想复仇，她早就同我谈起父亲了；可她毫无表示。而且她完全可能提到杀人凶手的名字，虽然是她的看法……而且没有根据，这我清楚。可好！不，只字未提。您瞧瞧，我们这帮科西嘉人，我们的种族生性狡猾。她明白，她还没有能力完全把我掌握在手，只要我还可能溜掉，她就不愿意把我吓跑了。一旦把我逼到悬崖边上，趁我头晕目眩之际，她就会把我推进万丈深渊。”

于是，奥索向内维尔小姐透露父亲之死的若干细节，集中讲述了认为阿戈斯蒂尼是凶手的主要证据。

“毫无办法说服高龙巴，”他补充道，“我从她的最后一封信里看到了这一点。她发誓要向巴里奇尼一家讨还血债；可……内维尔小姐，您看我对您多么信任……如果不是野蛮教育使她抱有一种成见，总以为，血亲复仇应由我这个一家之长来执行，并认为我的名誉与此分不开了，那么，巴里奇尼一家早就不在阳世了。”

“说实话，戴拉·雷比阿先生，”内维尔小姐说，“您在污蔑您的

妹妹。”

“不，您不是已经说过……她是科西嘉人……科西嘉人怎么想，她也就怎么想……您知道我昨天为什么老大不高兴吗？”

“不知道，只是近来您老是愁眉苦脸……刚认识您头几天，您还是比较可爱的。”

“昨天，正好相反，我比平时更开心，更高兴。我看您对我妹妹那么好，那么宽容！……可是，上校和我，我们乘船回来的时候，您可知道其中一个船夫用恶毒的土话这么对我说：‘您打了不少野味，奥斯·安东，但您会发现，作为猎手，奥朗迪奇奥·巴里奇尼比您更厉害。’”

“好哇！这话如此可怕吗？难道您孜孜以求就非当一个神枪手不可？”

“怎么，难道您没有听出这混蛋话里有话吗？他是说我没有胆量杀了奥朗迪奇奥。”

“您知道吗，戴拉·雷比阿先生，您真使我害怕。看来，你们岛上的空气不仅使人发烧，而且使人发疯。幸好我们就要离开它了。”

“但动身之前，一定得到比埃特拉那拉。您已经答应我妹妹了。”

“要是我们说话不算数，我们无疑会受到某种恶毒的报复吧？”“您还记得那天令尊大人说起印度人的事吗？他们威胁公司的董事们说，如果不满足他们的要求，便立即进行绝食。”“就是说您也要绝食？我才不信呢。只要您一天不吃饭，高龙巴小姐就会给您端来一盘‘布吕奇奥’，太馋人了，您早把您的计划抛到九霄云外去了。”

“您开起玩笑来真尖酸刻薄，内维尔小姐；您本该照顾我才对。您瞧，我在这里孤立无援。只有您能防止我发疯，就像您刚才说的那样。您是我的守护天使，可现在……”

“现在，”莉迪亚小姐说，口气顿时严肃起来，“您应当以您男子汉的荣誉和军人的荣誉，支撑您那极易动摇的理智，并且，”她回头摘了朵花，继续说，“如果这对您有点用的话，请记住您的守护天使。”

“啊！内维尔小姐，只要我一想到您真的对我有点意思……”

“听我说，戴拉·雷比阿先生，”内维尔小姐说，心情有点激动，“既然您是个孩子，我就把您当孩子看待。当我还是一个小姑娘的时候，我母亲给了我一条精美的项链，这是我求之不得的；可母亲对我说：‘你每天戴项链时，你要记住，你还不会说法语。’项链的价值在我眼里顿时逊色多了。对我来说，它成了我的一种内疚，但我还是戴着它。于是我学会了法语。看清这枚戒指了吧？这上头雕有埃及圣甲虫像，请您注意，它可是从一座金字塔里找到的。这个古怪的图象，您可能以为是个瓶口，它的意思是人生。我国有些人觉得象形文字形象逼真。紧接着的这个字，这是一个盾牌，加上手执长矛的一只胳膊，意为战斗，打仗。把两个字连起来就构成了一个格言，我觉得相当出色：人生就是战斗。您千万别以为我可以流利地翻译象形文字；是一位老学究教给我的。拿着吧，我把我的圣甲虫送给您。当您心中冒出科西嘉邪念时，不妨瞧一瞧我的护符，口中念念有词：邪恶的偏见向朕开战，朕走出战场必是战胜者。——噢，我的说教的确不错吧。”

“我会想念您的，内维尔小姐，而且我会念念有词……”

“您就自言自语，您有一个女朋友会很伤心的……一旦她知道您被吊死了。何况，您的列祖列宗伍长先生们，也会万分悲痛的。”

说完，她笑着放开奥索的胳膊，向她父亲跑去：“爸爸，饶了这些可怜的鸟儿吧，过来，同我们一起到拿破仑洞里作诗去吧。”

出发上路，即使是短暂的离别，也总有点郑重其事。奥索同她妹妹准备一大早就动身，前一天晚上，他向莉迪亚小姐告别，因为他不希望为了他而破例改变她睡懒觉的习惯。两人道别都很冷淡但很郑重。自从两人海边谈话以来，莉迪亚小姐惟恐对奥索已经关心过度了，奥索方面则对她的嘲笑，特别是她那轻率的口吻耿耿于怀。他曾一度以为，从英国女郎的态度上，已经觉察出一缕正在萌发的柔情；现在，却被她的玩笑弄得茫然不知所措，心想，在她眼里，他恐怕只不过是一个萍水相逢的普通过客罢了，很快就会被忘得一干二净。大喜过望的是，一大早，当他与上校坐在一起喝咖啡时，却看见莉迪亚小姐走了进来，他妹妹紧跟其后。原来她五点钟就起了床，这对一个英国女人，特别是内维尔小姐来说，已经是很了不起的努力，仅此就足以使他感到有点受宠若惊。

“我实在过意不去，这么早就把您打扰了，”奥索说，“大概是我妹妹吵醒了您，怎么叮嘱都没用，您非咒骂我们不可了。您也许恨不得我早日被吊死吧？”

“不，”莉迪亚小姐说话声音很小，而且用意大利语，显然是怕他父亲听见。“我无意中开了您几句玩笑，您就生我的气了，我总不能让您带着对您的女仆不好的印象回家。你们这些人太可怕了，你们科西嘉人真是！那么再见了；但愿马上见面。”

她说着，向他伸手握别。

奥索只叹了一口气作为回答。高龙巴过来把他哥哥拉到窗洞前，指了指她手拿着一样蒙着“美扎罗”的什么东西，低声说了几句悄悄话。

“小姐，”奥索对内维尔小姐说，“我妹妹想送您一件奇特的礼物；不过，我们科西嘉人没有什么贵重东西可以赠送……除了我们的情意……时间无法磨灭的情意。我妹妹告诉我，说您看过这把匕首，很是好奇。这是我家的一件古物。很可能它曾经插在祖上一个伍长的腰带里，幸亏‘伍长’和‘下土’的误会，我才得以认识您。高龙巴觉得它很珍贵，刚才特意征得我的同意，把它赠送给您，可我也不太好说是否应当同意，因为我怕您会笑话我们。”

“这把匕首很有风度，”莉迪亚小姐说，“但这是你们的家传宝刀，我可不能接受。”

“这不是我父亲的匕首，”高龙巴激动地叫了起来，“这是泰奥多尔国王赏赐给我的外曾祖父的。如果小姐肯收下，我们就太高兴了。”

“您看看，莉迪亚小姐，”奥索说，“可别小看了一个国王的匕首哟。”

对一个收藏家来说，泰奥多尔王的遗物为罕世奇珍，就是最显赫的帝王遗物也只好相形见绌。诱惑力太大了，莉迪亚小姐似乎已经看到宝刀展示的效果，只见它放置在圣詹姆斯广场自己套间里那张油漆桌子上。

“可是，”她说，手接匕首，很想要又不好意思，推辞再三，眉开

泰奥多尔（一六九——一七五五），曾发动科西嘉起义，于一七三六年被科西嘉人拥立为王，后被迫流亡伦敦。

眼笑可爱极了，她对高龙巴说：“亲爱的高龙巴小姐……我岂能……我岂能让您这样赤手空拳走了。”

“我哥哥同我在一起呢，”高龙巴骄傲地说，“而且还有您父亲送的这支好枪。——奥索，您上好子弹了吧？”

内维尔小姐收下了匕首，高龙巴要她付一个小钱买下，这样可以消灾免祸，因为把锋利和尖锐的武器赠送朋友会带来危险。

恋恋不舍，终有一别。奥索再一次握了握莉迪亚小姐的手，高龙巴则拥抱了她，然后过来用红若玫瑰的双唇与上校吻别，上校对这科西嘉礼节赞叹不已。从客厅的窗口，莉迪亚小姐看见兄妹俩上了马。只见高龙巴双眼闪烁着喜悦而狡黠的光芒，这是她未曾领略过的。这个高大强健的女人，满脑子未开化的荣誉观，脑门上傲气十足，一丝冷笑歪曲了双唇，带着这个武装的年轻人，好像进行一次可怕的远征，不由想起奥索的种种忧虑，她仿佛看到凶神恶煞正把他引向毁灭。奥索已经上了马，抬头看见了她。也许是猜到了她的心思，或许是向她最后告别，他把挂在一根绳子上的埃及戒指拿起来吻了吻。莉迪亚小姐立刻红了脸，离开了窗口，但又迫不及待地回到原处，目送两个科西嘉人骑着矮种小马向着崇山峻岭飞驰远去。半小时后，上校利用望远镜，指点给她看，他们正奔向海湾深处，而且，她看见奥索不时回头看看身后的城市。他们终于消失在一片片沼泽后面，如今这些沼泽地已经变成锦绣如画的苗圃了。

莉迪亚小姐照了照镜子，发现自己脸色苍白。

“这个年轻人对我怎么想？”她对镜中的她说，“我呢，我对他又怎么想？我干吗想这些？一个旅伴而已？……我来科西嘉干什么？……噢！我一点不爱他……不，不，何况这是不可能的……还有高龙巴……我，做一个哭丧歌女的嫂子！她带着一把大匕首！”这时她猛然发现她手里正握着泰奥多尔王的匕首。她立即把她撂在梳妆台上。“高龙巴来到伦敦……在阿尔马克斯跳舞……倾国倾城……老天啊，亮亮相……她也许会掀起一阵狂热……他爱我，我敢肯定……他是小说主人公，我打断了他的冒险传奇……不过，他真想用科西嘉方式报杀父之仇？……他是民族英雄与花花公子之间的什么人物……我却把他变成了十足的花花公子，一个穿上科西嘉服装的花花公子！……”

她一头倒在床上想睡觉，但谈何容易，我不想无休止地继续她的长篇独白，在这篇独白中，她何止念叨了上百回这句话：对她而言，戴拉·雷比阿先生过去、现在、将来什么都不是。

九

然而，奥索同妹妹却放慢了速度。先是由于快马奔驰不便交谈；后由于坡路陡峭只好下马步行，方才谈起刚刚离别的两个朋友。高龙巴兴致勃勃说起内维尔小姐的美貌，她那金色的秀发和优雅的举止。接着，她问上校是否真的很有钱，反正看上去很富有，又问莉迪亚小姐是否独生女。

“这倒是一个好对象，”她说，“她父亲好像对您很友好……”

奥索一声不吭，她便继续往下说：“我们的家族过去曾经很富有，如今在岛上也算得上举足轻重；那些老爷都是杂种。只有伍长出身的家族才是真正的贵族血统，您可知道，奥索，您是岛上首批伍长的后代。您可知道，我们老家在山那边，是内战迫使我们迁移到这边来的。我要是您，奥索，我就毫不犹豫，我就向上校提亲要娶内维尔小姐……（奥索耸了耸肩。）用她的陪嫁，我就把法尔塞塔山林和我们家下面那些葡萄园统统买下来；我要用方石板盖一幢漂亮的房屋；我要把那座古塔加高一层，在亨利·贝尔·米塞尔伯爵时代，桑比居奇奥在那里杀了多少摩尔人。”

“高龙巴，你疯了，”奥索回答，策马奔跑起来。

“您是男子汉，奥斯·安东，您该干什么，您无疑比女人更清楚。不过，我倒想知道，这位英国人可能提出什么理由嫌弃我们提亲。在英国，也有伍长吗？……”

就这样边走边聊，兄妹俩赶了一段很长的路程，来到一个离博科尼亚诺不远的小村庄，在他们家的一个朋友家里歇脚，吃饭，过夜。他们受到科西嘉式的盛情款待，科西嘉人生性好客，只要亲身体验，就无不交口赞誉。这家主人原来是戴拉·雷比阿夫人的教父，第二天送他们上路，一送就是三、四公里外。

“你们看这些林木，这些绿林，”临别时他对奥索说，“一条好汉即使闯了祸，躲进去也可活他十年平安无事，宪兵、轻步兵不会来找麻烦。这些树林同维扎沃纳森林连成一片，如果你在博科尼亚诺或附近有朋友，你就什么都不缺了。嚯，你们有一支好枪嘛，射程肯定很远。圣母老祖宗！多大的口径！用它打野猪未免大材小用了。”

奥索冷淡地回答说，他的枪是英国货，射程的确很远。于是拥抱告别，各奔东西。

我们这两个归客眼看离比埃特拉那拉不远了。猛然发现，前面必经的隘口上，有七、八个持枪的汉子，有的坐在石头上，有的躺在草地上，几个人站着好像在望风。他们的马正在就近吃草。科西嘉人出门，都备有一个大皮囊，高龙巴从大皮囊中掏出望远镜，对他们仔细观察了一阵。

“是我们自己人，”她高兴地嚷嚷了起来，“皮埃吕奇奥办事真不

科西嘉封建贵族的后裔统称“老爷”。在“老爷”家族与“伍长”家族之间，为争贵族荣誉经常发生冲突。——原注

所谓“山那边”是指东边。这话是常用的口头语，其含意随说话人所处方位不同而变化。科西嘉岛由北向南被山脉分成两大部分。——原注

桑比居奇奥与亨利·贝尔·米塞尔伯爵，都是古代科西嘉英雄。

错。”

“什么人？”奥索问。

“我们的牧羊人，”她回答，“前天晚上，我叫皮埃吕奇奥先生先走，召集这帮好汉护送您回老家。您进比埃特拉那拉没有护卫怎么行，而且，您该知道，巴里奇尼一家什么事都干得出来。”

“高龙巴，”奥索说，口气严厉起来，“我几次三番请求过你，不要再对我提巴里奇尼和你那些没有根据的怀疑。我岂能自供笑料，同这帮游手好闲之徒一起还乡，而且，我很不满意，你把他们集中起来，事先也不同我打个招呼。”

“我的哥哥，您已经忘了您的老家了。我当仁不让保护您，是因为您麻痹大意会出事。我不得不这样做。”

此时，那帮牧羊人看见了他们，立即跑步上马，快马加鞭直冲下来迎接他们。

“万岁，奥斯·安东！”一位老当益壮的白胡子老汉高呼起来，天气虽热，但他仍然披着科西嘉土呢子大衣，比他的山羊穿的还厚实。“简直是他父亲模子里倒出来的，只是更高更壮。多帅的枪！咱们得好好谈谈这杆枪，奥斯·安东。”

“万岁，奥斯·安东！”所有牧羊人都齐声欢呼起来，“我们早就知道他最终要回来！”

“啊！奥斯·安东，”一个色如红砖的大汉说，“您父亲如果能在这里接您，该有多高兴！亲人啊！如果他当初肯相信我的话，如果他让我去打吉于迪斯那场官司的话……说不定您还能见到他……大好人啊！可他信不过我；他现在才知道我是对的呀。”

“倒好！”老人又说，“吉于迪斯等得不冤枉嘛。”

“万岁，奥斯·安东！”十几响枪声一起欢呼。

奥索十分恼火，被一群骑马的乌合之众包围在中间，只见他们七嘴八舌乱哄哄说话，争先恐后要跟他握手，一时间，无法让人听见他说话。终于，他摆出一副长官神态，好像往日集合队伍进行训话并宣布关禁闭日期一样。

“朋友们，”他说，“我感谢你们对我的厚爱，以及对我父亲的深情；但是，我想说，我要求任何人都不要给我出主意。我知道我该干什么。”

“他说的对，他说的对，”牧羊人又嚷嚷起来，“您很明白，您可以依靠我们。”

“是的，我靠你们；但现在，我不需要任何人，也没有任何危险威胁着我的家。现在开始向后转，快照看你们的羊群去吧。我认得比埃特拉那拉的路，不需要向导。”

“什么也不用怕，奥斯，安东，”老人说，“料他们今天不敢露面。雄猫一回来，耗子就进洞。”

“你就是雄猫，老白胡子！”奥索说，“你叫什么名字？”

“怎么！您不认识我了？奥斯·安东，我当初老把您带在身后，骑着骡子，骡子还咬人呢。您不认识波洛·格里福了？您瞧，敢做敢当的好汉，从肉体到灵魂都属于戴拉·雷比阿家的。您说句话，您的大口径枪一说话，我这管老火枪就不会沉默，枪和它的主人都是老家伙了。相

信我说的话，奥斯·安东。”

“好，好；真是，活见鬼！走吧，让我们继续赶路。”

牧羊人终于散开，策马朝村子飞奔而去；但每到一处高地，都不时驻马观望，好像是仔细观察有没有埋伏，并且始终与奥索兄妹保持近卫距离，一旦需要即可救援。

波洛·格里福老汉对伙伴们说：“我理解他，我理解他。他要干，但不说，但他干。跟他父亲一个模样。好！就让你说你不怨任何人！你这是口是心非。好极了！我，我用镇长的皮结不出一个无花果。不用一个月，那张皮做酒囊饭袋都不成。”

就这样，由这支侦察部队开路，戴拉·雷比阿的后代进了村，抵达伍长老祖宗们留下的老庄园。早已群龙无首的雷比阿党人，成群结队欢迎他还乡；而那些保持中立的村民则站在自己的门口看他走过；巴里奇尼党人则守在自己家里，通过自己的百叶窗叶片窥视动静。

比埃特拉那拉镇与科西嘉其他村镇一样，建筑乱七八糟，要看一条像样的街道，就得到德·马比夫先生当年建立的卡尔热兹去。房屋布局七零八落，不成行列，雄居一座小高原顶上，其实是在一座平顶山上。一棵郁郁苍苍的大橡树巍然挺立镇子中央，橡树附近有一个花岗石水槽，由一根木质水管把不远的山泉引过来。这个公益建筑是戴拉·雷比阿家与巴里奇尼家集资兴建的，但如果想从中寻找两家历来和睦相处的痕迹，那就枉费心机了。恰恰相反，这是两家互相争气的结果。原来，戴拉·雷比阿上校曾寄一笔小款给镇议会，资助建立一个自流水蓄水池子，巴里奇尼不甘落后，也捐赠了一笔不相上下的数目，正是由于两家争斗慷慨，比埃特拉那拉才有了自流水。绿树与水池周围，有一片空地，大家管它叫广场，晚上闲人在此聚集。有时，人们在这里玩牌，节日狂欢，也在此跳舞。广场两头，耸立着两幢高甚于宽的建筑物，全用花岗石和板岩石砌成。这就是戴拉·雷比阿家与巴里奇尼家互相敌对的塔楼。双楼建筑结构和高度一模一样，可见两家针锋相对由来已久，不必由财产多寡分高下。

提起“塔楼”一词，似乎有必要顺便解释一下。这是一种方形楼房。约四丈高，在别的地方，也许索性老老实实叫“鸽子窝”。门很窄，开在离地八尺高处，进门先得爬一段陡梯。门上面是一扇窗子，窗台类似阳台，开有洞口，很像城堡下向堞眼，若有外人贸然探门，里面则可迎头痛击而安然无恙。窗子与门之间，可以看见两个雕刻粗糙的纹章牌。一个原来刻着热那亚十字，但由于历尽磨难，只有考古学家才能辨认出来。另外一块牌子，刻有塔楼所有者家族纹章。还有纹章牌和窗框上留有几处弹痕，也算是锦上添花了，这样，您对科西嘉中世纪小城堡就有一个概念了。我刚才差点忘了，住宅与塔楼是相连的，内部往往有甬道互相沟通。

戴拉·雷比阿家的塔楼与住宅占据比埃特拉那拉广场的北边；巴里奇尼家的塔楼与住宅则镇守南边。从北塔至自流水池，这是戴拉·雷比阿家的散步场所；对面则是巴里奇尼家的散步区域。自从上校妻子葬礼

德·马比夫先生（一七一二——一七八五），法国将军，占领科西嘉其间，曾使科西嘉人接受法国统治，也是拿破仑家的有恩之人。

后，两家似乎达成某种分界默契，还没有发现两家中有任何成员到对方领地走动。为避免绕道，奥索正要从镇长屋前经过，他妹妹马上提醒他，让他抄一条小巷子回家，这样可不必穿过广场。

“为什么自找麻烦？”奥索说，“广场不是大家的吗？”于是催马向前。

“有种！”高龙巴暗自低语道……“父亲呀，你的仇一定要报。”

来到广场，高龙巴走在巴里奇尼家与她哥哥之间，她的眼睛始终盯住冤家的窗子。她发现所有的窗门新近封死，而且已经开始使用“小窗眼”。所谓“小窗眼”，就是把窗子的下半部用粗木板钉死，其间缝隙就成了“小窗眼”，形若城堡的“枪眼”。因为害怕遭到袭击，人们往往这样加固窗户进行自卫，躲在暗处向进攻的敌人射击。

“胆小鬼！”高龙巴说，“您看，哥哥，他们开始戒备了，他们躲起来了！但总有一天要出来呀！”

奥索在广场南边出现，顿时在比埃特拉那拉引起大轰动，被认为是胆大妄为之举，对于聚集在绿橡树周围的中立分子，这成了议论不完的话题。

“幸亏，”有人说，“巴里奇尼的儿子们没有回来，他们可没有律师沉得住气，他们岂能轻易让自己的仇人大摇大摆地从自己的地盘上通过，恐怕非叫留下买路钱不可。”

“您记住我的话好了，老街坊，”一个老头补充道，他是镇上权威的预言家。“我观察过高龙巴今天的脸色。她脑子里有点玩意儿。我闻到空气中有点儿火药味。不要多久，比埃特拉那拉的肉脯可有便宜鲜肉了。”

奥索很小就离开父亲，没有什么时间了解他。他十五岁那年离开比埃特拉那拉去比萨读书，又从比萨直入军事学校，这时候，吉尔菲奇奥正高举帝国的鹰旗在欧洲南征北战。在大陆，奥索难得见父亲一面，只是到了一八一五年，他才调进他父亲指挥的那个团队。但上校执行纪律一丝不苟，对待自己的儿子同对待其他年轻中尉一视同仁，也就是说治军从严。奥索至今保留着对父亲两种回忆。他记得在比埃特拉那拉，父亲打猎回来，总是把佩刀交给他，让他退出猎枪里的子弹，还记得父亲第一次让他这个小娃娃同大人一起上桌吃饭的情景。还有，他想起的是关他禁闭的戴拉·雷比阿上校，原因是他行为冒失，上校总是叫他“戴拉·雷比阿中尉”。

“戴拉·雷比阿中尉，您擅自离开战斗岗位，三天禁闭。”

“您的狙击部队离后备队超出了五米，五天禁闭。”

“您十二点零五分戴军便帽，八天禁闭。”

只有一次，在卡特尔-布拉，父亲对他说：

“很好，奥索，但要小心。”

然而，最后的回忆与比埃特拉那拉唤起的回忆不可同日而语。看到童年熟悉的地方，看到他亲爱的妈妈用过的家具，多少甜酸苦辣混合成一股激情顿时涌上心头；但是，在他面前呈现出暗淡的前景，他妹妹总使他感到隐隐约约的不安。更何况，一想到内维尔小姐就要来家作客，这栋房子，今天他看来，显得太狭小，太穷酸，太不舒服了，无论如何配不上过惯了豪华生活的阔小姐，她看了很可能会嗤之以鼻，所有这些念头纷至沓来，在他脑海里胡搅蛮缠，乱作一团，令他灰心丧气。

吃晚饭了，他坐在发黑的橡木大扶手椅上，当年全家吃饭时，他父亲就坐在这里，他看见高龙巴陪他就坐有点犹疑，不禁微微一笑。他应该感谢她吃饭时默不作声，吃过饭立即告退，因为他感到过于激动，无法对付她蓄谋已久的进攻；然而高龙巴却谨慎从事，得给他时间清醒清醒。他用手支着头，久久呆坐着，半个月的经历一幕一幕地在脑海里掠过。他不寒而栗，看到似乎每个人都在期待他对巴里奇尼家采取行动。他已经发现，比埃特拉那拉的舆论开始对他造成社会的舆论。他只有报仇才不至于被看成懦夫。但向谁报仇？他不能相信巴里奇尼一家是杀人凶手。不错，他们是他家的冤家死对头，但非要把他们说成是杀人犯，就未免是乡亲们顽固不化的偏见了。有时候，他端详着内维尔小姐送的护符，喃喃念诵那句格言：“人生就是战斗！”最后，他口气坚定地自语：“朕走出战场必是战胜者。”想好以后，他便起身，提着灯正要上卧室，忽然有人敲他家的大门。这么晚了怎么好接待客人。高龙巴立即出来，后面跟着伺候他们的女仆。

“没什么，”她说，跑去开门。

不过，开门前，她问是谁敲门。

一个甜美的声音回答：“是我。”

卡特尔-布拉，即“四臂村”，滑铁卢附近的小村庄，一八一五年六月十五日，法军与英军在此恶战，法军暂居优势。

只听横插在大门上的木头门闩立刻被卸了下来，高龙巴带着一个小女孩进入餐厅，小姑娘十岁光景，光着脚，衣衫褴褛，头上包着一条破手巾，露出几缕长头发，像乌鸦翅膀一样乌黑发亮。孩子很瘦，脸色苍白，皮肤被太阳晒焦了似的；但她的眼睛却闪烁着机智的火光。她见了奥索，羞怯地停下，向他行了乡下女人的屈膝礼，然后低声对高龙巴说话，把一只刚打来的野鸡搁到她手里。

“谢谢你，希莉，”高龙巴说，“谢谢你叔叔。他身体好吗？”

“棒得很，小姐，听您吩咐。我没能早点来，因为他误了。我在林子里等了他三个小时。”

“你还没吃饭吧？”

“天哪！没吃，小姐；哪儿顾得上呀。”

“就给你拿吃的。你叔叔还有面包吗？”

“快没了，小姐；但他更缺的是火药。栗子就要熟了，现在更需要的是火药。”

“我给你弄点面包给他带去，还有火药。叫他省着点用；火药很宝贵。”

“高龙巴，”奥索用法语说，“你这是对谁发慈悲呀？”

“本村一个可怜的土匪，”高龙巴说，也用法语。“这小丫头是他的侄女。”

“我觉得，行善你也得行到更好的地方去。干吗把火药送给一个坏蛋，不正好让他用来犯罪吗？要不是这里大家都对土匪这么心慈手软，土匪早就在科西嘉绝迹了。”

“我们家乡最坏的家伙并不是土佬草寇。”

“你愿意就给点面包；谁要面包都应该给，但我不希望给他们提供弹药。”

“哥哥，”高龙巴说，口气严厉起来，“您是一家之主，屋里的一切都是属于您的；但我有言在先，我宁可把我的美扎罗送给这个小丫头去卖，也不能拒绝给一个土匪提供火药。不给他火药！这就等于把他交给宪兵。他们得提防宪兵，靠什么保护自己，如果他手里没有子弹？”

然而小姑娘却狼吞虎咽一般啃起一块面包，一会儿看看高龙巴，一会儿看看她哥哥，仔细端量着，好从他们的眼睛里看出他们到底在说什么。

“你那土匪到底干了些什么？犯了什么罪才落草为寇？”

“布朗多拉奇奥什么罪也没有犯，”高龙巴嚷了起来，“他杀了吉奥旺·奥皮佐，因为这家伙趁他当兵时谋杀了他的父亲。”

奥索扭过头去，拿着灯，没有答话，上他自己的卧室去了。于是，高龙巴把火药和食品给了小女孩，一直把她送到大门口，并一再叮嘱她说：

“让你叔叔特别要关照好奥索！”

土佬草寇，即土匪。在科西嘉，土匪不是一个可恶的称号，意思同“被发配的人”相似，也就是英国叙事诗中的“被剥夺法律保护的人。”——原注

奥索辗转反侧很长时间才睡着，因此醒来很晚，起码科西嘉人没有这么迟起床的。刚漱洗过，映入眼帘的第一个目标，就是冤家死对头的房屋和新近安装好的小窗眼。他下了楼，要找他妹妹。

“她在炉灶那里铸造子弹，”女仆萨弗丽娅回答他说。

看来，他每走一步都与战争形影不离。

他看见高龙巴坐在一张板凳上，周围摆满了刚铸造好的子弹，她正在修整铅体铸件。

“你在那儿搞什么鬼名堂？”她哥哥问她。

“上校的枪您还没有备好子弹呢，”她回答道，嗓音很甜美。“我找到枪口径的一个模子，今天您就有二十四颗子弹了，我的哥哥。”

“我不需要，感谢上帝！”

“不要到时被打得措手不及，奥索·安东。您忘了您的老家和父老兄弟。”

“我如果忘了，你及时提醒我就是了，告诉我，几天前，是不是运来了一个大箱子？”

“对，哥哥。要不要我把它搬到您房间去？”

“你，搬上去？可你恐怕根本没力气挪动它……这里能不能找几个男子汉来干？”

“我可不像您想象的那样软弱无力，”高龙巴说着，卷起袖子，露出一只白皙、圆嫩、健美的胳膊，而且显示出非同寻常的力气。“喂，萨弗丽娅，”她叫女仆，“帮我一下。”

奥索急忙要来帮忙，她一个人早已把箱子搬起来了。

“这箱子里有给你的一点东西，我亲爱的高龙巴，”他说，“你不要见怪，我给你的礼物太可怜，唉，一个退役中尉的腰包并不是鼓鼓的。”

说着，他打开箱子，拿出几条衣裙，一条披肩和其他一些姑娘日用品。

“这么多漂亮东西呀！”高龙巴叫了起来，“我得赶紧收起来，可别弄脏了。我留着结婚用，”她又说，露出一丝苦笑，“因为我现在还在戴孝。”说着，她亲了亲哥哥的手。

“何苦呢，戴这么长时间的孝，我的妹妹。”

“我发过誓，”高龙巴说，语气很坚定，“要我脱孝服，除非……”她往窗外看了看巴里奇尼家的房子。

“除非到了你结婚那一天！”奥索设法把妹妹没说完的话岔开。

“我只嫁给一个这样的男人，”高龙巴说，“他必须做完三件事……”她阴沉着脸，始终注视着冤家的房子。

“像你这样俊俏，高龙巴，我很吃惊，你居然还没有嫁人。行了，你要告诉我，谁在向你求爱了。看来，我有的是小夜曲听了。像你这样大名鼎鼎的挽歌女，小夜曲必须唱得很优美才能打动你的心。”

“谁会娶一个可怜的孤儿？……何况要我脱下孝服的男人，一定要让那边的女人穿上孝服。”

“简直变得丧心病狂了，”奥索内心自语。

但他一言未答，以免引起争论。

“我的哥哥，”高龙巴用撒娇的口气说，“我也有几样东西送给您。您外头穿的那些衣服，在这乡下也太讲究了。您那漂亮的外衣，穿去钻草莽丛林，两天后非撕扯成碎片不可。您得保存好，等到内维尔小姐来时再穿。”

然后，她打开衣橱，取出一套猎装。

“我给您做了一件丝绒上衣，这是一顶便帽，在我们这里可是时髦着呢；我早就给您绣好花。您来试一试？”

于是，她替他披上一件宽松的绿丝绒上衣，后背上有一个大口袋。她给他戴上一只黑丝绒尖顶便帽，上面缀着煤玉，绣着黑绸花，帽尖还有类似羽翎之类的饰物。

“这是父亲的子弹带，他的匕首在您的上衣口袋里。我就去把他的手枪给您拿来。”

“我这副模样，倒真成了巴黎通俗喜剧院舞台上的强盗了，”奥索接过萨弗丽娅递给他的一面镜子，一边照着一边说。“说像这个样，好得呱呱叫，奥斯·安东，”老女仆说，“博科尼亚诺还有巴斯特利卡最漂亮的尖帽子，也没有这么帅！”奥索穿着新装束吃早饭，用餐时，他告诉妹妹，他箱子里装了一些书；他还想让人从法国和意大利再捎点来，要让她好好用功。

“因为，高龙巴，”他补充说，“大陆的孩子离开奶妈就知道的事，可像你这样的大姑娘却还不知道，岂不丢脸。”

“您说得对，哥哥，”高龙巴说，“我很清楚我缺少什么，我巴不得学点东西，特别是您如果愿意教我的话。”

几天过去了，高龙巴没提巴里奇尼家的名字。她对哥哥关心备至，常常跟他提起内维尔小姐。奥索让她读法国和意大利的书，他不胜惊讶，有时，她的见解通情达理，头头是道，可有时，对最普通的东西却一无所知。

一天早晨，吃过早饭，高龙巴出去了一会儿，回来时没带书和纸，头上却包着她的“美扎罗”。她的神情比平日更严肃。

“哥哥，”她说，“请您跟我一块出去一下。”

“你要我陪你到哪里？”奥索说着，伸出胳膊让妹妹挽着。

“我不要您的胳膊，哥哥，但带上您的枪和您的子弹盒。一个男子汉绝不该出门不带武器。”

“好得很！在俗随俗。我们去哪儿？”

高龙巴没有回答，她紧了紧头上的“美扎罗”，叫来看家狗，带着哥哥出了门。她大步流星出了村，准备走一条蜿蜒通往葡萄园的沟路，她便让狗走在前面，然后向它打了个手势，狗似乎明白她的意思，立刻左冲右突往前跑了起来，一会儿在路这边，一会儿在路那边，但始终跟女主人保持五十步左右的距离，也有时候站在路中央，摇着尾巴看着她。它好像正在一丝不苟地执行侦察任务。

“只要米谢托一叫，”高龙巴说，“您就上子弹，哥哥，千万别动。”

出了村子五百米左右，拐了许多弯路，高龙巴突然在路的一个大拐弯处停息下脚步。那里突起一堆青黄混杂的树枝，活像一座小金字塔，大约有三尺高。金字塔顶端，可以看见一个漆成黑色的木十字架脱颖而出。在科西嘉，有好几个地区，尤其是在山里，有一个古老的风俗，可

能与异教迷信有关，凡是过往行人，遇到有人因暴力而死的地方，必在死难者葬身之地投一个石块或一根树枝。长年累月，年复一年，只要人们对死难者的悲惨结局记忆犹存，这种奇特的祭品便与日俱增。人们管这叫坟堆，即某某人的墓葬。

高龙巴站在这堆枯枝败叶前，折了一支野杜鹃树枝，献给这座金字塔。

“奥索，”她说，“我们的父亲就是死在这里的，我们为他的灵魂祈祷吧，哥哥！”

说着，她双腿跪地。奥索也马上跟着跪下。此时，村子里的钟声正好叮当作响，节奏缓慢，因为有人夜间去世。奥索泪如泉涌。

过了几分钟，高龙巴起身，眼睛虽然没有流泪，但却怒容满面；她用大拇指匆忙划了十字，当地父老乡亲往往一边划十字一边发出庄严的誓言；然后，她拉着哥哥，走上回村的路。他们默默地回到自己的家。奥索上楼进自己的卧室去了。不一会儿，高龙巴也跟他进了屋，并带来一个小盒子，放到桌子上。她打开盒子，取出一件衬衫，只见上面布满大片血迹。

“这是您父亲的衬衣，奥索。”

说着，她把衬衣扔在他的膝盖上。

“这是打中他的铅弹头。”

说着，他把两颗已经生锈的子弹放到衬衫上。

“奥索，我的哥哥！”她呼叫着，猛然扑到哥哥的怀里，拼命地搂抱着他，“奥索，你要为他报仇呀！”

她怒气冲冲地拥抱了他，吻了子弹和衬衣，走出房间，让她哥哥像化石一样坐在那儿发呆。

奥索一动不动地愣了好一阵子，不忍把这些触目惊心的遗物移开。最后，他狠了狠心，才把它们重新放回盒子里，跑到房间的另一头，扑倒在床上，面朝墙壁，把头埋在枕头里，仿佛看见一个幽灵躲犹不及。他妹妹最后几句话不断在耳边回响，似乎听到注定无法回避的神谕，要他讨还血债，而且要无辜者的鲜血。我无法形容这个不幸的年轻人乱如麻的情绪，简直与一个晕头转向的疯子无异。他久久没有改变姿势，连头也不敢转动一下。最后，他起来，关上盒子，急忙冲出家门，跑到田野上，一直往前走，茫茫然不知所之。

旷野清风使他逐渐舒畅了些；他变得更为沉着，带着几分冷静，开始思考一下自己的处境和解脱的办法。他一点没有怀疑巴里奇尼一家是凶手，这点大家早已知道了，但他指责他们伪造了土匪阿戈斯蒂尼的信件；而正是这封信导致了他父亲遇害，至少他是这样认为的。追究他们伪证罪，他觉得不可能成立。有时候，地方的成见与本能回袭心头，向他指出，找一个道角路弯进行报仇还不容易；但一想到他的团队战友，巴黎的沙龙，尤其是内维尔小姐，又恨不得将复仇念头弃之脑后。后来，他又想到妹妹的责备，他身上的科西嘉稟性尚未完全泯灭，承认妹妹的责备不无道理，令他益发心如刀绞。在这场良心与偏见的斗争中，唯一的希望就是，随便找一个借口，与律师的一个儿子挑起争端，然后与他决斗。以一弹或一剑结束了他的性命，这样便把他的科西嘉观念和法兰西观念调和起来了。拿定了主意，谋划过实施方法，他感到如释重负；

再想些更甜美的好事，焦躁不安的情绪终于平静下来。西塞罗因女儿蒂莉亚之死失望欲绝，便滔滔不绝地回忆有关爱女的美好往事，居然把悲痛忘却了。尚迪先生同样来个高谈阔论，自我抚慰丧子之哀；奥索则给自己的热血退烧，心想，他也许可以对内维尔小姐描摹他的心态，画卷必将引起这位美人的强烈兴趣。

他不知不觉远离了村子，回村时，他听到一个小姑娘歌唱的声音，小姑娘可能以为，在林边小路只有她一人呢。这是哭丧用的缓慢单调的曲调，孩子唱道：“留给我的儿子，留给我那远走他乡的儿子，收藏好我的勋章和血衣……”

“你刚才唱什么呀，小姑娘？”奥索突然出现，怒冲冲地说。

“是您，奥斯·安东，”孩子有点害怕，嚷了起来……“这是高龙巴小姐的一首歌。”

“我不许你唱这个，”奥索声色俱厉地说。

孩子左顾右盼，好看准往哪边可以开溜似的，其实，她要不是为了留心保护她脚跟前草地上那个大包，她早就逃之夭夭了。

“你带的那是什么东西呀，小姑娘？”他尽可能温和地说。

希莉娜支吾不答，他便掀开包布，看见一块面包和其他食物。

“你给谁送面包，我的小宝宝？”他问她。

“您明明知道，先生，给我叔叔。”

“你叔叔不是土匪吗？”

“为您效劳，奥斯·安东先生。”

“要是宪兵碰上你，他们问你去哪儿……”

“我就告诉他们，”孩子对答如流，“我给砍伐林木的吕克佬送饭吃。”

“要是有一个猎人饿坏了，要你供他晚饭，把你吃的东西抢了怎么办？”

“他不敢，我就说这是送给我叔叔的。”

“不错，他可不是轻易让人抢晚饭的男子汉……他很爱你，你的叔叔？”

“噢！是的，奥斯·安东。自从我爸爸死了，他就照顾我们家，我妈妈、我和我的小妹妹。妈妈当时没生病，他就同富人家说好，让我妈妈去做活。镇长每年送我一条裙子，本堂神甫给我说教理，教我念书，因为我叔叔都给他们说过了。但特别是您家妹妹，对我们可好啦。”

此时，一条狗出现在小路上。小姑娘把两个小指头伸进嘴里，吹了声刺耳的唿哨，那狗立刻来到她身旁跟她亲热起来，而后又突然钻进绿林深处。顿时两个衣装不整但武装齐整的汉子从一片再生树丛中冒了出来。他们仿佛游蛇，在满地岩蔷薇和爱神木丛中逶迤前行。

“噢！奥斯·安东！……欢迎您，”其中一个年纪较大的汉子说，“怎么！你认不出我来了？”

“是的，”奥索说，目不转睛地注视着他。

西塞罗（前一六——前四三），古罗马政治家与演说家。

尚迪先生，英国作家劳伦斯·斯特恩小说中的主人公。

吕克佬，科西嘉人对意大利人的蔑称，当时许多意大利人在岛上干粗活重活脏活。

“怪了，一把胡子和一顶尖帽子就把您换了一个人！行了，中尉，好好看看，难道您忘记了滑铁卢的老战友了？您居然记不得布朗多·萨韦利了？在那悲惨的一天里，他在您身边撕开了不止一个子弹包装吧？”

“怎么！难道是你？”奥索说，“可你在一八一六年开了小差了吧？”

“您说的不错，中尉。天哪，当兵真讨厌，再说，我在本地还有笔帐要清算。哈哈！希莉，你是个好姑娘。快拿吃的来，我们饿了。您是想象不到的，中尉，在绿林中胃口多好。这是谁家送的，高龙巴小姐还是镇长？”

“不，是我叔叔，这是磨坊老板娘让我把这送给您，还有一条毛毯送给妈妈。”

“她要我帮什么忙吗？”

“她说，她雇来垦荒的吕克佬，现在向她要三十五个苏的钱，还得供给栗子，因为热病已经流行到比埃特拉那拉下面了。”

“这帮懒虫！走着瞧。——别客气，中尉，要不要与我们共进晚餐？当初我们可怜的老乡在台上的时候，我们曾经一起吃过更糟糕的饭菜。可他被赶出了军队。”

“多谢了。人家也把我赶出了军队。”

“是的，我听人说了，但您没有因此大动肝火吧，我敢打赌。为了算清您的帐。——喂，神甫，”土匪跟他的同伙说，“入席吧。奥索先生，我来向您介绍一下神甫先生，就是说我不太清楚他是不是本堂神甫，但他有本堂神甫的学问。”

“一个研究神学的穷学生而已，先生，”第二个土匪说，“人家不允许按志愿选择职业。谁知道呢？说不定我可以当教皇呢，布朗多拉奇奥。”

“那么，是什么原因剥夺了教会沐浴您的智慧之光呢？”奥索问。

“小事一桩。一笔要清算的帐，就像我的朋友布朗多拉奇奥说的；我在比萨大学啃故纸堆的时候，我的一个妹妹却发了情弄得神魂颠倒。我只好回老家为她完婚；但未婚夫等不及了，我到达前三天他得了热病死了。我就找死者的哥哥说话，要是您恐怕也会这样做。他告诉我说，他已经结过婚了。怎么办？”“这事的确很尴尬。您怎么办呢？”

“遇到这种情况，只好动用打火枪了。”“这么说……”

“我把一颗子弹送进了他的脑袋，”土匪冷冷地说。

奥索惊讶地跳将起来。然而，出于好奇心，可能也是故意推迟回家的时间，他留在原地继续与两个汉子闲聊，他们两人至少都有一件人命案受到良心的折磨。

布朗多拉奇奥趁伙伴说话之机，把面包和肉放到自己面前；接着便自己吃了起来，然后又给他的狗一份，他对奥索介绍说，这狗名叫布吕斯科，具有神奇的辨认本能，不管轻步兵如何伪装，它都能认出来。最后，他切了一块面包和一片生火腿给他的侄女。

“美好的生活就数土匪的生活！”神学大学生吃了几口东西，得意

指拿破仑。

科西嘉十分流行的一句口头语，意即开枪。

地欢呼起来。“您说不定有一天也会品尝到个中美味，戴拉·雷比阿先生，您会发觉多么痛快，不看任何主子脸色，一切随心所欲。”

土匪刚才一直用意大利语说话，接着改用法语：

“对一个年轻人来说，科西嘉并不是一个很有意思的地方；但对一个土匪，可就大不一样了！女人们疯狂地追求我们。您别看我这副模样，我有三个情妇，在三个不同的乡镇里。我到处都是家。而且有一个情妇还是一个宪兵的老婆呢。”

“您懂得好些语言嘛，先生，”奥索说，口气严肃起来。

“我说法语，那是因为，古人云：‘至尊童稚心。’布朗多拉奇奥和我，我们都希望小姑娘时来运转，走正道。”

“等她到了十五岁，”希莉娜的叔叔说，“我让她嫁个好丈夫。我已经看上一个对象了。”

“到时由你去求亲？”奥索问。

“没错。如果我对本地的一个财主说：‘我，布朗多·萨韦利，如果看到令郎娶米舍莉娜·萨韦利为妻，我将非常高兴。’您以为他敢不答应，难道需要我去揪他的耳朵？”

“我才不好言相劝呢，”另一个土匪说，“这个伙计出手有点重，他知道如何教人俯首就范。”

“如果我是个无赖，”布朗多拉奇奥又说，“一个流氓，一个骗子，我只要打开我的褡裢，百苏钱币就会象雨点般落进去。”

“这么说，你的褡裢里有什么名堂吸引金钱？”奥索问。

“空空如也，但如果我步人后尘，写几个字给一个财主：‘我需要一百法郎。’他就得赶忙给我送来了。但我是一个有脸面的人，中尉。”

“您是否知道，戴拉·雷比阿先生，”那个被同伙称作神甫的土匪说，“您是否知道，在这个民生简朴的地方，竟然有些混蛋利用我们凭自己的护照（他指了指枪）赢得的敬重，伪造我们的笔迹开具汇票？”

“我知道，”奥索说得很干脆，“不过，是什么汇票？”

“六个月前，”土匪继续说，“我在奥雷扎这边溜达，一个乡巴佬向我走来，很远就向我脱帽致敬，并对我说：‘啊！神甫先生（他们总是这么叫我），宽恕我吧；给我点时间；我只能搞到五十五法郎，唉，真的，我东拚西凑统统就这些了。’我，莫名其妙：‘要说什么，混球！五十五法郎？’我对他说。‘我想说六十五法郎，’他回答我说，‘但您要我给一百法郎，我可没法子呀。’‘怎么回事，蠢货！我要你一百法郎？我可不认识你。’于是，他交给我一封信，其实是一张脏兮兮的纸条，上面写着要他把一百法郎放到指定地点，以免看到房子被烧掉，奶牛被宰掉，落款是吉奥康托·卡斯特里科尼，那是我的名字。写信的人无耻之极，竟敢伪造我的签名！最令我生气的是，信是土话写的，通篇拼写错误；我，犯拼写错误！我，我在大学里什么奖没有得过！我先赏给我那混蛋一记响亮的耳光，打得他团团转了两圈。‘啊！你把我当强盗，你这无赖，’我说着就狠狠地踢了他一脚，踢在什么地方您内行。气消了一点，我问他：‘什么时候你该把钱送到指定地点？’‘就是今天。’‘好！送钱去。’要送到一棵松树脚下，地点标得清清楚楚。他

带去钱，埋在树底下，然后回来找我。我在周围打起埋伏。我同我的乡巴佬在那鬼地方守了要命的六个小时。戴拉·雷比阿先生，如果有必要，我等三天三夜也干。六个小时后，一个巴斯蒂亚佬露面了，那是一个丧尽天良的放高利贷者。只见他俯身去取钱，我开了火，我瞄得太准了，开花的脑袋正好倒在他刚挖出来的钱币上。‘现在，蠢货！’我对农民说，‘收起你的钱吧，不要再胡乱怀疑吉奥康托·卡斯特里科尼会干卑鄙下作的勾当。’可怜鬼浑身哆嗦着拣起六十五法郎，顾不得擦擦干净，连连向我道谢，我又好生给了他一脚表示告别，他还是跑了。”

“啊！神甫，”布朗多拉奇奥说，“我真羡慕你那一枪。你肯定开怀大笑了吧？”

“我正好打中巴斯蒂亚佬的太阳穴，”土匪继续说，“我顿时想起维吉尔的两行诗：

熔化的铅弹在他的太阳穴开花，
那小子直挺挺倒下，尸横尘沙。

“熔化的铅弹？奥索先生，您相信，一颗铅弹在空气中高速飞行会熔化吗？您研究过弹道学，您总可以告诉我，维吉尔此说究竟是谬误还是真理？”

奥索宁愿讨论这一物理问题，也不想同大学学士争论其行为的道德问题。布朗多拉奇奥对科学讨论毫无兴趣，便打断了他们的话题，指出太阳快下山了。

“既然您不愿意同我们一起吃饭，奥斯·安东，”他说，“我劝您不要让高龙巴小姐久等了。而且，太阳下山后，在路上乱跑就怕有个万一。您出门究竟为何不带枪？周围有坏人；小心为妙呀。今天，您什么也不用怕；巴里奇尼他们把省长请到他们家里；他们是路上遇见省长的，省长要在比埃特拉那拉逗留一天，然后去科特出席奠基仪式，好像大家都这么说……愚蠢！他今晚睡在巴里奇尼家；但明天，他们就都没事了。有一个万桑泰洛，是个臭无赖，可奥朗迪奇奥更是臭不可闻……您要设法分而治之，今天找这个，明天找那个；但千万小心，我只点到为止。”

“谢谢关照，”奥索说，“但我们没有什么要争个水落石出的；除非他们来找我，我可没有什么要对他们说。”

土匪露出讥笑神色，鼓舌弄腮发出咋咋响声，但他一句话也没有回答，奥索起身要走。

“差点忘了，”布朗多拉奇奥说，“我还没有谢谢您的火药呢；真是雪中送炭。现在，我应有尽有……不过我还缺一双鞋子……，但最近找一天，我就用岩羊皮做一双。”

奥索把两枚五法郎的钱币塞进土匪的手里。

“是高龙巴送给你的火药，这点拿去买双鞋吧。”

“别开玩笑！中尉，”布朗多拉奇奥嚷嚷起来，连忙把两枚钱币还给他。“您是不是把我当叫花子了？我收下面包和火药，但我不要任何其他东西。”

“老战友之间，我本想可以互相帮忙。行啦，再见！”

但走之前，他悄悄把钱塞进土匪的褡裢里，只不过没让他发现就是了。

“再见，奥斯·安东！”神学家说，“我们后会有期，也许在绿林之中，就最近几天，到时我们继续进行维吉尔问题研究。”

奥索离开两位义士走了一刻钟，突然听到有人在他身后拼命追赶的动静。原来是布朗多拉奇奥。

“真不像话了，中尉，”他上气不接下气地喊着，“太不像话！这是您的十法郎。要是换另外一个人，我可饶不了这种玩笑。替我问高龙巴小姐问好。您害得我喘不过气来！晚安。”

十二

奥索觉察到，高龙巴因他久不回家颇为焦急，但一看见他，她又恢复了常态，脸上依旧泰然寡欢。吃晚饭时，他们只说些无关痛痒的话，而奥索看他妹妹心平气和，便大胆告诉他遇见土匪的事，甚至偶尔开几句玩笑，谈到小希莉娜在她叔叔及其可敬的同伙卡斯特里科尼先生的关怀下，所受到的道德教育和宗教教育。

“布朗多拉奇奥是个侠义之士，”高龙巴说，“但，对卡斯特里科尼，我听说他是个缺德的人。”

“我看，”奥索说，“他和布朗多拉奇奥很难说谁高谁低，谁好谁孬。两个都是公开与社会交战。一个罪行导致他们每天犯别的罪行；不过，许多人虽然不住在绿林草莽，论罪过可能比他们有过之而无不及。”

一道喜悦的光芒闪耀在他妹妹的脑门上。

“是的，”奥索继续发挥，“这些落难的人有他们自己的荣辱观。是严酷的偏见而非卑鄙的贪婪将他们投入如今的生活境地。”

一阵沉默。

“我的哥哥，”高龙巴说，一边为他倒咖啡，“您可能知道了吧，查理-巴蒂斯特·皮埃特丽昨夜已经死了？是的，他是因为发沼泽热病死的。”

“这个皮埃特丽是谁？”

“他是本镇人，玛德莱娜的丈夫，就是她从临死的父亲手里接过活页本的。寡妇来求我陪她守灵，并啼唱点什么。您最好也去。街坊邻居，这是一种礼节，在我们这个小地方，是不好推辞的。”

“守灵作陪，见你的鬼去吧，高龙巴！我才不喜欢看我妹妹这样当众出丑。”

“奥索，”高龙巴回答道，“每个人都有悼念亡灵的方式，巴拉塔是祖先传给我们的，我们应当尊重这古老的风俗。玛德莱娜天生不会唱，老菲奥迪斯皮娜是本地最优秀的啼唱歌女，可她又病了。总得有人唱巴拉塔呀。”

“你以为，没有人在查理-巴蒂斯特棺材前唱几句歪诗，他就在另一个世界找不到路了？你愿意去你就去，高龙巴；要是你觉得我应该去，我跟你去好了，但不要临时瞎唱；一个大姑娘家，成何体统，我求你别唱，我的妹妹。”

“哥哥，我已经答应人家了。这是本土的风俗，这您知道，我对您再说一遍，只有我能临场编歌了。”

“愚昧之风！”

“这样唱，我心里也很悲痛。一唱就想起我们的种种不幸。明天，我也许因此病倒了；但必须这样做。答应我吧，我的哥哥。您记得吧，在阿雅克修，您叫我即兴唱了一段，好让那位英国小姐开开心，她老嘲笑我们的陈规陋俗呢。难道我今天不能为可怜的人们呜呼一声吗，他们会因此感激我，我的歌会帮助他们解悲节哀。”

“行了！干你愿意干的事吧，我打赌，你已经编好了你的巴拉塔，你不想忍痛割爱。”

“不，我可不能事先就编好，哥哥。我得面对死者，想着留下的活

人。眼泪不由夺眶而出，于是我触景生情，有感而唱。”

所有这些话说得多么质朴，看不出高龙巴小姐有丝毫想过把诗瘾的意思。奥索终于被感动了，同他妹妹一起去了皮埃特丽家。遗体安卧在最大房间的一张桌子上，露着脸。门窗通通敞开，好几支蜡烛在桌子周围燃烧。遗孀紧挨死者的头站着。在她的身后，一大群妇女占据了房间的大半边；男子则排列在另半边，站着，光着脑袋，眼睛注视着遗体，沉默无声。刚来吊唁的客人走近桌子，拥抱死者，向寡妇及其儿子点点头，然后站进人堆里，一句话也不说。然而，也不时有来客打破肃穆，对死者说几句话。

“你为什么舍得离开你的好妻子呀？”一位大嫂说，“难道她没有很好关心你吗？你到底缺什么呀？为什么不再等一个月？你的儿媳说不定就要给你生个孙子呢。”

一个高大的年轻汉子，皮埃特丽的儿子，紧抓住父亲冰凉的手，喊道：

“噢！为什么你不是惨遭毒手，我们可以为你报仇呀！”

奥索一进门就听到这句话。看见他进来，人堆自动让路，只听大家好奇地窃窃私语，说明大家正热切盼望挽歌女的到来。高龙巴拥抱了寡妇，握住她的一只手，低垂眼帘，默哀一分钟。尔后，她把“美扎罗”往后一掀，全神贯注着死者，俯身对着遗体，脸色几乎与死人一样苍白，就这样开始唱起来：

查理-巴蒂斯特！
愿基督接受你的灵魂！
活着就是受苦。你去的地方
那里既没有太阳也没有寒冷。
你再也不需要你的砍柴刀，
也用不着你那沉重的十字镐。
再也不用为自己奔波辛劳。
从此后天天都过星期天。
查理-巴蒂斯特，
愿基督接受你的灵魂！
你的儿子管起了家。
我看见大橡树倒下，
它被利比亚热风吹干了呀。
我以为它已经死了。
当我再从那儿经过，它的根
又抽出了新的嫩芽。
嫩枝又长成了一棵橡树，
郁郁葱葱浓荫广布。
在枝强叶茂的大树下，
玛德莱娜，歇一歇吧，
多想想原来那棵已不在的橡树。

这时，玛德莱娜失声痛哭起来，还有两三个男人，倘若逮住时机要开枪打基督徒，保证脸不变色心不跳，就像打山鹑一样轻松，但现在也在黝黑的脸上拭擦着大颗大颗的泪珠。

高龙巴就这样继续唱了一阵，一会儿对死者说话，一会儿对家属劝慰，有时又运用巴拉塔常有的拟人手法，让死者自己说话以安慰亲友，提出劝告。她随感而歌，脸部表情益发庄严肃穆，脸色绯红如透彻的玫瑰，更显出玉齿亮泽生辉，明眸炯炯有神。简直就像三脚架上的那位女巫。除了几声哀叹，几声抽拉，挤在她身边的听众个个屏声静气，鸦雀无声。奥索开始虽然对这土腔野调不甚为然，但不久就被普遍的悲痛所感染。他悄悄退至大厅一个昏暗的角落，竟然像皮埃特丽的儿子一样，哭得好不悲伤。

突然，灵堂出现了一阵小小的波动；人堆自动让开，好几个外人走了进来。人们对他们肃然起敬，慌忙给他们让地方，一看就知道他们乃非同小可之辈，大驾光临，蓬荜生辉了。不过，出于对巴拉塔的尊重，谁也没有跟他们说话。第一个进门的约摸四十岁光景。只见他穿黑色礼服，翻领扣上别着丝带玫瑰花饰，威风凛凛，脸上充满自信，一看就知道他是省长大人，紧跟其后进来一位驼背老人，脸色发黄，尽管戴着绿色眼镜，但遮挡不住胆怯不安的眼神。他穿的衣服太肥大，尽管仍然很新，但显然是好几年前缝制的。他一直站在省长旁边，仿佛要得到大人的庇护。最后，跟在他后面，进来两个高大的年轻人，皮肤好像被太阳晒焦了似的，满脸络腮胡子，眼神高傲，目中无人，露出肆无忌惮的好奇心。奥索久没回家早忘了村里人的面貌；但一看见戴绿眼镜的老头，立刻唤醒他往昔的记忆。其实，只要根据他紧跟省长露面就可认定他是何许人物。他就是巴里奇尼律师，比埃特拉那拉的镇长，他带着两个儿子特地陪省长来领略巴拉塔的风味。很难揣摩奥索此时此刻灵魂深处作何感想；但他父亲的仇人来了，一种憎恶之感顿时涌上心头，他长期死硬不信的怀疑也感到有眉目了。

再说高龙巴，她一看见不共戴天的死敌，生动的表情顿时阴云密布。她气得脸色煞白，嗓门立刻嘶哑了，刚开场的唱词也噎了回去……但她灵感一动，立刻又唱起了她的巴拉塔，格外悲壮激烈：

当空巢前的雏鹰，
发出声声哀鸣，
悠闲的棕鸟却在周围扑腾，
对小鹰的痛苦不闻不问。

这时，大家听到有人发出一声闷笑；原来是两个刚到的小伙子觉得唱词含沙射影未免太露骨了。

悲痛的鹰迟早会奋醒，
必将展翅高飞，

在血泊中洗净鹰嘴！
你呀，查理-巴蒂斯特，
朋友们最后向你告别。
他们的眼泪已经流干。
只有可怜的孤女没有哭泣，
她为什么要对你哭哭啼啼？
你寿终正寝享尽天年，
安息在自己家人之间
准备到上帝面前，
听候最高的裁判。
孤女是在哭她父亲，
他遭到凶手的暗算，
从背后被枪打中；
她父亲鲜血殷红，
流淌在绿叶丛中。
但她保存着他的鲜血，
高贵无辜的鲜血；
她要遍洒比埃特拉那拉，
让它变成致命的毒剂。
比埃特拉那拉必将铭记，
直到罪恶的鲜血，
清洗掉无辜的血迹。

唱完这几句，高龙巴倒在椅子上，重把美扎罗蒙上脸，只听她呜呜噎噎抽泣起来。泪流满面的妇女们纷纷围拢到挽歌手的身旁；几个男子狠狠地瞪了几眼镇长及其两个儿子；几个老人交头接耳，埋怨他们千万不该这个时候闯了进来。死者的儿子挤过人堆，准备请镇长赶快退场，但镇长不请自退。他刚到门口，两个儿子早已跑到街上了。省长对小皮埃特丽劝慰了几句，也匆忙尾随他们走了。奥索呢，他走近妹妹，抓着她的胳膊，把她拉出灵堂。

“送送他们，”小皮埃特丽对他的几个朋友说，“千万小心，要保证他们万无一失！”

两三个小伙子急忙在左边衣袖里藏了匕首，一直把奥索兄妹护送到他们家门口。

十三

高龙巴气喘吁吁，精疲力竭，一句话也说不出。她的头靠在哥哥的肩膀上，双手紧紧抓住哥哥的一只手。奥索心里虽然对她最后的唱词不满意，但刚才过于惊慌，来不及指责她一、二句。他默默等待她心平气和下来，却听到有人敲门，萨弗丽娅惊恐万状，进来报告说：省长先生！一听省长来了，高龙巴立刻打起精神，仿佛因自己的软弱而感到羞愧，她马上站了起来，扶着一把椅子，只见椅子在她手下颤抖着。

省长开始稍事寒暄，为自己深夜造访表示歉意，对高龙巴表示怜悯，然后谈起感情冲动的祸害，对哭灵的风俗妄加指责，说啼唱歌女的才能只能对陋俗起到推波助澜的作用，使在场的人更加难受；对最后一段临时发挥的唱词倾向轻描淡写地指责一番。然后，他改换说话的口气：

“戴拉·雷比阿先生，”他说，“我受您的英国朋友委托向您问候致意。内维尔小姐对令妹小姐表示了万千友情。我还有她的一封信让我转交给您。”

“内维尔小姐的一封信？”奥索叫了起来。

“可惜我没有带在身上，但过五分钟您就可以拿到。她父亲曾害了一场病。我们一度担心他染上了可怕的热病，幸亏眼下没事了，您自己心中有数，因为，您很快就会看见他的，我猜想。”

“内维尔小姐大概急坏了吧？”

“幸好，她知道危险时已经远离了危险。戴拉·雷比阿先生，内维尔小姐同我谈到您和令妹话可多了。”

奥索欠身感谢。

“她对你们两位情深意重。她外面温文尔雅，表面轻薄随便，可她的完美理性却深藏不露。”

“她的确是一个迷人的姑娘，”奥索说。

“可以说，是在她的请求下，我方才到这里来的，先生。有一件不幸的往事，没有人比我知道得更清楚，我实在不愿意对您重提旧事。既然巴里奇尼还是比埃特拉那拉的镇长，而我，还是本省的省长，我自不必对您说明疑案的情况，尽管我很重视某些怀疑，但据我了解，有几个人很不谨慎，已经把怀疑告诉了您，而且我也知道，您对无端猜疑表示愤慨，断然予以排斥，凭您的地位和性格，也理应不负众望才是。”

“高龙巴，”奥索说，坐不安席，“你累了。该去睡觉吧。”

高龙巴摇头说不。她恢复了往日的冷静，怒火灼人的目光注视着省长。

“巴里奇尼先生强烈希望停止这种敌意……”省长接着说，“就是说，结束你们彼此所处的似是而非的状态……我自然会很高兴，若能看到您同他建立起人际间本应有的互相尊重的关系……”

“先生，”奥索打断说，声音很激动，“我从来没有指控巴里奇尼律师杀害我父亲，但他干了一件事，导致我跟他不能有任何来往。他以一个土匪的名义，伪造了一封恐吓信，至少他暗中嫁祸于我父亲。这封信，归根结底，先生，很可能是我父亲遇害的直接原因。”

省长沉思了片刻。

“倘若令尊当年因性格暴躁，盛怒之下状告巴里奇尼先生之际，相

信了这类猜疑，倒还可以谅解；然而，对您而言，类似盲目的举动则不可同日而语。想想看，巴里奇尼伪造这封信件并无半点好处嘛……我且不论他的性格……您根本不了解他，您对他已有了成见……可您不能胡乱猜疑一个熟悉法律的人……”

“不过，先生，”奥索说着，站了起来，“请您想一想，说那封信不是巴里奇尼所作，就意味着是我父亲所为。父亲的名誉即是我的名誉，先生。”

“对戴拉·雷比阿上校的荣誉，先生，”省长继续说，“没有人比我更深信不疑的……不过……伪造信件的人现在已经水落石出了……”

“谁？”高龙巴失声叫起来，向省长走去。

“一个可怜虫，犯过好几起罪行……这些罪行，你们科西嘉人是不会饶恕的，一个强盗，一个叫托马索·比昂希的人，已经关押在巴斯蒂亚监狱里，他供认他是那封致命信件的作者。”

“我不认识此人，”奥索说，“他的目的何在？”

“他是本地人，”高龙巴说，“我们家一个老磨坊主的兄弟。那是个坏蛋，一个骗子，他的话信不得。”

“您看看吧，”省长继续说，“他与案子的厉害关系。令妹刚才说到的磨坊主，我记得叫泰奥多尔，一心要租用上校的一间磨坊，而为磨坊供水的水渠究竟归谁所有，巴里奇尼先生与令尊发生了争执。上校一贯慷慨大方，并不靠磨坊谋取点滴利润。然而，托马索却认为，一旦巴里奇尼先生取得水流的所有权，他就得向他支付一笔可观的租金，因为谁不知道巴里奇尼先生相当看重钱财。总之，为了帮兄弟一把，托马索伪造了那封土匪的信，整个事情的来龙去脉一目了然。您知道，在科西嘉，家族关系至高无上，以致有时引发犯罪活动……不妨见识一下这封信，是总检察长写给我的，它可以证实我刚才对您所说的话。”

奥索从头到底看了一遍，信中罗列了托马索的详细供词，高龙巴也从哥哥的肩头上同时看了信。

她一看完信，便嚷嚷起来：

“一个月前，奥朗迪奇奥去过巴斯蒂亚，当时大家已经知道我哥哥即将回来。他肯定事先看了托马索，并且收买了他，让他撒了这个弥天大谎。”

“小姐，”省长不耐烦地说，“您总以恶意的猜测解释一切；难道这是弄清真相的办法？您，先生，您头脑冷静；告诉我，现在您到底怎么想？您是否与小姐一般见识，以为有人明知自己仅犯轻罪，会心甘情愿去帮一个陌生人的忙，而代人承受伪造文书之罪？”

奥索把检察长的信重读了一遍，仔细掂量每一个词句的份量，因为，自从他看见巴里奇尼律师以来，他觉得自己没有前几天那样容易被说服了。最后，他不得不承认，省长的解释是令人满意的。

但高龙巴高声嚷嚷道：“托马索·比昂希是一个骗子。他肯定不会被判刑，否则他必然越狱，我有把握。”

省长耸了耸肩。

“我已经把我掌握的情况向您作了通报，先生。我告辞了，我让您好好思考一下。我期待着您的理智会使您心明眼亮，我希望，您的理智比令妹的……猜疑更强有力。”

奥索说了几句，请省长原谅高龙巴，一再表示，他现在相信，托马斯是唯一罪人。

省长起身要走。

“若不是时间太晚，”他说，“我就让您跟我一起去取内维尔小姐的信……趁此机会，您不妨把您刚才对我说的话，对巴里奇尼先生说说，一切就都解决了。”

“奥索·戴拉·雷比阿决不进巴里奇尼的家门，”高龙巴感情冲动地喊了起来。

“看样子，家里是小姐说了算，”省长开玩笑说。

“先生，”高龙巴语气坚定，“人家在骗您。您不了解律师。他是最狡猾，最奸诈的家伙。我求求您，别让奥索去干使他蒙受耻辱的事情。”

“高龙巴！”奥索嚷了起来，“感情使你失去理智。”

“奥索！奥索！看在我给你的那个小盒子的情分，我求求您，听我的话。您与巴里奇尼一家之间有血债呀；您不能去他们家。”

“我的妹妹！”

“不，我的哥哥，您千万去不得，否则，我就离开这个家，您再也休想见到我……奥索，可怜可怜我吧！”

说着，她跪了下来。

“戴拉·雷比阿小姐如此不讲道理，我看了很遗憾。”省长说，“您一定会说服她，我相信这一点。”

他刚把门打开，却又停下脚步，好像等奥索跟他走。

“现在，我不能离开她，”奥索说，“……明天，倘若……”

“我一大早就走了，”省长说。

“无论如何，哥哥，”高龙巴合掌高叫道，“必须等到明天早上。让我再查一下父亲的字据……您不能拒绝我的要求。”

“那好吧！您今晚就看看，但下不为例，以后再不许怀着这种荒唐的仇恨与我胡搅蛮缠了……实在对不起，省长先生……我自己也感到极不自在……最好明天再说吧。”

“夜深出高见，”省长告辞说，“但愿明天您不再优柔寡断。”

“萨弗丽娅，”高龙巴叫道，“掌灯，送送省长先生。他会把哥哥的一封信交你带回。”

她又叮嘱了几句，只有萨弗丽娅听得清楚。

“高龙巴，”省长一走，奥索就说，“你弄得我好苦，你怎么老是明知故犯？”

“您已经答应明天再说，”她回答，“我的时间太少了，但我仍存有希望。”

而后，她拿来一串钥匙，跑到最高层的一个房间里。只听她在那儿匆忙地打开一个个抽屉，又在写字台文件格里乱翻，那是戴拉·雷比阿上校生前收藏重要文书的地方。

十四

萨弗丽娅迟迟不归，正当奥索忍无可忍之际，她终于拿着一封信回来了，后面还跟着小姑娘希莉娜，她还在揉着眼睛，因为她刚入睡不久就被唤醒了。

“孩子，”奥索说，“这个时候你来这里做什么呀？”

“小姐让我来的，”希莉娜回答。

“她要她搞什么鬼名堂？”奥索心想，但他迫不及待地打开了莉迪亚小姐的信，他正读信的工夫，希莉娜来到奥索妹妹身边。

内维尔小姐信中说：

家父生点小病，先生，而且他一贯懒于提笔，我只好充当秘书了。那天，您知道的，他没有跟我们观赏风光，却在海边弄湿了双脚，在你们这个迷人的岛上，稍不小心就会染上热病。我这里仿佛看到你扳起面孔的模样；您可能正在寻找您的匕首了吧，但我希望您不再有匕首在身。再说，家父得了些许热病，但我却受到许多惊恐；那位省长，我始终觉得他很可爱，他给我们请了一位同样极可爱的医生，仅用两天时间就把我们拉出了苦海；没有再度发烧，家父就又想出去打猎了，但我仍然不解除禁令。——您是怎样在崇山峻岭中找到您的古堡的？您家北塔是否还在老地方？幽灵多得吧？我问您这一大堆问题，是因为家父记得，您答应让他去打麋鹿、野猪、岩羊……那怪兽是叫这个名字吗？去巴斯蒂亚上船途中，我们打算到府上作客，啊，戴拉·雷比阿古堡，您说它已经破旧不堪，但愿它不会在我们头上土崩瓦解。尽管省长极其可爱，同他在一起不乏海阔天空的话题（顺便说说，我可以自鸣得意，已弄得他神魂颠倒了。）我们曾谈起您这个贵族大老爷。巴斯蒂亚司法人士给他寄去了若干材料，是监牢里关押的一个混帐的坦白交代，这些材料足以打消您残留的怀疑；您的仇恨心理每每令我不安，从此该可以药到病除了。您想象不到，我因此有多高兴。当您同美丽的挽歌女郎动身的时候，只见您手握火枪，眼色阴郁，我觉得您比平常更像科西嘉人……甚至太像科西嘉人了。得了！我信写得这么长，因为我感到无聊。省长就要出发了，奈何！我们上路去你们山区时，我们会派人捎信给您，到时我会不揣冒昧写信给高龙巴小姐，请她做一道正宗的“布吕奇奥”。后会有期，向她致以万千宠爱。我常用她的那把匕首，我带来一本小说，我用她的匕首裁出活页；但厉害的宝刀因大材小用而愤愤不平，竟把我的书撕割得不成样子。再见，先生；家父向您致以真挚的情意。听省长的话，他是个好参谋，而且，他绕道而行，我想，多半是为了您；他要到科特去奠基；想必是一个隆重的仪式，我很遗憾不能参加。一位风度翩翩的先生，身穿绣花礼服，脚套丝袜，披挂白色绶带，手里拿着一把镗刀！……再加上一篇演说；典礼在“国王万岁！”的山呼海啸中结束。——您害得我写了满满四页纸，该得意忘形了吧，但我确实感到无聊，先生，我再说一遍，正是出于这个原因，我才下笔千言，滔滔不绝。对了，我感到意外，您至今尚未报告荣归比埃特拉那拉·卡斯特尔的消息呢。

莉迪亚

附：我请求您听省长的话，照他说的去做。我们一起商定过，您该这么做，做了我会很高兴。

奥索把这封信来回念了三、四遍，每读一遍，都有无数感慨；随后，他写了一封长篇回信，要萨弗丽娅交给村上一个人，他连夜要赶到阿雅

克修。他早已不想同妹妹争论憎恨巴里奇尼一家到底有无真凭实据；莉迪亚小姐的信让他大开眼界，眼前一派玫瑰色；他再也没有猜疑，再也没有仇恨。他等妹妹下楼，许久不见动静，便独自去睡觉去了，心情好久没这么轻松过。希莉娜得了密令走了，高龙巴则花了大半夜工夫查阅故纸堆。天快亮时，有人扔小石子打窗户；听到联络信号，她即下到园子里，打开一道暗门，把两个面目可憎的汉子带进屋里；她首先关心的，是带他们到厨房，给他们吃东西。两个汉子究竟何许人物，不消多久便可知道。

十五

早晨，六时左右，省长的一个仆人敲响奥索家的大门。高龙巴出来接待他，他告诉她说，省长即将动身，正等着她哥哥去呢。高龙巴毫不犹豫回答说，她哥哥刚才从楼梯上跌了一交，扭伤了脚；现在寸步难行，他请省长先生见谅，若蒙错爱肯光临寒舍，则不胜感激。仆人捎口信刚走，奥索下了楼，问妹妹省长是否派人来找过他。

“他请您在此恭候，”她不容置疑地回答。

半小时过去了，也没发现巴里奇尼家那边有丝毫动静；奥索问高龙巴是否有什么发现；她回答说她将面陈省长。她装得镇静自若，但她的面色和眼睛却表明她心急如焚。

终于，人们看见巴里奇尼家的大门打开了；只见省长一身行者装束，第一个出了门，身后跟着镇长和他的两个儿子。比埃特拉那拉的居民们，从太阳出山开始就倚门倚闾，争相目睹全省第一长官起驾盛况，突然发现省长在巴里奇尼父子三人陪同下，笔直地穿过广场，居然进入戴拉·雷比阿家里，看客个个目瞪口呆。

“他们媾和了！”村上的政治家们惊呼起来。

“我早就告诉你们，”一位老者补充道，“奥斯·安东在大陆生活太久了，干事已不像血性男儿了。”

“不过，”一个雷比阿党人回答说，“您瞧，毕竟是巴里奇尼家找上门去的。他们求饶了。”

“这是省长花言巧语把他们大家撮合在一起的，”老者反驳说，“今天，人们都失去了勇气，年轻人对父亲的血统毫不在乎，好像他们都是杂种似的。”

省长不胜惊讶，看见奥索站立行走毫无困难。高龙巴对自己撒了谎三言两语赔礼道歉。

“倘若您住在别处，省长先生，”她说，“家兄昨晚就去拜见您了。”

奥索连声道歉，申辩说，他与这桩可笑的诡计毫不相干，他为此深感内疚。省长与老巴里奇尼似乎信以为真，何况，只要看他一脸窘态和他对妹妹的责备，便深信不疑了；但镇长的两个儿子好像并不满意。

“人家在耍我们，”奥朗迪奇奥说，嗓门很大，故意让人听见。

“要是我妹妹跟我耍她的花招，”万桑泰洛说，“我马上就训得她后悔莫及。”

这些话以及说话的口气，令奥索大为不快，满腔诚意顿失几分。他同小巴里奇尼兄弟互相看了几眼，双方的目光都没有表示丝毫的客气。

不过，大家都坐了下来，只有高龙巴例外，她紧靠厨房门边站着，省长开始讲话，对当地的偏见泛泛而论之后，提醒说，根深蒂固的敌意大都是误会造成的。然后，他对镇长说，戴拉·雷比阿先生从来不相信，巴里奇尼一家直接或间接参与了致使他丧失父亲的悲惨事件；诚然，他对两家争讼中的一个特殊问题存有若干疑问，鉴于奥索先生常年在外，所得情况事出有因，发生某些怀疑情有可原；现在，由于得到最新招供而使真相大白，他前嫌尽释，愿与巴里奇尼先生及其全家建立友好睦邻关系。

奥索勉强欠了欠身；巴里奇尼结结巴巴说了几句，谁也没有听清他

说什么；两个儿子抬眼看着屋梁。省长继续他的高谈阔论，正要给奥索开导一番，发表与刚才对巴里奇尼一席话相对等的演说，没想到高龙巴从头巾下面掏出几张纸，郑重其事地往谈判双方中间走来。

“果真能看到我们两家停止战争，我自然感到欢欣鼓舞；”她说，“但为了真诚的和解，就要把话说清楚，不要留下任何糊涂帐。——省长先生，托马索·比昂希的交代理所当然引起我的怀疑，因为它出自一个臭名远扬的家伙之口。——我说过，两位令郎可能在巴斯蒂亚监狱见过此人……”

“这是胡说，”奥朗迪奇奥打断说，“我没有见过他。”

高龙巴轻蔑地瞪了他一眼，从容不迫地接着说：

“您曾经解释说，托马索之所以冒充一个凶恶土匪的名义恐吓巴里奇尼先生，其目的只能是要替兄弟泰奥多尔保住我父亲低价出租给他的那间磨坊。”

“这是不言自明的，”省长说。

“从比昂希之流一个卑鄙小人角度看，一切昭然若揭，”奥索说，被他妹妹克制稳重的态度蒙在鼓里。

“冒名信是七月十一日写的，”高龙巴接着说，眼睛闪烁着格外强烈的光芒。“当时，托马索正在他哥哥那儿，即在磨坊里。”

“是的，”镇长说，有点不安。

“那么，托马索·比昂希的目的到底是什么呢？”高龙巴高声说，听口吻好像胜券在握。“他哥哥的租约已经到期；我父亲已于七月一日向他发出解除租约的通知。这是我父亲的登记本，解除租约通知书的原本，阿雅克修一位经纪人向我们推荐一位新磨坊主的信件。”

她一边说着，一边把她手里拿着的文件一一交给省长过目。

顿时一片惊惶失措。省长脸色明显发白；奥索皱起眉头，上前看清省长眼下的字据，省长正聚精会神地审阅。

“人家耍我们！”奥朗迪奇奥再次嚷嚷道，怒气冲冲地站了起来。

“我们走，父亲，我们根本就不该来这里！”

巴里奇尼先生惊魂瞬息间就恢复了冷静。他要求仔细查看文件；省长把文件给了他，一言不发。于是，他把绿色眼镜推上前额，故作镇定，从头到尾浏览了一遍文件，与此同时，高龙巴犹如一只母老虎，眈眈注视着一只黄鹿走近小虎的洞口。

“然而，”巴里奇尼先生一边说，一边把眼镜重新戴好，把文件还给了省长，“托马索知道上校是火热心肠的大好人……他想……他也许想……上校先生可能会改变解除他的租约的决定……事实上，他仍然拥有磨坊的使用权，因此……”

“这是我为他保留的，”高龙巴轻蔑地说，“我父亲死了，以我的处境，我理应照顾我家的老用户。”

“不过，”省长说，“那个托马索自己承认是他写的信……这是明摆着的……”

“依我看，”奥索打断说，“在整个案件中，的确有不可告人的卑鄙无耻的大勾当，这才是明摆着的。”

“对于诸位先生的一种说法，我还要予以驳斥，”高龙巴说。

她打开厨房的门，立刻进入饭厅的是布朗多拉奇奥，神学士和名叫

布吕斯科的狗。两位土匪没有带武器，至少表面上是这样；虽然腰带上挂着子弹袋，却看不见手枪，那可是平时非带不可的配件。进入大厅时，他们毕恭毕敬地脱帽致意。

他们从天而降产生的效果可想而知。镇长差点儿往后摔倒；两个儿子奋勇扑向他身前保驾，手已伸进口袋掏手枪。省长则向门口运动，而奥索却揪着布朗多拉奇奥的衣领，对他吼道：

“你来这里干什么，混帐东西？”

“这是一个圈套！”镇长叫了起来，设法把门打开；但萨弗丽娅按照土匪的吩咐已经从外面牢牢上了锁，这是后来才知道的。

“诸位见礼了！”布朗多拉奇奥说，“别怕我，我虽然脸黑，但我不是魔鬼。我们丝毫没有恶意。省长先生，我很愿意为您效劳。——中尉，轻一点，您掐死我了。——我们是来这里作证的。行，说吧，你，神甫，你有不烂之舌。”

“省长先生，”学士说，“我无缘与您幸会。我叫吉奥康托·卡斯特里科尼，绰号本堂神甫更有名气……啊！您想起我了？小姐与我同样素昧平生，但她请我提供若干有关一个名叫托马索·比昂希的情况，因为三个星期前，我同他一起在巴斯蒂亚监狱坐过牢。下面就是我要告诉您的情况……”

“不用多此一举，”省长说，“像您这样的人，我不屑一听……戴拉·雷比阿先生，我仍然愿意相信，您与这罪恶的阴谋毫无关系。但您是一家之主吧？叫人把门打开，令妹与土匪保持如此古怪的关系，她也许以后要有个交代。”

“省长先生，”高龙巴高声说道，“敬请听听这个人要说的话。您在这儿是为了主持公道，而您的责任就是查明真相。说吧，吉奥康托·卡斯特里科尼。”

“别听他！”巴里奇尼父子异口同声地叫起来。

“大家同时说话，”土匪微笑着说，“可不是互相了解的办法。那么在监狱里，刚才提到的那个托马索，他是我的铁窗同伴，但不是朋友。他经常得到奥朗迪奇奥先生的探视。”

“胡说，”兄弟俩不约而同地嚷嚷道。

“负负得正，两个否定等于肯定，”卡斯特里科尼冷眼观言察色。

“托马索有钱；他吃的喝的都是最好的。我向来喜欢美味佳肴（这是我的小毛病），因此，我虽然讨厌同这个怪物交往，我还是情不自禁地跟他啜了好几顿晚餐。出于感激之情，我劝他跟我一起越狱……一个小姑娘……我曾对她有过好处吧，她给我弄来各种越狱工具……我不想连累任何人。托马索拒绝了，他对我说，他对自己的案子有把握，说巴里奇尼律师已为他疏通了各位法官，说他出狱时肯定清白无辜，而且腰包鼓鼓的。至于我，我以为还是出去透透空气为好。我的话完了。”

“这个人所说通篇是一堆谎言，”奥朗迪奇奥断然重复了自己的话。

“如果我们在旷野里，我们每个人都拿着枪，料他不敢这样说话了。”

“这可是无理取闹了！”布朗多拉奇奥叫道，“您可别跟神甫闹翻脸哟，奥朗迪奇奥。”

“您到底让不让我出去，戴拉·雷比阿先生？”省长不耐烦地跺着脚说。

“萨弗丽娅！萨弗丽娅！”奥索高声叫喊，“开门，见鬼！”

“稍等片刻，”布朗多拉奇奥说，“我们得先走，我们，我们这边。省长先生，按照惯例，在共同的朋友家见面，分别时双方应有半小时的休战。”

省长蔑视地看了他一眼。

“诸位，在下失陪了，”布朗多拉奇奥说着，平伸手臂对他的狗说，“来，布吕斯科，为省长先生跳一跳。”

狗跳了一下，土匪赶紧到厨房里拿了武器，从园子里逃之夭夭了，只听得一阵尖声唿哨，客厅的门像变魔法似的自动打开了。

“巴里奇尼先生，”奥索强压住满腔怒火说，“我认定您就是伪造书信者。从今天起，我就向国王检察长控告您伪造文书和私通比昂希。也许以后我还掌握更可恶的罪状再告您。”

“我呢，戴拉·雷比阿先生，”镇长说，“我告您暗弄圈套，私通土匪。在此期间，省长先生将把您交宪兵监管。”

“省长必尽其职责，”省长声色俱厉地说，“他要注意比埃特拉那拉的秩序不被扰乱；他要关心法制得以实施。我是对你们大家说话，先生们！”

镇长和万桑泰洛已经退出客厅，奥朗迪奇奥尾随着后退，奥索低声对他说：

“您爹是一个老头，我一个巴掌就可以把他打垮。我要算帐的是你们，您和您的兄弟。”

作为回敬，奥朗迪奇奥拔出了匕首并疯子般扑向奥索；但他还来不及行刺，高龙巴早就抓住他的胳膊使劲一扭，奥索趁机朝他脸上就是一拳，打得他颠倒后退了几步，猛烈地撞击在门框上。匕首从奥朗迪奇奥手里脱落，但万桑泰洛却举着匕首杀回屋里，高龙巴立刻跳过去端火枪，以示力量对比并不平衡。与此同时，省长也冲进斗士中间拦架。

“回头再算帐，奥斯·安东！”奥朗迪奇奥喊道。只见他猛然把客厅门拉上，又在外边把门锁紧以争取时间撤退。

奥索和省长在客厅各守一边，相对无言达一刻钟之久。高龙巴脸上得意扬扬，轮番打量着省长和兄长，身后依靠着那支决定胜利的长枪。

“什么地方！什么地方！”省长终于大叫一声，猛然站了起来。“戴拉·雷比阿先生，您错了。我要求您郑重承诺绝不使用暴力，并等候司法机关对这该死的事件做出判决。”

“好的，省长先生，我是不该打那个混蛋；但我到底打了，他向我提出了挑战，我不能不满足他的要求。”

“啊！不，他不愿意跟您决斗！……万一他把您暗杀了……您就自作自受吧。”

“我们会进行自卫，”高龙巴说。

“奥朗迪奇奥，”奥索说，“我觉得他是一个勇敢的小伙子，我倒更看好他，省长先生。他刚才掣刀动作先发制人，不过换了我也会这么干，幸亏我妹妹出手没有娇滴滴的小姐气。”

“你们不能决斗！”省长嚷道，“我不准你们决斗！”

“请允许我对您说，先生，事关荣誉，我只听良心作主，不认得其他权威。”

“我说你们不能决斗。”

“您可以派人把我抓起来，先生……就是说我束手就擒的话。不过，即使如此，您也不过把现在无法避免的事情推迟而已。您是个有荣誉的人，省长先生，您很清楚，事到如今已别无选择了。”

“如果您派人逮捕家兄，”高龙巴说，“半个村子将支持他，我们就将看到一场恶战。”

“我有言在先，先生，”奥索说，“我请您千万别以为我是虚张声势；我丑话说在头里，倘若巴里奇尼先生滥用镇长职权叫人抓我，我会进行自卫的。”

“从今天开始，”省长说，“巴里奇尼先生停职审查……他将证明自己无罪，但愿如此……唉，先生，您真让我放心不下。我要求您做到的事情并不多：安分守己待在家里，直到我从科特回来；我只离开三天；带着国王的检察长一块回来，到时把这宗可悲的悬案查个水落石出。能否答应我在此之前您不采取任何敌对行动？”

“我不能答应，先生，只要，正如我预料的那样，奥朗迪奇奥对我提出挑战。”

“怎么，戴拉·雷比阿先生，您，法国军人，难道您要跟一个您怀疑犯有伪造文书罪的人决斗？”

“我已经揍了他，先生。”

“但是，倘若您打了您的奴仆，倘若他要跟您评理，难道您也跟他决斗？行啦，奥索先生！好了！我对您再降低要求：别找奥朗迪奇奥……倘若他先向您提出挑战，我就同意您跟他决斗。”

“他会主动挑战的，我对此深信不疑；但我答应您不再扇他耳光激他跟我决斗。”

“什么地方！”省长又抱怨起来，大步踱来踱去，“我什么时候才能回到法兰西？”

“省长先生，”高龙巴温情脉脉地说，“时候不早了，请您赏光就在这里吃个早点吧？”

省长禁不住笑了起来：

“我在这里待的时间太长了……这似乎有点厚此薄彼吧……还有那该死的奠基石……我该走了……戴拉·雷比阿小姐……您今天可能留下无穷后患呀！”

“至少，省长先生，对我妹妹，您得说句公道话，承认她的自信是经过深思熟虑的，而且我敢肯定，您本人也认为她的自信是完全成立的。”

“再见了，先生，”省长说着对他挥了挥手，“我先给您打个招呼，我即命令宪兵队长严密监视你们的一切行动。”

省长走了。

“奥索，”高龙巴说，“您是在这里，不是在大陆。奥朗迪奇奥无论如何不会理会您的决斗，况且，这个混蛋不得好死，反正成不了壮士。”

“高龙巴，我的妹妹，你是个女强人。我真得好好感谢你，救我于快刀之下。把你的小手给我，让我亲亲；可是，你看，让我干吧。有些事情你不明白。给我上早点，省长马上就要上路，把小希莉娜叫来，看样子她替人办事很利索。我需要她送一封信。”

高龙巴忙着准备早饭的时候，奥索上到自己的卧室，写了下面这张短信：

您该气急败坏想与我交锋吧，我也一样迫不及待。明天早上，我们不妨定于六时在阿卡维瓦山谷会面。我打手枪游刃有余，因此我不提议用这种武器。听说您精通长枪，那就每人一支双响长枪。我拟请一位本村人同往。倘若令弟愿意作陪，您就再请一位证人并通知我。只有这种情况，我才要两个证人。

奥索-安东尼奥·戴拉·雷比阿

省长在副镇长家待了一个小时，又进巴里奇尼家逗留了几分钟，便出发奔科特去了，只跟着一个宪兵护送。一刻钟后，希莉娜把刚才那封信，直接交到奥朗迪奇奥手里。

回信姗姗来迟，直到晚上才送来，由老巴里奇尼署名，并通知奥索，他正把威胁他儿子的恐吓信呈送国王检察长。

“我心安理得，”他最后加了一笔，“我静候司法当局对您的毁谤做出判决。”

不过，应高龙巴的召唤，五、六个牧羊人已先后赶来，准备进驻戴拉·雷比阿塔楼。他们不顾奥索的反对，在朝广场的窗门上开了“堞眼。”整个晚上他应接不暇，镇上不少人家纷纷前来帮忙。有一封信居然来自神学家土匪，他以他本人和布朗多拉奇奥的名义许诺，如果镇长叫宪兵卷入，他们就进行干预。信后还加了一段附言：

“我斗胆问您，布吕斯科狗受到我的朋友们的精彩训练，省长对此有何感想？除了希莉娜，我没见识过更温驯、更具备聪颖天赋的学生了。”

十六

第二天没有发生冲突。双方都严阵以待。奥索脚未出屋，而巴里奇尼家一直大门紧闭。只见五个留驻比埃特拉那拉的宪兵在广场和村子周围巡逻，还有那个乡村警察，城镇纠察队的唯一代表也协助他们值勤。副镇长终日披挂绶带；然而，除了敌对两家窗户上的“堞眼”外，并无丝毫战前迹象。恐怕只有科西嘉人才注意到，在广场上，大青橡树周围，已经看不到男人了。

吃晚饭时，高龙巴兴高采烈，把她刚收到的内维尔小姐寄来的信给哥哥看：

亲爱的高龙巴小姐，从令兄一封信中得知，你们的敌意已经消除，我真感到高兴。请接受我的敬意。家父烦透了阿雅克修，因为自令兄走后，没有人同他谈论战争，陪他打猎。我们今天动身，而且带着一封介绍信准备投宿你们那位亲戚家。后天，十一时左右，我就要上门求尝山里的“布吕奇奥”了，您说过，它比城里的高级透了。

再见，亲爱的高龙巴小姐。

您的朋友

莉迪亚·内维尔

“难道她没收到我的第二封信？”奥索叫了起来。

“您看，她信上的日期，可见您的信到阿亚克修时，莉迪亚小姐想必已经上路了。难道您告诉她不要来吗？”

“我告诉她说，我们这里正戒严。我觉得，现在不是接待客人的时候。”

“得！这些英国人尽是一些离奇古怪的人物。我在她卧室过的最后一夜，她分明对我说过，她会感到遗憾，假如没有亲眼目睹一场惊心动魄的血亲复仇就离开科西嘉的话。如果您愿意，奥索，索性让她见识一下我们向仇敌房屋发动突袭的场面如何？”

“你可知道，”奥索说，“老天怎么会阴差阳错，把你投成了女儿胎，高龙巴？不然的话，你可以成为出类拔萃的军人。”

“可能吧。反正我得做我的布吕奇奥。”

“不必啦，应当赶紧派人去通知他们，在出发之前拦住他们。”

“行吗？您要在这样的天气派信使去，好让洪水连人带信一块冲走吧。这么大的雷雨天，我真为那些可怜的土匪担心！好在他们都有了像样的雨披了。您明白该怎么办了吧，奥索。如果暴雨停了，您明天一大早就动身，赶在您的朋友尚未上路之前，赶到我们的亲戚家。这对您并不难，莉迪亚小姐起床向来很晚。您给他们说说我们家里发生的事情，如果他们坚持要来，我们将高高兴兴欢迎他们。”

奥索马上同意这个计划，高龙巴沉思了片刻。

“我对您说要向巴里奇尼家发动进攻，奥索，”她又说，“您也许以为我是开玩笑吧？您知道我们现在人多势众，至少二比一。自从省长暂停了镇长的职务，这里的人都支持我们，我们可以把他们砸个稀巴烂。这事好办。如果您愿意，我就去自流水那儿，取笑他们娘儿们；他们可以

能会出来……可能嘛……因为他们胆怯，他们可能通过“堞眼”朝我开枪；但他们不一定打得中我。那时一切已成定局，是他们先进攻。他们打败活该。在混战中，到哪儿去找开枪的人？相信您的妹妹吧，奥索。黑袍法官来了只会玷污纸张，废话连篇。最后毫无结果。老狐狸还会有办法让他们在光天化日之下看到满天星斗。啊！要是省长没有挡开万桑泰洛，至少少了一个祸害。”

以上一席话说得何等冷静，就像刚才她笑谈准备“布吕奇奥”请客一样从容。

奥索惊愕不已，看着妹妹，既敬佩，又害怕。

“我的好乖乖高龙巴，”他说着从餐席上站起来，“我恐怕，你是魔鬼化身；不过，放心好了。假如我不能把巴里奇尼一家送上绞刑架，我自有另外办法结果他们。不是热子弹，便是冷刀子！你看，我并没有忘了科西嘉老话。”

“先下手为强，”高龙巴说着，叹了口气。“明天，您骑哪匹马，奥斯·安东？”

“黑马。为什么问我这个？”

“喂它大麦呗。”

奥索刚回卧室，高龙巴就打发萨费丽娅和牧羊人去睡觉，自己留在厨房里做“布吕奇奥”。她不时侧耳倾听，似乎恨不得她哥哥早早睡觉。她肯定他终于入睡后，便取出一把刀，试完刀锋的确很快，然后把一双小脚套进大靴子，蹑手蹑脚消消溜进了园子。

庄园四周围墙封闭，与一大片空地连接，空地又有篱笆围护，那是放马的地方，科西嘉的马没见识过什么马厩。通常，人们把马往草场一放，任凭它们自行择食，躲寒避雨。

高龙巴仍然小心翼翼地打开了园门，进入空地，轻轻打了一声唿哨，把马召唤到身边，因为她经常给马带来面包和盐。一旦那匹黑马跑到她力所能及的范围，她便猛然抓紧马鬃，在它耳朵上扎了一刀。黑马拼命一跳，撒脚狂逃，只听一阵惊天动地的嘶鸣，此类牲口受到剧痛往往死命尖叫，高龙巴对此感到满意，便回到园子，只听奥索打开窗子高喊道：“谁在那儿？”同时，高龙巴听见他推子弹上膛。她也算碰巧了，园门一片漆黑，又有一大棵无花果树虚虚实实多加掩盖。不一会儿，她看见哥哥的房间里透出忽闪忽闪的亮光，断定他正摸索着重新把灯点亮。于是，她连忙关好园门，顺着围墙墙根走，她的一身黑衣与沿墙的婆娑树影混成一片，她终于赶在她哥哥下楼之前几分钟回到了厨房。

“出了什么事？”她问他。

“我好像听到，”奥索说，“有人开园门。”

“不可能。不然狗早叫了，不过，去看看吧。”

奥索在园子里转了一圈，看清楚外门关得严严实实，不禁对自己虚惊一场感到惭愧，于是准备回房间去。

“我就喜欢看到您变得谨慎起来，哥哥，”高龙巴说，“就您现在的处境，还是小心为好。”

“是你教我的，”奥索回答，“晚安。”

天刚破晓，奥索就起来了，打点行装准备出发。他的装束，既体现了一个准备在一个女人面前博取欢心的男子汉的潇洒，又体现了一个为

报杀父之仇的科西嘉人的警惕。只见他穿着一身紧腰礼服，斜挎武装带，上面用绿丝带系着白铁做的小子弹盒，盒里装满子弹；匕首插在旁边的一个口袋里，手握漂亮的芒通长枪，上好了子弹。高龙巴给他倒了一杯咖啡，正当他匆忙喝起咖啡时，一个牧人出去备鞍套马。奥索兄妹也紧跟其后，进入空地。牧人抓住马，但他却突然把马鞍和笼头撂在地上，好像一下子吓慌了手脚；而那匹马也似乎对昨夜受伤记忆犹新，生怕再伤了另外一只耳朵，顿时胡跑蹶子，狂嘶疯叫，闹得不可开交。

“喂，你快点，”奥索向牧人高喊道。

“啊！奥斯·安东！啊！奥斯·安东！”牧羊人嚷嚷道，“圣母老祖宗！……”

接着是诅咒连天，没完没了，那些话大都是翻译不出来的。

“到底出了什么事了？”高龙巴问。

大家走近马，只见它鲜血淋漓，一只耳朵被割破了，个个惊愕不已，怒气冲天，纷纷呼喊起来。要知道，伤害仇人的马，对科西嘉人来说，既表示报仇，又表示挑战，也发出死亡的威胁。“罪该万死，除了送一颗子弹，什么也没用。”虽然奥索长期生活在大陆，不像别人那样如丧考妣，但是，只要此时此刻有一个巴里奇尼分子出现在眼前，他会立刻进行雪耻报复，因为他也断定准是巴里奇尼一家人干的。

“孬种混蛋，”他喊道，“只会拿可怜的牲口出气，他们不敢当面跟我较量。”

“还等什么？”高龙巴怒气冲冲地喊着，“他们过来挑衅，伤害我们的马，我们岂能不予回击！你们还算男子汉吗？”

“报仇啊！”牧羊人回答，“把这匹马牵到村子里转转，然后向你们家发动进攻。”

“挨着他们的塔楼，有一个草顶谷仓，”波洛·格里福老汉说，“我一下子就叫它火光冲天。”

另外一个人提议去教堂钟楼取梯子；第三人说，广场上放着一根大梁，本来是盖楼房用的，可以用它撞开巴里奇尼家的大门。在一片怒吼声中，只听得高龙巴高声向手下人宣布，动手之前，每个人可以从她手里得到一杯茴香酒。

不幸中之大幸，她事与愿违，对倒霉的马下的狠心反而没对奥索起多大作用。他并不怀疑，这野蛮的伤害定是一个冤家所为，他尤其怀疑是奥朗迪奇奥；但他并不认为，这个小伙子受了他的挑战，挨了他的耳光，仅在一匹马耳朵上扎一刀就算洗刷他的耻辱了。相反，这种卑劣可笑的报复反而加深了他对冤家的蔑视，现在倒与省长一般见识了，这种人不配同他较量。等乱哄哄的场面稍许安静一点，他便对支持者宣称，他们必须放弃好战的企图，司法官员即将来临，马耳朵之耻必将得到洗刷。

“我是这里的主人，”他口气严厉地补充道，“我要你们听我的话。谁带头再说杀人放火，我就把他给烧了。行了！快去把灰马给我备好。”

“怎么，奥索，”高龙巴把他拉到旁边说，“人家这样侮辱我们，您就忍气吞声！父亲健在的时候，巴里奇尼家绝对不敢伤害我们牲口的一根毫毛。”

“我向你保证，他们会有后悔的时候，这些混帐东西只有勇气与牲

口作对，自有宪兵和监狱看守去惩罚他们。我给你说过，法律会替我报复他们……否则……你不用提醒我是谁的儿子……”

“等着瞧吧！”高龙巴说着叹了口气。

“千万记住，我的妹妹，”奥索接着说，“我回来如发现有人向巴里奇尼家进行过某种示威，那我决不会饶恕你。”然后他转用温和的口气补充道：“大概，甚至很可能，我同上校和他女儿一起回来；把他们的房间整理一下，饭菜要准备好，尽量使我们的客人少受点罪。有胆量自然很好，高龙巴，但作为一个女人还要善于持家。行了，拥抱我吧，乖乖的；瞧灰马已经备好了。”

“奥索，”高龙巴说，“你不能单枪匹马走。”

“我不需要任何人，”奥索说，“我向你保证，我不会让人家割掉耳朵。”

“噢！现在是交战时期，我绝不能让您一个人走。喂！波洛·格里福；吉昂·弗朗塞！梅莫！带上你们的枪；你们送我哥哥去。”

经过一番激烈的争论，奥索不得不让护卫队跟在后面。他在刚才言词最激烈的牧羊人中，选中了那几个大吵大闹主张要开战的人；然后，对妹妹和留守的牧羊人重申了禁令，这才上了路，但这次是绕道而行，避免与巴里奇尼家照面。

他们已经远离了比埃特拉那拉，急急忙忙加紧赶路，只见前面一条小溪流入一片沼泽，老波洛·格里福发现好几条猪正舒舒服服地躺在泥浆里，同时享受日光浴和冷水浴。他立刻举枪瞄准最肥的，一枪正打中猪脑袋，当场倒毙。死猪的伙伴们立即爬将起来，拔腿就逃，动作敏捷惊人，待另一个牧羊人开枪时，它们已经安然无恙地钻进了一片杂树丛，不知去向了。

“笨蛋！”奥索大叫道，“你们把家猪当野猪了。”

“不对，奥斯·安东，”波洛·格里福回答，“这群畜生是律师家的，这是教训教训他们，还敢不敢伤害我们的马。”

“怎么，混帐！”奥索喊道，勃然大怒，“你们仿效我们敌人的卑鄙勾当。滚开，浑蛋东西。我不需要你们。你们只好跟猪打架。我对天发誓，你们再敢跟我，我砸烂你们的脑袋！”

两个牧羊人面面相觑，目瞪口呆。奥索刺马飞奔，转眼不见了。

“这可好！”波洛·格里福说，“简直开玩笑！您喜欢他们，到头来他们就这样对待您。上校，他父亲，还埋怨过你呢，因为你有一次对着律师瞄准。……大笨蛋……干吗不开枪！……可他儿子……你看到了吧，我的所作所为还不是为了他……可他竟说要砸烂我的脑袋……好像砸烂无法再装酒的破葫芦似的，这就是他从大陆学来的玩意儿，梅莫！”

“没错，如果人家知道你杀了那头猪，就会叫你吃官司，到时奥斯·安东不愿意出面跟法官说话，也不想出钱赔偿律师。幸好谁也没有看见，只有圣母来帮你摆脱困境了。”

经过简短的商量，两个牧羊人得出结论，最可靠的办法是把死猪扔到一个泥坑里，而且说干就干，当然啦，每个人先得从戴拉·雷比阿与巴里奇尼仇恨的牺牲品身上，好生割下几块肉做烧烤方肯罢休。

十七

奥索摆脱了不守纪律的卫队，继续赶路，一心只想着与内维尔小姐重逢的快慰，却不担心会遇到自己的冤家对头。

“巴里奇尼这帮混帐东西，我就要同他们打一场官司，”他心里想，“我少不了要跑一趟巴斯蒂亚。何不顺便陪内维尔小姐一程呢？我们何不一起到奥雷扎温泉呢？”他不禁回忆起少年时光，顿时那如画风景历历如在眼前。他仿佛流连在一片绿茵茵的芳草地上，往返于一棵棵百年老栗子树的浓荫之下。绿油油的草坪上，蓝色花朵星星点点，正对他眉开眼笑，他看见莉迪亚小姐就挨在他身边坐着。她脱下帽子，满头金发比丝绸更细密更柔软，加上从树叶中疏漏下的阳光的渲染，焕发出闪闪金光。从她那双碧蓝的眼睛里，他看到湛蓝湛蓝的天空。只见她手托香腮，思潮起伏，倾听着他激动地对她倾诉的悄悄话。她仍然穿着那件平纹细布衣裙，正是他在阿雅克修最后一天看见她的那身打扮，裙褶下露出穿黑缎鞋的小脚。奥索心想，如果能吻一下这只脚，他该多幸福，不过，莉迪亚小姐的一只手没戴手套，捏着一朵雏菊花。奥索从她手里接过雏菊，她的手抓住了他的手，他吻了吻雏菊，又吻了吻她的手，人家没有生气嘛……他想入非非，全不在意路上的情况，只顾马不停蹄地往前走。正当他浮想联翩，又要吻内维尔小姐白皙的手时，未曾想却吻到马脸上了，马突然停步不前了。原来是小希莉娜拦住了他的去路，抓住了马笼头。

“您这样是去哪儿呀，奥斯·安东？”她问，“难道您不知道您的仇人就在附近？”

“我的仇人！”奥索叫道，正当他沉湎在这个情趣盎然的时刻，却有人贸然打断他的美梦，不禁勃然大怒。“他在哪儿？”

“奥朗迪奇奥就在附近。他正等着您呢。回去吧。回去吧。”

“啊！他正等我？你看见他了？”

“是的，奥斯·安东，我躺在蕨草丛里看见他过去的。他当时正用望远镜四处了望呢。”

“他往哪边走？”

“他从那儿下去，就您走的这边。”

“谢谢。”

“奥斯·安东，等我叔叔一下不好吗？他快来了，跟他在一起，您就保险了。”

“别害怕，希莉，我不需要你叔叔。”

“假如您愿意，我在您前面走好吗？”

“谢谢，谢谢。”

奥索加鞭催马，朝小姑娘给他指引的方向飞奔而去。

他的第一个举动完全是怒不可遏的盲目冲动，心想也是天赐良机，正好教训教训这个无赖，他挨了一个耳光竟然拿一匹马进行报复。后来，走着走着，他却渐渐改变了思绪，他曾对省长许下了诺言，特别是担心误了内维尔小姐的来访，瞻前顾后还是不要遇见奥朗迪奇奥为好。不一会儿，他又想起了父亲，想起了马耳朵的耻辱，冤家仇人的种种威胁，不禁又怒火中烧，非找仇人算帐，逼他决斗不可。就这样，两种相反的

决定在他心中翻腾，难解难分，虽然继续往前走着，但却小心多了，不时察看丛林和篱笆里的动静，有时甚至驻马倾听野地里不可捉摸的声响。离开小希莉娜十分钟后（大约是早上九点钟），他来到一面陡峭山坡边上。他走的道路，实际上是人迹罕至的羊肠小道，两边的丛林新近被火烧过。山地上尽是白里掺黑的草木灰，到处都是被火烧得焦黑的灌木和大树，叶子已荡然无存，虽然生命难以为继，但躯干却坚挺如初。看到眼前一片火烧林，仿佛设身处地于隆冬北国，火焰洗劫过的地方草木干枯凋零的处境与周围郁郁苍苍的繁荣景象适成鲜明反差，益发显得凄楚悲凉。但在这片枯荣并存的风光里，奥索只考虑一件事情，一件对他目前处境的确至关重要的事情；光秃秃的山地不可能有什么埋伏，何必草木皆兵，时刻担心密树丛中伸出一支枪管朝着自己的胸膛瞄准，倒不如高瞻远瞩，在一望无际的旷野中发现一个沙漠的绿洲。与火烧山林毗连的是好几片耕地，按照当地的习惯，耕地四周都有干石垒成的约摸半人高的围墙，羊肠小道就从这些围子中蜿蜒穿过，围子里面杂乱长着参天的栗子树，远远看去，犹如一片茂密的树林。

山坡陡峭，奥索只好下地步行，他把缰绳搭在马脖子上，自己则踩着草木灰迅速出溜下滑，离路右边的一个石围子只有二十五步左右，突然发现对面一支枪管，接着又发现一个脑袋探出围墙。只见长枪压低，他猛然认出奥朗迪奇奥，他正准备开枪。奥索立刻进入防御态势，两个人都举枪瞄准，互相对视了几秒钟，紧张激动之炽烈，只有壮士在千钧一发之际你死我活的心态可以比拟。

“卑鄙无耻的孬种！”奥索喊道……即使他看见奥朗迪奇奥的枪冒出了火苗他还骂声不止，与此同时，从路另一边左侧打来了第二枪，开枪的人躲在另一堵墙后瞄准，奥索事先根本就没有发现。两枪都把他打中了；一枪是奥朗迪奇奥射的，击中他的左胳膊，因为他瞄准时用左胳膊托枪；另一枪击中他的胸膛，穿透了他的礼服；但恰巧碰到他怀揣的匕首刀口上，子弹碰了壁，只造成轻微的挫伤。奥索的左臂垂下贴着大腿木然不能动弹，他的枪管也因此往下沉了一阵子；但他很快又把它举了起来，只用他的右手握枪瞄准，朝奥朗迪奇奥开了火。刚才他瞄准时只看见仇人的眼睛，现在那张面孔在墙后消失了；奥索便向左面掉转枪口，朝硝烟萦绕中隐约可见的另外一个人放了第二枪。那人的面孔也应声消失了。四发子弹接二连三，速度之快难以想象，即使是训练有素的士兵进行点射恐怕也没有这样紧凑。奥索打完最后一枪，一切又陷入沉寂。从他枪口冒出来的硝烟飘然升空；墙后毫无动静，沉寂无声。若不是感到胳膊疼痛难当，他还以为刚才开枪打击的那两个人是他想象出来的幽灵呢。

奥索预计可能要进行第二次射击，便挪了几步，躲到一棵烧焦了的大树后面，丛林里这类过火后依然挺立的大树比比皆是。在这棵树后，他把长枪夹在两个膝盖之间，很快上好了子弹。然而，左臂疼痛难忍，仿佛顶着千斤重负。他的仇敌怎么了？他实在弄不明白；如果是逃跑了，或是受伤了，总得听到点声响，枝叶总得有点动静吧。难道他们死了？抑或躲在墙后等待时机再朝他射击？他迷惑不解之际，越发感到力不能支，只好右膝跪地，将受伤的左臂支在左膝上，利用火烧树树干的一个枝杈架住他的长枪。手指扣住扳机，眼睛瞪着石墙，侧耳细听对面的声

息，一动不动地静候了几分钟，在他看来，这分分秒秒比一个世纪还漫长。终于，只听他身后很远的地方，传来一声遥呼，不一会儿，一条狗像火箭一般从陡岗上直冲而下，在他身边停了下来，摇着尾巴。原来是布吕斯科，土匪的门徒和伙伴，无疑是来报告主人驾到，总算盼来了救星，什么名士淑女，也都不那么迫切期待了。狗扬起头，转到紧挨着的围子里，不安地东闻西嗅。突然，它闷声叫着，一跳跃过石墙，立刻又跳上了墙头，直瞅着奥索看，眼睛里尽量表示惊讶；之后，它又望风而嗅，这回，是朝着另外一个围子的方向，于是又跳过围墙，转眼间，它又出现在墙头上，表现出同样的惊奇和不安；然后纵身跳向丛林，夹紧尾巴，直瞅着奥索，横着身子慢慢走开，直到好长一段距离。这时，它才撒腿奔跑，直冲高岗，跟刚才下山一样快捷，去迎接一个汉子，只见他不顾山坡陡峭，急忙往前赶路。

“快救我！布朗多，”奥索高喊道，估计那人听得见他的声音了。

“哎！奥斯·安东！您受伤了吗？”布朗多拉奇奥问，上气不接下气地奔跑而来。“身上还是四肢？……”

“胳膊上。”

“胳膊上！关系不大；那家伙呢？”

“我看被我打中了。”

布朗多拉奇奥跟着他的狗。向毗连的围子跑去，探头往墙那边看了看。他依着墙头，脱下了帽子。

“向奥朗迪奇奥老爷致敬，”他说。然后，他转身向奥索神情庄严地敬个礼，说：“此乃痛快利索之人。”

“他还活着？”奥索呼吸困难地问。

“噢！他恐怕活得不耐烦了，他伤心透了，您竟然在他眼里放子弹。圣母老祖宗，好大的枪眼！好枪，真的；多大的口径！把脑浆都给打开花了！您说说，奥斯·安东，我开始听到啪！啪！两声，我心想：见鬼！他们把我的中尉干掉了。后来，我又听到砰！砰！啊！我说，听，英国枪说话了；他反击了……嘿，布吕斯科，你到底要我干什么？”

狗把他带到另一个围子里。

“罪过！布朗多拉奇奥喊起来，大惊失色，“一箭双雕！就这样算了？哟！看得出火药很贵嘛，您省着用呀。”

“出了什么事了，看在上帝的份上？”奥索问。

“行了，别开玩笑，中尉！您把野味扔到地上，您是要人家为您拣起来……今天，可有一个人要吃一样怪味点心了！这就是巴里奇尼律师。肉铺的新鲜肉，你要吧，有的是！现在，哪个鬼来传种接代呀？”

“什么！万桑泰洛！也死了？”

“死不回头了。为我等活人干杯吧！跟您打交道就是好，您不让他们受罪。过来看看万桑泰洛吧。他还跪着，头靠着墙。他好像在睡觉。这就叫做睡得死死的。可怜的鬼东西！”

奥索惊恐万状掉过头去。

“你肯定他死了？”

“您好像桑皮埃罗·科索，他从来说一不二。你看看，喏……胸口上，左边；得，像滑铁卢万西莱奥纳中弹一样。我发誓，子弹离心脏不远。一箭双雕！……啊！我再不敢吹枪法了。两发两中！……饮弹身亡……”

难兄难弟……要是来第三枪，就把爸爸打死了……下次肯定更精彩……神枪！奥斯·安东！……像我这样的一条好汉，对付宪兵从来来个一箭双雕嘛！”

土匪一边喋喋不休，一边检查奥索的胳膊，用自己的匕首割开他的袖子。

“没关系，”他说，“瞧这一身礼服，给高龙巴小姐找活干了。哎，我看怎么回事？胸前的衣服怎么划破了？……没有什么东西进去吧？没有嘛，不然您会这么精神焕发？瞧瞧，试试捏一捏手指……我咬您的小指头，您感到我的牙厉害吗？……不太……无关紧要，没有什么后患。让我取出您的手绢，解下您的领带……瞧您的礼服报销啦……见鬼，干吗这么臭美？是不是去参加婚礼？……来，喝一滴酒再说……为什么不带着葫芦？科西嘉人出门岂有不带葫芦的？”

他正包扎着伤口，却又停下嚷嚷起来：

“一箭双雕！成双成对的僵尸！……本堂神甫该要笑了……一箭双雕！啊！瞧这不是希莉娜，小乌龟终于爬到了。”

奥索没有答话，他脸色惨白像个死人，四肢直打哆嗦。

“希莉，”布朗多拉奇奥叫道，“去看看墙后面。怎么样？”

孩子手攀脚蹬爬上了石墙，猛然看见奥朗迪奇奥的尸体，赶紧画个十字。

“这不算什么，”土匪继续说，“再过去点看看，那儿。”

孩子又画了十字。

“是您打的，叔叔？”她不好意思地问。

“我！我不是已经老了嘛，还有什么中用？希莉，这是先生的大作。向他表示你的祝贺吧。”

“小姐肯定会很开心的，”希莉说，“她知道您受伤，肯定会很伤心的，奥斯·安东。”

“行了！奥斯·安东，”土匪说，他已经包扎好了，“瞧，希莉已经把您的马追回来了。上马吧，同我一起到斯塔佐纳绿林里去。谁想在绿林里找到您，除非他神机妙算。我们会尽量照顾您的。我们到了圣克里斯丁十字架，就得下马走路。到时您就把马交给希莉娜，她会骑回去通知小姐，路上，您嘱咐她办事就是了。对小家伙，您有什么话尽管说，奥斯·安东。就是砍掉她的脑袋也不会出卖朋友。”

“哇，小妖精，”他和蔼可亲地对小姑娘说，“把你赶出教会，你这该死的，小坏蛋！”

原来布朗多拉奇奥跟许多土匪一样迷信，生怕祝福和赞扬会使孩子们走火入魔；都知道支配人们走火入魔的神秘力量有个坏毛病，专门爱干与我们愿望相反的事情。

“你要我去哪里，布朗多？”奥索有气无力地问。

“没说的！您选择吧：或进监狱，或钻绿林。不过，戴拉·雷比阿家的人不认识去监狱的路。进绿林吧，奥斯·安东！”

“我的一切希望就全完蛋了！”伤员发出痛苦的哀叹。

“您的希望？见鬼去吧！您是不是希望比一箭双雕干得更来劲？”

……啊呀！他们耍什么鬼花招，竟然把您给打中了？真是瞎猫碰上了死耗子。”

“他们先开的枪，”奥索说。

“没错，我忘了……啪！啪！砰！砰！……一只手两发两中！……如果有比这更厉害的，我马上去上吊！……行，您终于上了马……临走前，还是看一看您的大作吧。不说声再见就这样离开您的伙伴可不地道。”

奥索刺马上路，说什么也不想看他刚才打死两个难兄难弟。

“我说，奥斯·安东，”土匪一把抓住奥索的马笼头，“可以对您说说老实话吗？那好！别生气，这两个可怜的小伙子弄得我很难受。我请您原谅……多帅……多壮……多年轻！……奥朗迪奇奥，我跟他一起打过多少次猎呀……四天前，他还给我一包雪茄……万桑泰洛，他总是欢天喜地的！……您的确做了您该做的事……而且枪法太神了，大可不必后悔……可我呢，我是您报仇雪恨的局外人……我知道您是对的，有仇必报嘛。然而，巴里奇尼他们，毕竟是一个古老的家族……这回古老的家族要作古了……而且一箭双雕解决问题！针扎一样叫人难受！”

布朗多拉奇奥就这样絮絮叨叨地向巴里奇尼兄弟致着悼词，一边匆匆忙忙带领奥索、希莉娜和布吕斯科狗向斯塔佐纳绿林走去。

倘若有不轻信的猎人怀疑戴拉·雷比阿先生一箭双雕的事，我劝他到萨尔泰纳城，在诸多德高望重可亲可爱者当中找一位佼佼者，请他讲讲当年他在左臂被打断后，面临至少是同样危险的情况下，如何独自安然脱险的。——原注

十八

其实，高龙巴在奥索出发后，就从她的耳目那里得到消息，巴里奇尼兄弟正控制着战场，从此刻开始，她焦急万分，坐立不安，只见她在屋子里四处乱窜，忽而在厨房，忽而为客人准备房间，没事找事瞎忙乎，却又不断停下来向村子里张望，看看有没有异常动静，十一时许，一支为数相当可观的马队进入比埃特拉那拉；原来是上校父女及其雇工仆从和向导。

高龙巴迎接他们的到来，开口第一句话就问，“你们看见我哥哥没有？”

接着，她询问向导走的是哪条路，是什么时候出发的；根据向导的回答，她不明白为什么没有在路上相遇。

“也许您哥哥从上面走，”向导说，“可我们是走下面来的。”

高龙巴却摇头不信，又问了几个问题。尽管她生性坚强，在外国人面前尤其争面子不肯示弱，但她无法掩饰内心的惶恐不安，并且很快弄得上校，特别是莉迪亚小姐也心急如焚，因为她到底对他们实情相告，原本和解的企图反而得出如此不幸的结局。内维尔小姐坐立不安，希望派人四出追踪，她父亲则自告奋勇要重新上马，同向导一起去寻找奥索下落。客人们惊惶失措反而提醒高龙巴尽女主人的责任。她强露笑脸，催促上校入席，勉强罗列十几二十种理由解释她哥哥的迟迟不归，但没过一会儿却被她自己一一推翻了。上校则认为，男人有责任安慰女人，也就杜撰出自己的解释。

“我断定，”他说，“戴拉·雷比阿一定碰上了珍禽异兽，他经不起诱惑，我们盼望着他满载而归吧。可不！”他补充道，“我们在路上听到四声枪响。其中两发特别响亮，我当时就对女儿说，我肯定是戴拉·雷比阿在打猎。可能只有我的枪才这么响亮。”

高龙巴脸色刷地发白，莉迪亚仔细察言观色，一下子明白了是上校的猜测引起她疑虑重重。高龙巴沉思了几分钟，慌忙问两声响枪比另两枪是在先还是在后。但不论是上校父女还是向导都没有注意到这要害问题。

到了一点左右，高龙巴派出去的人一个也没有回来，她只好鼓气勇气强请客人入席；但除了上校，谁都吃不下饭。广场上稍有动静，高龙巴就要跑到窗口张望，然后灰心丧气地回头坐下来，硬是强打精神，却又更加忧心忡忡，继续同她的两位朋友搭讪，但对谈话谁都心不在焉，非但前言不搭后语。而且时常陷入长时间沉默。

突然，大家听到一阵奔马的声音。

“啊！这一回，可是我哥哥了，”高龙巴说着站了起来。

但她一看到是希莉娜骑在奥索的马上，便立刻声嘶力竭地喊叫起来：“我哥哥死了！”

上校惊落了手中的杯子，内维尔小姐一声惨叫，大家不约而同冲向大门，希莉娜还没有来得及跳下马，就像羽毛似的被高龙巴轻轻提下鞍来，搂得紧紧的，弄得她几乎喘不过气来。孩子明 167

白高龙巴那惊恐的目光，因此她开口第一句话就是《奥赛罗》合唱中的第一句歌词：他活着！高龙巴松开了手，希莉娜像一只小猫，敏捷地落到地上。

“那些家伙呢？”高龙巴问，嗓音沙哑。

希莉娜用食指和中指画了十字。高龙巴死人般惨白的脸上顿时泛起鲜红的神采。她向巴里奇尼家投去一束烈火般的目光，微笑着对她的客人说：

“回去用咖啡吧。”

土匪的伊里斯 说来话长，一言难尽。她讲土话，高龙巴如此这般地译成意大利语，然后由内维尔小姐译成英语，上校恨得不断诅咒，莉迪亚小姐则连连叹息，然而高龙巴却不动声色地听着，只是把亚麻花缎餐巾绞来绞去，绞成了碎片还不觉察。她五、六次打断孩子的话，让她一再重复，布朗多拉奇奥说了，伤势并没有危险，这样的伤他见多了。最后，希莉娜报告说，奥索再三强调他要纸写信，要他妹妹恳求一位女士，她也许就在他家里，在她收到他的信之前，千万不要走。

“这是他最放心不下的一件事情，”孩子补充说，“我都已经上路了，他又把我叫回去，再一次吩咐我这件事情。这已经是第三回嘱咐我了。”

高龙巴得到哥哥的指令，微微一笑，紧紧握着英国女郎的手，英国女郎早已泪如雨下，觉得大可不必把这段情节翻译给父亲听。

“对，您得留下来陪伴我，我亲爱的朋友，”高龙巴拥抱着内维尔小姐，“您会帮助我们的。”

而后，她从衣橱里翻出一大堆旧布头，便动手剪裁，制作绷带和纱布团。只见她眼睛闪烁生辉，眉飞色舞，有时心急，有时冷静，感情起伏中很难说清她是更担心哥哥的伤势，还是更庆幸仇敌的该死。一会儿，她给上校倒咖啡，夸耀她煮咖啡的高明；一会儿，她派内维尔和希莉娜干活，鼓励她们缝绷带，卷绷带；她不厌其烦地询问奥索伤口是不是痛得厉害。她忙碌中不断停下来告诉上校：

“两个家伙多高明！多可怕！他，单枪匹马，受了伤，只用一只胳膊……他竟然把两个家伙全撂倒了。何等勇敢，上校。难道不是英雄好汉？啊！内维尔小姐，生活在像贵国那样的地方，大家平平安安，那是多么的幸福！……我肯定，您还不了解我的哥哥！……我早就说过：是雄鹰必将展翅高飞！……别看斯斯文文的样子，您上当啦……那是在您身旁，内维尔小姐……啊！要是他看到您在为他干活……可怜的奥索！”

莉迪亚小姐没多少心思干活，也找不到什么话好说。她父亲问为什么不赶紧到法官面前告状，他谈到验尸官的调查和其他在科西嘉闻所未闻的许多事情。最后，他想知道，那位救死扶伤的好心人，布朗多拉奇奥先生，他的乡间别墅离比埃特拉那拉是不是很远，而且还想知道，他能否亲自去看望他的朋友。

可高龙巴仍然沉着回答，说奥索是在绿林里，有一个土匪照料他，

意大利作曲家罗西尼根据莎士比亚同名悲剧改编的歌剧。

伊里斯，希腊神话里的彩虹女神，专为诸神报信。

在没有肯定省长和法官的态度之前，露面是要冒大风险的；末了，她说她会请一个高明的外科医生，秘密去为他看伤。

“千万千万记住，上校先生，”她说，“您听到四声枪响，而且您对我说过，奥索是后开枪的。”

上校对案情莫名其妙，他女儿只知道一个劲地叹气和抹眼泪。

白昼匆匆而去，一帮凄凄惨惨的队伍进了村。人们为巴里奇尼律师把他两个儿子的尸体运了回来，一个农夫赶一匹骡子，每匹骡子横驮着一具尸首。一群佃户和闲人尾随着护灵的队伍。队伍中可以看到宪兵，他们总是姗姗来迟；副镇长举臂挥空，振振有词：“省长先生会说什么！”几个妇女，其中一个是奥朗迪奇奥的奶妈，她们扯着自己的头发，一个个鬼哭狼嚎。但众人哭哭啼啼的痛苦比起一个人默默无声的绝望，给旁观者产生的印象差多了，后者把所有的目光都吸引过去了。那便是可怜的父亲，只见他从这具尸体，走向另外一具尸体，扶起他们沾满泥土的脑袋，亲着他们发紫的嘴唇，举起他们已经僵硬的四肢，好像为了他们免受路途颠簸似的。有时候，人们看见他张嘴想说什么，但他吐不出一声呼叫，一句话语。他的眼睛始终死死盯住儿子的尸体，一路跌跌撞撞，一会儿踢了石头，一会儿碰了树木，一会儿绊了其它障碍物。

他们看到奥索的房屋，妇女的号啕，男人的诅咒，倍加不可收拾。几个雷比阿家的牧羊人得意忘形，发出一阵胜利的欢呼，敌手们个个怒不可遏，高呼几声：“报仇！报仇！”有人扔石头，甚至开了两枪，正好打在高龙巴和她的客人所在客厅的窗户上。打穿了护窗板，木头碎石乱飞，直溅落到两位小姐坐的桌面上。莉迪亚小姐吓得乱叫，上校抓住长枪，高龙巴不顾上校阻拦，早已冲向大门，猛然打开大门。看，她站在高高的门坎上，伸出双手痛骂仇敌：

“混帐！”她高喊道，“你们向女人开枪，向外国人开枪！你们是科西嘉人吗？你们是男子汉大丈夫吗？无耻小人，你们只会背后谋杀。过来呀，我瞧不起你们。我就一个人，我哥哥出远门了。把我杀了，把我的客人杀了；你们只有这点能耐……谅你们不敢，你们这些混蛋；你们明知道我们是报仇雪恨。去哭吧，婆婆妈妈的去哭吧，我们没有向你们讨还更多的血债，你们该感谢我们对。”

高龙巴的话音和态度，有一种威风凛凛和杀气腾腾的东西；众人望而生畏，畏而后退，仿佛见了凶神恶煞，在科西嘉，在冬天的夜晚，人们常讲起那些魔怪令人毛骨悚然的故事。副镇长，宪兵，还有几个妇女，趁众人后退之机，插进中间把双方隔开，因为雷比阿的牧羊人已经准备武器，人们一度担心广场上会发生全面战斗。但双方都群龙无首，而且科西嘉人向来怒而不乱，只要内战的主角没有登场，很少底下先动手的。何况高龙巴因为成功反而变得的慎重，不准她的小卫队轻举妄动。

“让这些可怜的人们痛哭流涕吧，”她说，“让这个老头苟全皮肉吧，何必杀掉这只老狐狸呢，它不是已经没有牙齿咬人了吗？——吉于迪斯·巴里奇尼！记住八月二日！记住那本血淋淋的活页本，你亲手在上面做了手脚！我父亲在上面记下了你的血债；你的两个儿子偿还了。现在我宣布，你的欠帐已经还清，老巴里奇尼！”

高龙巴双臂交叉在胸前，嘴唇上挂着轻蔑的微笑，看着两具尸体被抬进了仇敌的家里，后来人群逐渐散开，她把门重新关上，回到餐厅，

对上校说：

“我为我的乡亲请您多多包涵，先生。我万万没有料到，有些科西嘉人竟然会向有外国人的房屋射击，我为我的家乡感到耻辱。”

晚上，莉迪亚小姐来到卧室，上校也跟了进去，问她是不是最好明天就离开村子，否则，脑袋随时都要准备挨枪子，不如趁早离开这个充满谋杀与背叛的地方。

内维尔小姐一时没有回答，显然，父亲的提议使她陷入非同一般的难堪。最后她说：

“我们怎么好离开这个不幸的姑娘？此时此刻，她多么需要安慰啊。难道您不觉得，父亲，这样做，我们于心不忍吧？”

“我这么说是为了你好，孩子，”上校说，“假如我知道你待在阿雅克修的旅馆里安然无恙，那么，我向你保证，如果没有握一下戴拉·雷比阿这位好汉的手，我不会心甘情愿离开这个该死的岛屿的。”

“那好！父亲，我们还是等一等吧，动身之前，我们不至于一点忙也帮不上吧。”

“慈悲！”上校说着，吻了女儿的前额，“我就喜欢看您这样牺牲自己去减轻别人的痛苦。我们留下吧，做好事绝不后悔。”

莉迪亚小姐在床上翻来覆去难以入睡。一会儿，她听到不可捉摸的声响，便以为是准备攻打房屋；一会儿，她又自我感觉安然，不由想到可怜的伤员，此时他可能正躺在冰冷的地上，除了指望一个土匪大发慈悲给予照料外，得不到任何别的医护。她想象他鲜血淋漓，在剧痛中挣扎；但奇怪的很，每次奥索的形象在脑海中浮现，总是她看他出发上路时的模样，只见他把她送给他的符咒贴到嘴边亲吻……后来她又联想到他的英勇无畏。她寻思，他刚刚死里逃生，正是为了她的缘故，为了早些见到她，才不惜冒这么大的危险。后来她索性自我安慰，奥索正是为了保护她才打伤了胳膊。她因他负伤而内疚，但却因此对他更加钦佩；就说那著名的一箭双雕吧，虽然在她眼里，没有像布朗多拉奇奥和高龙巴看得那么神乎其神，但她依然觉得，即使是小说中的英雄，在这千钧一发的危险境地，也很少表现出如此的英勇无畏，如此的沉着冷静。

她现在睡在高龙巴的卧室里。在一张供祈祷用的跪凳上头，在一枚祝圣过的棕榈叶旁边，挂着一幅奥索穿少尉军服的肖像细密画。内维尔小姐把肖像摘了下来，久久端详着，最后索性放在床头上，没有再挂回原处。直到天快亮时才睡着，醒来却早已日出高竿了。她发现高龙巴站在她床前，她正一动不动等待她睁开眼睛呢。

“好哇！小姐，身临寒舍，是不是太委屈了？”高龙巴对她说，“我担心您一夜没睡着。”

“您有他的消息吗？我亲爱的朋友？”内维尔小姐问，坐了起来。

她发现奥索的肖像还在床头，便连忙用手绢蒙在上面。

“是的，我有了他的消息，”高龙巴笑着说。

于是，她拿起肖像问：

“您觉得像不像？他长得比这强。”

“我的主啊！……”内维尔小姐说，羞得面红耳赤，“我无意……摘下……这画像……我有个毛病，什么都爱动……却又不整理好……您哥哥怎么样？”

“还不错。吉奥康托凌晨四点前来到这里。他带来一封信交给我，是给您的，莉迪亚小姐；奥索没给我写信，没我的份。信封上明明写着：高龙巴收；但下面却是：转交 N 小姐亲启……当妹妹的一点也不妒嫉。吉奥康托说他写信时很痛苦。吉奥康托写得一手好字，自告奋勇愿意听他口述代劳。他不干。他仰面朝天躺着，用铅笔写着。布朗多拉奇奥拿着信纸。时时刻刻，我哥哥都想起来，然而，稍微一动，他胳膊就疼得要命。真可怜，吉奥康托说。这是他的信。”

内维尔小姐立刻看信，信是用英文写的，无疑是谨慎行事。信的内容如下：

小姐：

我厄运临头，在劫难逃；我不知道我的仇敌会说什么，会散布什么流言蜚语。我不在乎，小姐，只要您不相信就行。自从见了您，我梦断魂劳，想入非非，聊以自欺而已。非得大难临头，方才暴露自己的痴狂；现在我心安理得。我知道什么样的前途在等待着我，我只好逆来顺受。您送我的那枚戒指，我一直把它看作吉祥的护身符，我现在不敢保留了。内维尔小姐，我恐怕您后悔，竟然将此贵重馈赠到如此落魄的所在，或者，倒不如说，我恐怕它让我回忆起我那如痴如狂的时光。高龙巴会把它还给您。别了，小姐，您即将离开科西嘉，可我再也见不着您了；但请告诉我妹妹，我仍然受到您的敬重，而且我有把握，我始终无愧于您的敬重。

O.D.R.

不过，莉迪亚小姐已经掉过头去读信，高龙巴观察着她的神色，把埃及戒指交还给她，并用眼神询问她是什么意思。然而，莉迪亚小姐不敢抬头，她伤心地端量着戒指，时而戴在手指上，时而却又把它摘下来。

“亲爱的内维尔小姐，”高龙巴说，“我能不能知道哥哥说了些什么？他对您说起他的身体状况吗？”

“可是……”莉迪亚小姐红着脸说，“他没说……他的信是用英文写的……他让我告诉我父亲……他希望省长能够通融……”高龙巴狡黠一笑，坐到了床上，抓住内维尔小姐的两只手，用锐利的目光看着她。

“行行好吧？”高龙巴对她说，“您不是要给我哥哥回信吗？您一定会使他美滋滋甜丝丝的。一拿到他的信，我曾想把您叫醒，可我不敢。”

“那您就大错特错了，”莉迪亚小姐说，“如果我一字能使他……”

“现在，我无法派人给他送信了。省长已经到了，比埃特拉那拉到处都是他的武士。以后再看着办吧。啊！如果您了解我的哥哥，内维尔小姐，您说不定就会爱上他，就像我爱他一样……他有好多！多勇敢！您不妨想想他的作为！单打双，还带着伤！”

省长回来了。他得到副镇长专差信使的报告，便在宪兵和轻步兵的护卫下，带着国王的检察长、书记官及随行人员，前来对这起新的骇人听闻的灾难进行预审；它使得比埃特拉那拉家族间的仇恨变得更加复杂，或干脆说，得以一劳永逸的了结。他刚到不久，就会见了上校和他的女儿，并不向他们隐瞒，他担心发展势头很糟。

“你们知道，”他说，“枪战没有证人，而且两个可怜的年轻人的机智勇敢是家喻户晓的，以至大家不会相信，戴拉·雷比阿先生如果没有土匪的帮助就能打死他们两个人，有人说，他已经逃到土匪那里去

了。”

“这不可能，”上校叫了起来，“奥索·戴拉·雷比阿是很体面的小伙子；我为他作保。”

“这个我相信，”省长说，“但我看国王检察长（这些先生总是疑神疑鬼的）似乎没什么好感。他手头有一份对您的朋友很讨厌的证据。这是一封给奥朗迪奇奥的恐吓信，在信中他约他决斗……而这次约会在在他看来似乎是埋伏。”

“这个奥朗迪奇奥，”上校说，“已经拒绝了堂堂正正的决斗。”

“但那不是这里的习俗。设埋伏，背后互相残杀，这才是本地的方式。不过也有一篇有利的证词，那就是，有一个小姑娘肯定听到四声枪响，其中后面两枪比前面两枪更响。后两响是一支大口径枪的声音，与戴拉·雷比阿先生那支长枪相似，可惜这个小姑娘是一个土匪的侄女，人家又怀疑这个土匪是同谋，因此小姑娘是背书本罢了。”

“先生，”莉迪亚小姐打断说，脸一直红到耳根，“开枪的时候，我们正在路上，我们听到的也正是这样。”

“真的？这很重要。那您呢，上校，您无疑也持同样见证吧？”

“是的，”内维尔小姐赶紧抢着回答，“家父使惯了武器，他说：听，戴拉·雷比阿先生用我的枪在射击呢。”

“你们听出来的两枪，肯定是后面两枪吗？”

“是后面两枪，可不是吗，父亲？”

上校记性不太好；但他无论如何不会与女儿唱反调。

“要马上把这情况报告给国王检察长，上校。还有，我们今晚要等一位外科医生来验尸，他将证实一下伤口到底是不是刚才所说的武器打的。”

“枪是我送给奥索的，”上校说，“就是沉到海底，我也当为知音……也就是说……那位勇敢的小伙子！枪在他手里，我很得意，因为，没有我的芒通枪，我真不知道他怎样才能死里逃生。”

十九

外科医生到家晚了。他半路有一段历险。他遇见了吉奥康托·卡斯特里科尼，得到毕恭毕敬的邀请，去救护一个受伤的人；他被带到奥索身边，对他进行第一次手术包扎。然后，土匪将他送出好远，对他大谈特谈比萨几个大名鼎鼎的教授，说他们都是他的知心朋友，使外科医生大开眼界。

“大夫，”神学家与他告别时说，“您德高望重，我大可不必提醒您，一个医生理应同一个忏悔神甫一样守口如瓶。”说着，拨弄几下长枪的板机。“您已经忘记了我们幸会的地点了吧。再见了，认识您很高兴。”

高龙巴恳求上校去参加尸体剖检。

“您比任何人都熟悉家兄那支枪，”她说，“您到场非常管用。何况这里坏人甚多，如果我们没有人出面捍卫我们的利益，我们很可能吃大亏。”

只剩下她单独同莉迪亚小姐在一起了，她说头痛得厉害，建议莉迪亚小姐到村子里走动走动。

“野风吹吹我会舒服些，”她说，“好久没呼吸新鲜空气了。”她一边走，一边同她谈她哥哥，莉迪亚小姐听得津津有味，不知不觉已经远离了比埃特拉那拉了。太阳下山时，她才觉察走远了，劝高龙巴往回走。高龙巴说她认识一条捷径，可以少走许多弯路，于是离开刚才走的小路，另抄一条人迹罕至的羊肠小道。不久，便开始爬一面陡峭的山坡，她不得不瞻前顾后坚持着，一手抓住树枝，一手拉着身后的伙伴。经过足足一刻钟的艰难攀登，终于登上了一座小高地，上面长满了爱神木和野莓树，花岗岩巨石从四面八方破土而出。莉迪亚小姐已经精疲力竭，村庄还没有露面，眼看天就快黑了。

“喂喂，我亲爱的高龙巴，”她说，“我担心我们迷路了吧？”

“别怕，”高龙巴回答说，“一直走，跟着我。”

“但我肯定，您走错了。村子不可能在这一边。我打赌，我们是背道而驰。瞧，我们看见的那片灯光离我们那么远，千真万确，那才是比埃特拉那拉。”

“我亲爱的朋友，”高龙巴动情地说，“您说得对；不过离这里二百步……在这片绿林里……”

“怎么回事？”

“我哥哥就在那里；只要您愿意，我就可以看到他，拥抱他。”

内维尔小姐大吃一惊。

“我走出比埃特拉那拉，”高龙巴接着说，“没有引起注意，因为我同您在一起……否则，有人早跟上我了……离他就这么近，不去看看他？……为什么不同我一起去看看我可怜的哥哥？您会使他喜出望外！”

“可是，高龙巴……我这成何体统。”

“我明白，你们城里的女人，你们总是讲究什么体统不体统；可我们乡下的女人，我们只考虑好不好。”

“可是，已经太晚了！……而您哥哥，他会对我怎么想？”

“他会想，他并没有被他的朋友们所抛弃，这就会给他勇气去战胜痛苦。”

“可我父亲，他会不安的……”

“他知道您同我在一起……那好！您定吧……您早上还看他的肖像呢，”她补充说，露出狡黠的微笑。

“不行……真的，高龙巴，我不敢……那些土匪都在那儿……”

“那有什么！那些土匪又不认识您，有什么关系？您不是早就想看看土匪吗？……”

“我的主！……”

“行了，小姐，拿主意吧。把您一个人留在这里，我不能。不知道会出什么事。去看看奥索吧，要不就一起回村子……我以后再来看哥哥吧……开晓得什么时候……也许永远无法见面了……”

“您说什么，高龙巴？……那好，走吧！但只待一分钟，我们马上就回去。”

高龙巴握了握她的手，没有答话，说走就走，又急又快，莉迪亚小姐很难跟上。幸好高龙巴立刻停了下来，对她的伙伴说：

“通知他们之前，不可越雷池一步；否则我们可能挨枪子。”

于是，她屈指吹起了口哨，立刻就听到一只狗叫，土匪的前沿步哨应声跳将出来。原来是我们的老相识布吕斯科狗，它立刻就认出高龙巴，并充当了她的向导，在丛林的羊肠小道上经过多少拐弯后，只见两个武装到牙齿的汉子迎面向他们走来。

“是您吗，布朗多拉奇奥？”高龙巴问，“我哥哥在哪里？”

“那儿！”土匪回答，“可要轻轻地走，他正睡觉，这是他受伤后的第一次。上帝万岁！分明看得出，魔鬼通行的地方，一个女人照样畅通无阻。”

两个女郎小心翼翼地走上前去，篝火隐约可见，一堵干石垒成的小墙谨防火光外露，他们发现奥索躺在一堆蕨草上，盖着一件厚大衣。他脸色煞白，只听他呼吸急促。高龙巴在他身边坐下，双手合十，默默地端详着他，好像心中暗暗祈祷。莉迪亚小姐用手绢蒙着脸，紧紧挨着她，但不时抬起头来，从高龙巴肩后看看受伤的人儿。一刻钟过去了，谁也没有开口。看见神学家的一个暗示，布朗多拉奇奥立刻同他一起钻进了密林深处，令莉迪亚小姐大饱眼福，她生平第一次发现，原来土匪的大胡子和装备具有太丰富的地方色彩了。”

终于，奥索动了一下身子。高龙巴立刻俯身吻了他好几下，一连提了一大堆问题，伤口怎么样，疼不疼，需要什么……。奥索回答说，他再好不过了，然后立刻反问，内维尔小姐还在比埃特拉那拉吗？她是不是给他写信了？高龙巴俯在哥哥身上，把自己的伙伴完全挡住了，何况周围昏暗，他根本无法辨认出来。高龙巴抓住内维尔小姐的一只手，用另外一只手轻轻地扶起伤员的头。

“不，哥哥，她没有让我带信给您……可您老想着内维尔小姐，您果真很爱她吗？”

“还用问我爱不爱她，高龙巴！……可是，她……她现在也许瞧不起我了。”

此时，内维尔小姐使劲要把手抽回，但要挣脱高龙巴的手谈何容易，

尽管她的手纤嫩小巧，但力大过人，大家都已经见识过了。

“看不起您！”高龙巴大声叫了起来，“在您大功告成之后……相反，她说了您许多好话……啊！奥索，说起她呀，我有许多事要讲给您听。”

莉迪亚的手总想挣脱，但高龙巴却总把它拉近奥索。

“可到底，”伤员说，“为什么不回我的信呢……哪怕只有一行，我也心满意足了。”

高龙巴使劲拉过内维尔小姐的手，终于让它放在哥哥的手里；然后，突然松开手，哈哈大笑。

“奥索，”她高声笑道，“当心，千万别说莉迪亚小姐坏话，她全听得懂科西嘉话。”

莉迪亚小姐立刻缩回了自己的手，支支吾吾说了几句含混的话。奥索以为是在做梦。

“是您呀，内维尔小姐！我的主，您怎么敢来？啊！您让我多么高兴！”

他困难地抬起身体，尽力想靠近她。

“我陪您妹妹来的，”莉迪亚小姐说，“……免得人家怀疑她上哪儿去了……再说，我也想……看看到底……唉！您在这里太受罪了！”

高龙巴坐在奥索的后面。她小心地把他扶起来，设法把他的头垫在自己膝盖上，双手抱着他的脖子，示意莉迪亚小姐靠近点。

“靠近点，靠近点！”她说，“不能让病人太使劲说话。”

由于莉迪亚小姐犹疑不决，高龙巴便又抓起她的手，硬把她拽过来挨紧坐下，她的裙子碰到了奥索身上，一只手老是被抓着，也搁在受伤人儿的肩膀上。

“这样她就很舒服了，”高龙巴说，喜形于色。“不是吗？奥索，多好哇，在丛林里，守着篝火，一个美丽的夜晚，就像今宵一样。”

“噢对！美丽的夜晚，”奥索说，“我永远难忘今宵！”

“您实在太痛苦了！”内维尔小姐说。

“我不再感到痛苦了，”奥索道，“此时此刻，我就是死了也愿意。”

只见他的右手摸近莉迪亚小姐的手，高龙巴老抓住她的手不放。

“无论如何得给您搬动个地方，人家才好照料您，戴拉·雷比阿先生。”内维尔小姐说，“我会睡不着觉的，看您现在这样乱七八糟躺着……又是露天……”

“要不是我怕遇见您，内维尔小姐，也许我早就设法回比埃特拉那拉了，而且主动投案自首了……”

“嘿！您为什么怕遇见她，奥索？”高龙巴问。

“我没有听您的话，内维尔小姐……此刻我真不敢见您。”

“您晓得吧，莉迪亚小姐，您想叫我哥哥干什么，他就干什么，”高龙巴笑着说，“我以后禁止您见他。”

“我希望，”内维尔小姐说，“这个不幸的案件很快真相大白，而且您马上就无所顾虑了……只要我们临走的时候，我得知人家对您主持正义，承认您正大光明和英勇无畏，我就非常高兴了。”

“您要走，内维尔小姐，千万别再提这句话。”

“您有什么办法……我父亲总不能老打猎……他要去。”

奥索又把手放了下来，刚才它一直摸着莉迪亚小姐的手，顿时出现一阵沉默。

“算了！”高龙巴又说，“我们还不会让你们走。我们还要让你们在比埃特拉那拉看许多东西……而且，您答应过我要给我画像，可您还没有开始呢……还有，我也答应过您，我要为您作七十五段小夜曲的唱词……还有……可是，是布吕斯科叫了吧？……肯定是布朗多拉奇奥跑在它后头……看看怎么回事。”

她连忙起身，不客气地把奥索的头搁到内维尔小姐的双膝上，她跑着找土匪去了。

内维尔小姐颇感惊讶，竟会这样垫护着一个漂亮的小伙子，头挨着头，在绿林深处，一时弄得不知所措，因为，要是猛然抽身，她又怕弄疼了受伤的人儿。但奥索用右臂支撑着，自己主动离开了他妹妹刚才给他安排的温柔靠垫。

“这么说，您马上就要走了，莉迪亚小姐？我从来不敢奢望，您会在这个微不足道的地方延误时日……，不过……，自从您来到这里以后，一想到要同您告别，我就感到万分的难受……我是一个可怜的中尉，……没有前途，……现在又逃亡在外……可偏在这山穷水尽的时刻，我要对您说我爱您……，不过，这也许是绝无仅有的一次机会让我可以对您说我爱您，我现在觉得不那么难受了，我终于倾吐了我的心愿。”

莉迪亚小姐掉过头去，仿佛昏暗不足以掩盖她的脸红。

“戴拉·雷比阿先生，”她说，声音在颤抖，“我怎么会到这地方来，要是……，而且，”她一边说着，一边把埃及护身符塞到奥索的手里。然后，她强压着内心的激动，重操往常开玩笑的口吻说：

“您这样说，对您可不妙哟，奥索先生……。在密林深处，在您的土匪中间，您明明知道，我绝不会生您的气的。”

奥索挣扎着要吻一下递还护身符的那只手，可由于莉迪亚小姐缩手快了点，他失去平衡，倒压在受伤的胳膊上，忍不住发出一阵痛苦的呻吟。

“您弄疼了吧，我的朋友？”她喊叫着把他扶了起来，“怪我不好！原谅我吧……”他们又窃窃私语了一阵，彼此靠得很紧。高龙巴匆匆忙忙赶来，正好发现他们俩还是她留下的那个姿势。

“轻步兵！”她喊道，“奥索，赶紧起来走路，我来帮您。”

“别管我，”奥索说，“叫土匪赶紧逃吧……，让他们抓我好了，没有什么了不起；赶紧带莉迪亚小姐走吧，看在主的份上，千万别让他们看见她在这里。”

“我不会丢下你们，”布朗多拉奇奥说，他跟着高龙巴。轻步兵的中士是律师的一个教子；他不抓您，但把您杀了，然后他说是流弹碰巧了。”

奥索努力站起来，他甚至走了几步，但立刻又停了下来。

“我走不动了，”他说，“你们大家，快逃吧。再见了，内维尔小姐；把手伸过来，再见！”

“我们决不离开您！”两个女人不约而同地叫道。

“如果您不能走，”布朗多拉奇奥说，是不是要我背您？走吧，中尉，鼓起勇气；我们还来得及从山沟溜走，就在那后边。神甫先生会

给他们制造点麻烦的。”

“不，不要管我，”奥索说着躺倒在地上，“看在主的份上，高龙巴，快把内维尔小姐带走吧！”

“您力气大，高龙巴小姐，”布朗多拉奇奥说，“您抓住他的双肩，我呢，我抱着他的脚；好！前进，走！”

他们抬起他立刻就走，奥索怎么反对也没用；莉迪亚小姐紧跟着他们，突然听到一声枪响，立刻引起五六枪回应，吓得她魂不附体。莉迪亚小姐大叫一声，布朗多拉奇奥咒骂一声，不过加快了速度，高龙巴紧跟着他，跑步穿过丛林，顾不得树枝抽打着脸面或扯破她的衣裙。

“弯下腰，弯下腰，亲爱的，”高龙巴对她的伙伴说，“流弹会打中您的。”

就这样，大家连走带跑地赶了五百步左右，布朗多拉奇奥突然声称他再也跑不动了，并一下子倒在地上，任高龙巴怎样鼓励和埋怨都没用。

“内维尔小姐在哪里？”奥索问。

内维尔小姐被枪声吓坏了，丛林枝叶茂密弄得她寸步难行，一下子找不到逃亡者的足迹，孤零零一个人，受尽惊恐和焦虑的折磨。

“她落在后头了，”布朗多拉奇奥说，“但她丢不了，女人总会找回原路的，您听听，奥斯·安东，神甫搞得热闹，用的是您的枪。可惜，一点也看不见，夜里双方乱放枪，不会有什么大伤亡。”

“嘘！”高龙巴叫了一声，“我听到马蹄声，我们得救了。”

果真，一匹马穿过丛林时，受到枪声的惊吓，正朝他们这边跑来。

“我们得救了！”布朗多拉奇奥也这么说。

只见他向马跑去，抓住马鬃，用根打结的绳子套住马嘴权作笼头，在高龙巴的帮助下，只消一会儿工夫，土匪就把事办利索了。

“现在，通知神甫一声，”他说。

他打了两声唿哨，远处传来一声遥相呼应，芒通枪的大嗓门立刻停止吵闹了。于是，布朗多拉奇奥跳上马，高龙巴把她哥哥安顿在土匪前面，土匪一手紧紧抱着奥索，一手策动坐骑。马虽然承受两人的压力，但肚子上挨了两脚，立刻振作起来，轻捷地上了路，飞快地奔下一道陡坡，在这地方，如果不是科西嘉马，恐怕早已人仰马翻，粉身碎骨了。

高龙巴于是半路折回，扯高嗓门一路呼唤内维尔小姐，但得不到任何回应……她胡乱走了一阵子，努力寻找刚才走过的路，不料在一条小道上遇见了两个轻步兵，只听他们对她喊道：

“口令？”

“好哇！先生们，”高龙巴开玩笑说，“瞧你们吵吵闹闹的。死了多少人？”

“你刚才同土匪在一起，”一个士兵说，“跟我们走一趟。”

“求之不得呢，”她回答，“但我有一个女朋友在里面，我们首先得把她找到才行。”

“您的女朋友已经抓住了，您去同她在一起，到监狱躺去吧。”

“进监狱？走着瞧吧；不过，进监狱之前，得把我带到她身边。”

于是，轻步兵战士们把她带到土匪的营地，他们把这次出征的战利品全集中到这里，不外乎是奥索盖的厚大衣，一口旧饭锅和一个满满的水罐子。内维尔小姐也在那里，她撞见大兵吓得半死，只管流眼泪来回

答他们的一切审问，什么土匪的人数、朝哪个方向之类。

高龙巴扑向她的伙伴，对她耳语道：“他们得救了。”

然后，她找轻步兵中士说话。

“先生，”她说，“您看没错吧，你们问她的问题，她什么也不知道。让我们回村子吧，大家等着我们，着急着呢。”

“会把你们带回去的，早就给你们想好啦，我的小乖乖，”中士说，“但你们要交代清楚，在这个时刻，呆在丛林里，同刚逃跑的强盗在一起，你们到底在干什么。我不知道这些家伙施展什么魔法，勾引姑娘十拿九稳，哪里有土匪，那里肯定可以找到美人。”

“您倒很风流，中士先生，”高龙巴说，“但请您说话小心为妙。这位小姐是省长的亲戚，可不要跟她开玩笑。”

“省长的亲戚！”一个士兵悄悄对长官说，“的确，她还戴了顶帽子呢。”

“帽子管屁用，”中士说，“她们俩都跟神甫在一起，他可是本地头号大色鬼，我的责任就是把她们带走。反正，我们在这里再也没有什么事情可干了。要不是那个该死的托潘下士……那个法国酒鬼，没等我把丛林包围好就暴露自己……要是没有他，我们早把他们一网打尽了。”

“你们是七个人吧？”高龙巴问，“你们晓得吧，各位先生，要是碰巧，冈比尼、萨罗希和泰奥多尔·波利三兄弟在圣克里斯丁十字架那里，与布朗多拉奇奥以及本堂神甫会合，他们可就会给你们许多麻烦喽。如果你们非同‘野战司令’对话不可，我可不愿意奉陪。夜间子弹是不认人的。”

高龙巴刚才列举的那些土匪，个个令人生畏，很可能遭遇，轻步兵岂可掉以轻心。中士口里正骂骂咧咧，诅咒托潘下士是法国狗杂种，突然下令撤退，他带的小分队立刻取道回比埃特拉那拉，带着厚大衣和饭锅。至于水罐子，一脚就让它伏法了。一个士兵要抓莉迪亚小姐的手臂，但立刻被高龙巴推开了。

“谁也休想碰她，”她说，“你们以为我们想逃跑吗？——行了，莉迪亚，我亲爱的，靠在我身上，别像孩子一样哭鼻子。这也是一段历险。结尾肯定不坏；过半小时，我们就吃上晚饭了。我呀，肚子饿死了。”

“人家对我会怎么想？”内维尔小姐很小声地说。

“人家会想，您在丛林里迷了路，就这么回事。”

“省长会怎么说……尤其是我父亲会怎么说？”

“省长？……您回答他，叫他管好省衙门就是了。令尊大人嘛？……您刚才同奥索谈话的神态，我早就料到，您有点什么事要告诉令尊吧？”

内维尔小姐抓紧她的胳膊没有回答。

“是不是，我哥哥值得人家爱？……”高龙巴附在她耳朵上悄悄说，您不是也有点爱他了？”

“啊！高龙巴，”内维尔小姐回答说，虽然害羞，但还是笑了，“您出卖了我，可我原来是那么信任您！”

高龙巴伸手臂搂住她的腰，在她额头上亲吻了一下。

“我的小姐姐，”她说话声音很低，“您原谅我吗？”

“当然啦，好厉害的妹子，”莉迪亚小姐回答，回吻了她一下。

省长和国王检察官住在比埃特拉那拉副镇长家里，而上校为女儿担惊受怕，三番五次来向他们打听消息，正好有一个轻步兵受中士派遣，特来向他们报告那场剿匪的恶战情况，战斗中，确实既没有死人，也没有伤员，但缴获了一口锅，一件厚大衣，生擒了两个姑娘，据他说，她们不是土匪的情妇便是女探子。就这样，传两名女俘武装押送到庭。可想而知，高龙巴扬扬得意，莉迪亚小姐无地自容，省长大惊失色，上校惊喜交集。国王检察长故意玩弄花招，让可怜的莉迪亚小姐经受一番审问，直到窘态百出方肯罢休。

“我认为，”省长说，“我们可以让所有的人都自由行动。这两位小姐外出散步，天气这么好，再自然不过了；她们偶然遇见一个受伤的年轻人，更是不足为奇了。”

然后，他把高龙巴拉到一边。

“小姐，”他说，“您可以通知令兄，他的案子转危为安，出乎我的意料。尸体的检验，上校的证词，都表明他只是反击，而且在枪战时只有他一个人。一切迎刃而解，然而，他必须火速离开丛林，前来投案自首。”

将近十一点钟，上校父女和高龙巴才坐下吃晚饭，饭菜早已凉了。高龙巴吃得津津有味，把省长、国王检察长和轻步兵数落了一顿。上校虽在吃但一言不发，老看着自己女儿，她把眼睛埋在自己的盘子里，不敢抬头看看。最后，他用温和而郑重的语气对女儿讲英语：

“莉迪亚，那么说，您跟戴拉·雷比阿订婚了？”

“是的，父亲，从今天开始，”她红着脸回答，但语气坚定。

然后，她抬起眼睛，在父亲的脸上看不到丝毫气恼的表示，于是，她投向他的怀抱，亲吻着他，有教养的小姐在这种情况下都是这么做的。

“好极了，”上校说，“他是一个堂堂男子汉；不过，天主保佑！我们绝不能留在他这个鬼地方！否则，我说的话就不算数了。”

“我不懂英语，”高龙巴说，她异常好奇地看着他们，“但我打赌，我已经猜到你们说什么了。”

“我们说，”上校回答说，“我们要带着你们到爱尔兰去旅行一次。”

“好，正中下怀，到时我就是高龙巴小姑了。说定了，上校？我们何不击掌成交？”

“在这种场合，我们应当拥抱相庆，”上校说。

一箭双雕事件曾使比埃特拉那拉镇陷入惶惶然不可终日之中（报纸文笔），几个月后，某天下午，一个年轻人，左臂吊着三角巾，骑着马离开了巴斯蒂亚，朝着卡尔多村进发，此地温泉闻名遐迩，夏天，向城里那些讲究养生之道的人们提供可口的矿泉水。一个年轻的女郎陪伴着他，女郎身材修长，姿色出众，骑着一匹小黑马，行家对小黑马的力量和气度赞不绝口，但遗憾的是，它的一只耳朵因莫名其妙的变故布被割裂了。进了村子，女郎轻快地跳到地上，先帮她的伙伴下了马，然后卸下系在马鞍架上那对十分沉重的皮囊。马匹交给一个农民看管，女郎背起皮囊，蒙上“美扎罗”，年轻小伙子背着一根双管枪，开始上山，走的是一条陡峭的小路，路经之处邻近似乎并无住家。登上凯尔奇奥峰的一级高突的台阶上，他们停了下来，双双坐在草地上。他们好像在等人，因为他们的眼睛不断往山里扫视，年轻女郎还不时瞧瞧一只漂亮的金表，或许，好像是刚刚得到一件首饰珍宝，把玩个没够；或许，是为了知道，约会时间是不是已经到了。他们等待的时间不算长。一只狗钻出了绿林，女郎叫了声布吕斯科，狗便连忙跑过来与他们亲热起来。不一会儿，出现了两个胡子拉茬的好汉，长枪夹在胳膊下，子弹盒子挂在腰带上，手枪别在腰侧。他们身上补丁落补丁的破烂衣衫与闪闪发光的大陆名牌枪支支成鲜明对照。尽管从表面上看，他们的地位身份并不平等，但在这个场面里，四个人物却欢聚畅谈，好像是多年的老朋友了。

“那好吧！奥斯·安东，”年纪大的土匪对年轻人说，“您的案子总算结束了。裁定不予起诉。我深表祝贺。遗憾的是，律师已经不在岛上了，再也看不见他气急败坏的样子。您的胳膊怎么样？”

“说是再过半个月，”年轻人说，“我就可以不用吊带了。——布朗多，老朋友，明天我要动身去意大利，我本就想同你，还有神甫先生告别。这就是为什么我把你们请来了。”

“您真是迫不及待，”布朗多拉奇奥说，“昨天宣告无罪，明天就要走。”

“有事呗，”年轻女郎兴高采烈地说，“先生们，我给你们带来了晚饭；吃吧，别忘了我的朋友布吕斯科。”

“您宠坏了布吕斯科，高龙巴小姐，但它不会忘恩负义的。您看好了。来，布吕斯科，”他说着，平伸出他的长枪，“为巴里奇尼一家，跳！”

狗一动不动，舔着嘴，直瞅它的主人。

“为戴拉·雷比阿一家，跳！”

只见它奋力一跳，竟然比原定的高度超出了两尺。

“听我说，朋友们，”奥索说，“你们干的这行当太糟糕了，即使不是在那个广场，那儿，我们都看得见，了结你们的一生；你们可能得到的最好的下场，也就是吃宪兵的子弹，倒在绿林里。”

“好哇！”卡斯特里科尼说，“反正都是死，总比热病把您烧死在床上，听着继承人或真或假的啼啼哭哭好受多了吧。像我们这样，过惯

了野外生活，怎么也不能穿着戴着裹着包着去受死罪吧，就像乡下人说的那样。”

“我希望，”奥索继续说，“你们离开这个地方……去过更平静的生活。比方说，你们为什么不去撒丁岛定居呢，你们不是有好几个伙伴这样做了吗？我也许可以为你们提供些方便。”

“上撒丁岛！”布朗多拉奇奥嚷起来，“撒丁岛人连同他们的土话见鬼去吧。我们跟他们太难相处了。”

“撒丁岛上没有发展的余地，”神学家补充说，“我嘛，我看不起撒丁人。他们为了剿匪，组织了民团马队；这既受到土匪的批评，又受到当地人的奚落。呸！撒丁岛滚蛋去吧。这倒是一件令我奇怪的事，戴拉·雷比阿先生，像您这样见多识广的风流雅士，又品味过我们的绿林生活，可您却浅尝辄止，扬长而去了。”

“可是，”奥索笑着说，“我有幸曾与你们为伍，但对你们处境的魅力实在不敢恭维，每每回想起来腰就发疼，那是一个美丽的夜晚，我像一个包裹一样，被横在一匹光背马上，由我的朋友布朗多拉奇奥驾驭着马，狼狈逃窜。”

“不过，逃脱追捕后的痛快，您难道看得一钱不值？”卡斯特里科尼又说，“我们岛上气候宜人，具有一种绝对自由的魅力，您怎么对此会无动于衷？有了这护身法宝（他指了指他的枪），就可以到处称王，只要子弹够得着的地方。发号施令，打抱不平……这是一种很侠义、很惬意的消遣，我们岂能洗手不干呢。比起堂吉诃德来，我们的武装更为精良，我们的理智更为康健，还有什么生活比这种游侠骑士的生活更美好？嘿，有那么一天，我得知，小莉拉·吕伊吉姑娘的叔叔，他可是个老吝啬鬼，不愿意给她一份嫁妆；我便给他写了一封信，没有恐吓，那不是我的作风；好啦！那家伙马上服了，他痛快地给她办了婚事。我举手之劳两全其美。相信我吧，奥索先生，土匪的生活美妙无比；咳！……若不是有一个什么英国姑娘，您也许就是我们的人了，那姑娘我只打了半个照面，可在巴斯蒂亚，大家都对她赞不绝口。”

“我未来的嫂子不喜欢绿林，”高龙巴笑着说，“那次可真把她吓坏了。”

“说来说去，”奥索说，“你们还是愿意留下来？悉听尊便吧。那么告诉我，我能为你们做些什么呢？”

“大可不必了，”布朗多拉奇奥说，“只要想着我们一点就行。你们对我们实在太好了。希莉娜的嫁妆也有了，她只等找个好婆家，也不必劳驾我的朋友本堂神甫写什么恐吓信了。我们知道，你们的佃户会根据我们的需要供给我们面包和火药；这么说，再见了。但愿在科西嘉后会有期。”

“紧急时刻，”奥索说，“几枚金币大有用处。既然我们现在成了老朋友了，你们就千万不要拒绝我这个小小的钱罐子，它会帮你们下子下蛋的。”

撒丁岛，属意大利，在科西嘉南面。

关于撒丁岛的议论，是我的一个朋友告诉我的，他过去当过土匪，他本人对此议论完全负责。——原注
法语 *lacartouche* 兼有子弹和罐子的意思，这里构成双关。

“我们之间不谈钱，中尉，”布朗多拉奇奥说，语气很坚决。

“世界上金钱就是一切，”卡斯特里科尼说，“但在绿林里，我们只看重勇气义气和一支弹无虚发的枪。”

“我岂能不留下一点纪念就离开你们。”奥索又说，“你说吧，我留什么给你好，布朗多？”

土匪挠了挠头，斜瞄了奥索的枪一眼：

“天哪！中尉……假如我敢……但不行，您舍不得的。”

“您要什么呢？”

“没什么……东西微不足道……还是看会不会用。我老想着这一箭双雕和单手射击……噢！这可是独一无二的事情。”

“你要这支枪吧？……我给你带来了；但你还是少用为妙。”

“噢！我可不敢说像您那样得心应手；但放心好了，一旦它落到别人手里，您就可以断言：布朗多·萨韦利已经呜呼哀哉了。”

“那您呢，卡斯特里科尼，我送您什么好呢？”

“既然您非留给我一份纪念品不可，那我不客气了，请您捎给我一本贺拉斯诗集袖珍本。这既可以消遣，又可以复习拉丁文。巴斯蒂亚港口有一个卖雪茄烟的小姑娘，您把书交给她就行了，她会转交给我的。”

“您会收到一册埃尔泽维尔版本，学者先生；我要带走的书中正好有一本。——好啦！朋友们，我们只好分手了。握握手吧。有朝一日你们想上撒丁岛，给我写封信就行了，N 律师会把我大陆的通讯地址告诉你们的。”

“中尉，”布朗多说，“明天，当您离开码头的时候，看看这座山，就在这个位置，我们挥动手绢为你们送别。”

他们终于分手了，奥索兄妹俩取道回卡尔多，而两个土匪则上了山。

四月，一个明媚的早上，托马斯·内维尔爵士上校，他那刚刚结婚几天的女儿，奥索和高龙巴，乘坐敞篷四轮马车，离开比萨前往参观伊特鲁立亚的地下陵墓，那是考古新发现，外国人趋之若鹜。下到陵墓内部，奥索夫妇取出铅笔开始临摹壁画；可是，上校和高龙巴两人对考古不以为然，便把他们单独丢在那里，自己则到周围漫步去了。

“我亲爱的高龙巴，”上校说，“我们无论如何不能按时赶回比萨吃午饭了。难道您肚子不饿吗？奥索小两口一股脑儿泡进了古董堆里，他们一旦下了笔，就收不了喽。”

“是的，”高龙巴说，“可是他们却没有画成一张像样的画。”

“我看，”上校接着说，“我们不妨到那儿，那个小农庄。我们肯定可以弄到面包，或许还有希腊甜酒，谁晓得呢？甚至可以找到奶油和草莓呢，这样，我们就不慌不忙地等我们的画家吧。”

“您说得对，上校。您和我，我们是家里最通达的人，我们犯不着为这对情侣当牺牲品，他们只靠诗情画意生活。把胳膊伸给我。我不是也学会这一套了吗？我挽着男人的胳膊，戴着帽子，穿上时髦的衣裙，我还佩戴着首饰；我学会了不知多少风流雅致，我再也不是一个野丫头了。您看看，我披上这条大围巾，不也优雅动人……那个金发青年，你们团队那个参加婚礼的军官……我的主哟！我记不得他的姓名了……一个鬃头发的高个子，我只要一拳就能把他打倒在地……”

“查华斯？”上校说。

“太对了！可我老发不准音。没错！他疯狂地爱上我了。”

“啊！高龙巴，您也会打情卖俏了……过不久，我们又要举行一场婚礼了。”

“我！嫁人？如果奥索给我生一个侄子……那叫谁来带呀？谁来教他说科西嘉话呀？……对，他得讲科西嘉话，而且我要为他缝制一顶尖尖的帽子，气得您发疯才好呢。”

“您先等着抱一个侄子吧，然后您就教他耍匕首，只要您觉得好就行。”

“永别了，匕首，”高龙巴兴高采烈地说，“现在我拿着一把扇子，如果您说我家乡的坏话，我就用扇子敲敲您的手指。”

他们就这样边走边聊，进入了农庄，果然找到了酒、草莓和奶油。上校喝着希腊甜酒的时候，高龙巴出去帮农妇采摘草莓。在一条小路的拐角处，高龙巴发现一个老头，坐在一张草垫椅上晒太阳，好像生病的样子，只见他两腮低落，两眼深陷，瘦骨嶙峋，浑身麻木，脸色苍白，眼神呆滞，与其说是一个活人，不如说是一具僵尸。高龙巴好生奇怪地仔细打量着他，引起农妇的注意。

“这可怜的老头，”她说，“他正是您的老乡，因为您一说话，我就知道您是科西嘉人，小姐。他在老家遭了殃；他的儿子们死得好惨。听说，请别见怪，小姐，你们乡亲一旦结下冤仇就不留情了。在这种情况下，这可怜的老人，孤苦伶仃来到比萨，投奔一个远房亲戚家里，他的亲戚就是这里的庄园主。老人家神经有点不正常；那是灾难和悲伤……我们家太太老是迎来送往的，瞅着他碍事，就把他打发到这儿来。他很

和气，也不妨碍别人；他一天说不上三句话。完了，他脑子已经糊涂了。医生每星期都来，说他活不长了。”

“啊！他无可救药了？”高龙巴说，“照他的处境，完蛋就是享福。”

“您不妨，小姐，对他说几句科西嘉话，听到家乡话，他也许会精神一些。”

“那就看看好了，”高龙巴说，露出一脸嘲笑；她向老头走去，直到她的身影挡住了他的阳光。于是，可怜在白痴抬起了头，定睛看着高龙巴，高龙巴也注视着他，始终笑容可掬。过一会儿，老人以手加额，闭上眼睛，仿佛为了躲避高龙巴的目光。后来，他又睁开眼睛，但瞪得特别大。他的双唇发颤，他想伸手，但被高龙巴的目光镇住了，像被钉死在椅子上似的，目瞪口呆，动弹不得。最后，大颗的泪珠夺眶而出，从胸底发出几声呜咽。

“我可是头一回看他这个样子。”农妇说，“小姐是您的老乡，她特地来看您来了，”她又对老头说。

“饶恕我吧！”老头声音嘶哑地嚷嚷道，“饶恕我吧！你还不满足吗？那张纸……我烧毁的那张纸……你是怎样看出来的？……但为什么把两个都夺走了呀？……奥朗迪奇奥，你可看不到他的不是呀……总得给我留下一个吧……只要一个呀……你看不到他的名字呀……”

“我非要好事成双不可，”高龙巴用科西嘉方言低声说，“树枝斩断了，要不是老根已经腐烂，我就连根拔除。行了，你也别怨天尤人了，你痛苦的日子不长了。可我，我已经痛苦了两年！”

老头大叫一声，头耷拉在胸前。高龙巴转过身去，慢慢走向庄舍，口里唱起一首“巴拉塔”，几句歌词令人费解：

我还要那只开枪打我的手
我还要那只瞄准我的眼睛
我还要那颗想杀害我的心

那边，女园丁正慌忙抢救老头；这边，高龙巴面有怒色，眼睛发火，坐到了上校的对面。

“出了什么事？”他说，“我看您的神色，就像那一天一样，在比埃特拉那拉，正在吃晚饭，人家朝我们开枪的时候，是不是？”

“我脑子里突然想起科西嘉的往事。但已经一去不复返了。我就要当教母了，对不对？噢！我准备给他起个多么美丽的名字：吉菲奇奥-托马索-奥索-莱奥纳。”

这时，女园丁回来了。

“怎么啦！”高龙巴平心静气地问，“他是死了，或者只是晕倒了？”

“没什么事了，小姐；不过，真奇怪，一见到您他就发作了。”

“医生是不是说他活不长了？”

“过不了两个月，很可能。”

“这又不是什么大不了的损失，”高龙巴提醒说。

“您说哪个鬼东西？”上校问。

“说的是我们家乡的一个白痴，”高龙巴无动衷地说，“他现在在这里寄人篱下。我得不时打听他的消息。不过，内维尔上校，留点儿

草莓给我哥哥和莉迪亚吧。”

当高龙巴走出农庄登上马车时，农妇用眼睛盯了她一阵子。

“你看清了吧，多么漂亮的小姐，”她对自己的女儿说，“可好！我肯定，她长着邪眼。”

